

公司代码：600409

公司简称：三友化工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么志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广来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2,064,349,4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67,696,098.20元，占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05%。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17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须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中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7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0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4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	指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三友集团	指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碱业集团、碱业公司、控股股东	指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纯碱分公司	指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纯碱分公司
氯碱公司、三友氯碱	指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热电分公司、三友热电	指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
钙业公司、志达钙业	指	唐山三友志达钙业有限公司
盐化公司、三友盐化	指	唐山三友盐化有限公司
硅业公司、三友硅业	指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矿山公司、三友矿山	指	唐山三友矿山有限公司
化纤公司、兴达化纤	指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远达纤维、三友远达	指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青海五彩碱业	指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设计公司、三友设计	指	唐山三友化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物流公司、三友物流	指	唐山三友物流有限公司
商务酒店、商务公司	指	唐山三友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香港贸易公司	指	唐山三友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业公司、三友实业	指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清河盐化、清盐公司	指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浆粕公司、东光浆粕	指	唐山三友集团东光浆粕有限责任公司
永大食盐、永大公司	指	河北永大食盐有限公司
20 万吨项目	指	20 万吨/年功能化、差别化粘胶短纤项目
PVC	指	聚氯乙烯树脂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友化工
公司的外文名称	Tangshan Sanyou Chemical Industries 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么志义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印江	徐小华
联系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河北省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电话	0315-8511642	0315-8519078
传真	0315-8519109	0315-8511006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sanyou-chem. cn	zhengquanbu@sanyou-chem. 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63305
公司办公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3305
公司网址	http://www.sanyou-chem. com. cn
电子信箱	zhengquanbu@sanyou-chem. 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 sse.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河北省唐山市南堡开发区三友办公大楼四层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友化工	600409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会栓、孟从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佟麟阁路 85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张广中、吴丽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7 年 6 月 8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注：自 2018 年 3 月 26 日起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代表人变更为陈培毅和吴丽。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营业收入	20,195,731,201.80	15,756,799,273.23	28.17	13,693,853,13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9,077,149.93	762,859,975.76	147.63	412,607,215.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28,457,423.02	793,234,029.52	143.11	429,020,412.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938,246.79	1,343,784,835.10	9.69	982,731,800.69
	2017年末	2016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5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10,798,193.02	6,959,268,294.70	43.85	6,349,723,800.62
总资产	24,089,608,940.60	21,000,851,915.92	14.71	20,347,257,530.9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7年	2016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5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51	0.4123	134.0771	0.22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51	0.4123	134.0771	0.22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852	0.4287	129.8111	0.23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1	11.47	增加10.84个百分点	6.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78	11.92	增加10.86个百分点	6.88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7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120,746,106.29	4,868,697,978.15	4,916,007,980.20	5,290,279,13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0,487,946.70	451,644,676.19	501,751,375.92	425,193,15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2,757,692.68	423,712,286.15	509,981,836.90	482,005,60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156,806.10	376,363,274.47	227,435,859.75	636,982,306.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295,937.85	-65,945,063.70	-74,438,439.2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786,216.95	29,936,455.22	54,733,988.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224.67	163,846.18	1,182,622.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25,063.53	8,824,011.74	15,953,924.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115.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51,538.66	-1,814,860.97	-3,126,296.72
所得税影响额	-2,522,495.04	-1,538,442.23	-10,718,996.29
合计	-39,380,273.09	-30,374,053.76	-16,413,197.10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1、主要业务

自上市以来，经过十几年发展，公司已由成立之初单一的纯碱生产企业发展成为拥有化纤、纯碱、氯碱、有机硅四大主业并配套热电、原盐、碱石、物流、国际贸易等循环经济体系的行业龙头企业。主要从事粘胶短纤维、纯碱、烧碱、聚氯乙烯、混合甲基环硅氧烷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产品主要用于纺织、玻璃、有色金属冶炼、合成洗涤剂、化学建材等行业。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

2、经营模式

公司本着“用户是生命，诚信是灵魂，质量是根本，创新是长久，人才是支撑”的经营理念，始终秉承“讲原则、重责任、守诚信”的核心价值观，服务客户，细节经营，视产品质量为生命，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调整产业结构提高产品质量，争创卓越企业，回报社会。

公司原材料采购以直采为主、中间商为辅，产品销售以直销为主、代销为辅，生产以产销联动模式统筹安排。

3、行业情况说明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同比增加 158.06%，主要为公司 20 万吨/年功能性、差别化粘胶短纤维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其中：境外资产 968,579,967.8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4.02%。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

1、规模优势。公司纯碱年产能340万吨，粘胶短纤维年产能50万吨，已成为纯碱、粘胶短纤维的双龙头企业。有机硅单体年产能20万吨，是华北最大的有机硅生产基地。公司正在建设20万吨/年功能化、差别化粘胶短纤项目，项目建成后公司粘胶短纤维年产能将达到70万吨。随着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产品的单位成本、物耗、能耗持续下降，公司规模经济效益明显。

2、循环经济优势。公司在国内首创了以“两碱一化”为主，热力供应、精细化工等为辅的较为完善的循环经济体系，以氯碱为中枢，纯碱、粘胶短纤维、有机硅等产品上下游有机串联，实施资源的循环利用和能量的梯级利用，达到了“两增、两降、三节”（增产、增效，降成本、降能耗，节水、节电、节汽）的良好效果。

3、技术创新及装备优势。公司建立了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科技研发和自主创新体系，掌握了主导产品生产中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核心工艺和技术，先后参与了纯碱环保标准，粘胶短纤维、工业碳酸钠、高白度粘胶短纤维等12项国家标准、10项行业标准的制定。通过引进、吸收、消化再创新，自研自制粘胶短纤核心设备，拥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特别是自研自制10万吨/年粘胶短纤生产线装置，将创造设备最先进、单线产能最大、综合能耗最低等六项行业第一。开发了低盐纯碱等上百个新品种，249项技术获得了国家专利，84项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奖，36项新产品填补国内、省内空白。“制备无溶剂高含氢硅油的方法”获中国专利优秀奖，“新型粘胶短纤维精炼机”等6个专利成果获发明金奖。

4、产品质量与差别化优势。公司粘胶短纤产品差别化率行业第一，国内首家通过了欧洲一级生态纺织品质量认证，拥有莫代尔纤维、竹代尔纤维、高白纤维、着色纤维、无机阻燃纤维等一系列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公司纯碱低盐化率、重质化率、散装化率行业第一。纯碱、烧碱优等品率保持100%，化纤、PVC优等品率分别达到99.8%、97.6%，DMC、107硅橡胶、110硅橡胶合格率100%，主导产品质量保持行业领先水平，并得到了客户的一致好评，公司荣获全国用户满意企业称号。化纤、纯碱、氯碱、硅业公司均可实现定制化生产，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7年是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之年，面对宏观经济转型调整、环保政策空前严厉等严峻形势，在公司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管理层认真贯彻落实董事会的各项决策部署，加强科技投入，大力推动降本增效和精益管理，以内部挖潜创效、外抓市场增效作为最强有力的抓手，结合重点工作管理、标准化管理、6S管理等举措，推动公司效益不断突破历史新高。

全年共生产纯碱344.75万吨，同比减少1.05%；粘胶短纤维53.85万吨，同比增长2.34%；烧碱54.53万吨，同比增长6.58%；PVC（含专用树脂）45.03万吨，同比增长7.87%，有机硅环体10.86万吨，同比增长2.76%。全年实现营业收入201.96亿元，同比增长28.17%，利润总额25.44亿元，同比增长136.00%，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8.89亿元，同比增长147.63%，实现每股收益0.9651元。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做了以下工作：

一、优化产业布局，推动产业升级

按照“传统产业抓创新、新兴产业抓布局”的思路，不断完善循环经济，提升发展质量，实现了从“扩量”到“提质”的转变。

加快主业升级。强化督导监控，突出项目带动，抓新项目达效和老项目创效。化纤20万吨项目建设稳步推进，截至2018年3月底，主体工程全部完工，设备安装完成85%，预计2018年5

月生产线可建成投产试运行。氯碱 3.5 万吨/年 PVC、3 万吨/年烧碱技改、硅业 110 胶和含氢硅油扩能改造等重点项目达产达效；132 项“短平快”项目相继投用，创效明显。

统筹多元发展。做强主业的同时加快辅业发展，物流公司积极拓展外部业务，推动传统物流向智慧物流转变，全年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11.73 亿元，同比增长 142.52%。香港贸易公司境外融资 3.38 亿美元，有效降低资金成本，国际化经营能力大幅提升。

坚持绿色发展。既要金山银山，也要绿水青山，全年投资 3.28 亿元，实施锅炉除尘脱硝升级改造、灰石料场抑尘罩棚、污水厂排风生化治理等重点环保项目，累计实现节能量 3960 吨标煤，实现了废物最低排放、能源最佳消耗和资源最大利用。特别是 5 月纯碱公司碱渣综合利用一期项目投料试车成功，成功解决了碱渣处理的行业难题，成为公司循环经济的又一亮点。

二、强化创新驱动，提高科技实力

始终坚持把科技创新作为公司核心战略来抓，不断加大科技创新力度，用技术升级推动发展升级，用科技发展推动效益发展。

持续加大创新平台建设。加大与高等院校建立产学研合作，主导成立了中国石墨烯纤维产业发展联盟，加快推进化纤公司天丝中试线、研发中心两大战略平台建设，河北省有机硅新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正式纳入省级建设序列，继化纤、硅业公司后，氯碱公司被评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不断加大科技投入。全年累计完成科技创新投入 4.98 亿元。加快推进新型污水处理等技术应用，实施碱法浆应用等 276 项创新项目，获得国家专利授权 33 项，累计达 249 项。高强耐久阻碳纤维及制品关键技术项目被列入国家科技计划，“深度废水脱汞技术研发”等 9 项新技术被列入省科技指导计划。

不断推动产品结构优化。准确把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实质，以“高、深、精、特”为目标，持续推动公司产品向高端迈进。加强产学研合作，发挥专家引领作用，积极开展“石墨烯莫代尔纤维”、“膜专用高热稳特种树脂”、“端乙烯基硅油”等新产品研发，8 项产品顺利通过小试、中试，争取做到行业内品种最全、品牌最响、品质最优。

三、深化强基固本，推动管理变革

面对复杂的形势，公司综合运用各种有效降本措施，加强管理变革，夯实基础管理，抓好风险防控，有效促进效益大幅提升。

强化全面绩效考核，规范公司运行。明晰公司及子（分）公司职能定位，完善分级管控，下放管理权限 28 项，组织各专业部室系统性修订和完善各项管理制度，并督导各公司同步对接。实施子公司、部室差异化考核，上对下、下对上全面考核，以事定责、以效论绩，明确“责任田”，规范“自留地”，确保人人创效、事事高效、件件达效，公司整体实现了有序、规范、高效运行。

扎实推进“四保一压”，促管理再上新台阶。保安全，以员工行为和设备状态为主线，加大“三违”治理力度，促进企业本质化安全。保环保，大力治理“三废”，着力抓好矿山环境治理等重点项目，让绿色成为公司的底色。保现金流，顺利完成股票非公开增发和中期票据发行工作，募集资金 24.25 亿元，大幅优化资产结构和融资环境。保廉洁，开展“健康、平安、安全”回头看活动，有效防控廉政风险。压成本，优化生产工艺，精益化组织生产，有效降低生产成本。真正做到管理系统化、科学化、规范化。

精准把握供销市场，挖掘经营最大潜力。2017 年市场波动大、利在销售、难在供应。供应“以快制快”。坚持保量控价、统筹国际国内两个渠道，立足成本抓布局，立足效益抓节奏，浆粕、电石、原煤、硅块低价增储、低价锁单。销售“以变制变”。强化预测力，超前应对，纯碱、化纤、氯碱、硅业做到了库存控制最优，新产品售价最高，量款价实现最好水平。有机硅、烧碱投产以来新高，纯碱、粘胶创 5 年来新高。同时抓市场开拓，优化产品结构、客户结构、区域结构，莫代尔纤维等高端产品销量增长 22%，纯碱等主导产品海外直销户占比提高 8%。积极推进石墨烯、负离子、相变、竹炭、黑快热等纤维的小批量个性化定制生产，全方位挖掘经营潜力。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7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19,573.12 万元,利润总额 254,378.9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907.71 万元;本期生产纯碱 344.75 万吨、粘胶短纤维 53.85 万吨、PVC(含专用树脂) 45.03 万吨、烧碱(折百) 54.53 万吨,销售纯碱 338.83 万吨、PVC(含专用树脂) 44.89 万吨、粘胶短纤维 54.50 万吨、烧碱(折百) 54.32 万吨;本期公司加大研发力度,全年投入 49,821.78 万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20,195,731,201.80	15,756,799,273.23	28.17
营业成本	14,674,811,995.57	11,835,225,455.71	23.99
销售费用	842,587,871.92	778,157,293.58	8.28
管理费用	1,507,747,002.30	1,243,761,313.02	21.22
财务费用	348,058,093.95	521,929,046.70	-3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938,246.79	1,343,784,835.10	9.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564,643.22	-142,215,675.92	-399.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762,775.70	-1,304,720,549.86	67.90
研发支出	498,217,838.29	273,299,564.14	82.30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化工、化纤	20,696,176,130.48	15,578,223,297.54	24.73	28.99	24.05	增加 3.00 个百分点
电及蒸汽	897,823,032.22	792,705,259.11	11.71	38.38	43.87	减少 3.37 个百分点
采矿业	585,360,523.37	369,658,337.44	36.85	40.32	36.34	增加 1.84 个百分点
内部抵消	-2,288,595,611.65	-2,341,631,094.16				
合计	19,890,764,074.42	14,398,955,799.93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比上年

			(%)	入比上年 年增减 (%)	本比上年 年增减 (%)	年增减 (%)
纯碱	5,284,580,056.35	3,182,363,886.26	39.78	28.22	19.44	增加 4.43 个百分点
粘胶短纤维	7,515,878,141.51	6,331,647,678.31	15.76	15.43	20.36	减少 3.45 个百分点
聚氯乙烯树脂	2,524,040,704.74	2,479,220,368.51	1.78	16.67	18.73	减少 1.70 个百分点
电	453,338,781.09	429,842,683.64	5.18	24.12	28.07	减少 2.93 个百分点
蒸汽	444,484,251.13	362,862,575.47	18.36	56.75	68.47	减少 5.68 个百分点
烧碱	1,490,034,828.31	480,881,294.90	67.73	63.46	11.76	增加 14.93 个百分点
氯化钙	40,194,507.90	51,949,223.09	-29.24	-24.70	-26.72	增加 3.58 个百分点
二甲基硅 氧烷混合 环体	1,194,416,426.74	761,737,457.84	36.23	48.19	12.53	增加 20.22 个百分点
室温胶	322,115,648.08	224,119,159.60	30.42	77.28	43.16	增加 16.58 个百分点
高温胶	324,873,822.30	218,982,095.45	32.59	142.72	84.92	增加 21.06 个百分点
石灰石	350,346,308.22	149,958,644.49	57.20	10.73	-4.35	增加 6.75 个百分点
其他产品	2,235,056,209.70	2,067,021,826.53	7.52	77.01	71.43	增加 3.01 个百分点
内部抵消	-2,288,595,611.65	-2,341,631,094.16				
合计	19,890,764,074.42	14,398,955,799.9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减 (%)
东北	1,017,653,918.10	729,106,332.52	28.35	23.87	19.76	增加 2.45 个百分点
华北	5,267,621,544.62	2,910,840,455.55	44.74	58.77	56.88	增加 0.67 个百分点
华东	8,092,595,118.67	6,649,434,590.98	17.83	19.64	18.78	增加 0.60 个百分点
华南	1,671,281,737.83	1,135,286,016.38	32.07	63.44	34.80	增加 14.43 个百分点

华中	590,160,864.71	423,407,149.74	28.26	3.58	3.52	增加 0.04 个百分点
西南	429,901,716.56	237,971,466.41	44.65	24.57	12.86	增加 5.75 个百分点
西北	311,516,131.67	192,632,900.57	38.16	19.50	10.75	增加 4.89 个百分点
国外	2,510,033,042.26	2,120,276,887.77	15.53	7.24	12.84	减少 4.19 个百分点
合计	19,890,764,074.42	14,398,955,799.93		28.81	24.37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纯碱 (万吨)	344.75	338.83	13.77	-1.05	-2.17	71.60
粘胶短纤维 (万吨)	53.85	54.50	0.98	2.34	3.62	-40.33
聚氯乙烯树脂 (万吨)	45.03	44.89	0.15	7.87	7.31	2,060.08
烧碱 (万吨)	54.53	54.32	0.21	6.58	6.17	不适用
二甲基硅氧烷混合环体 (万吨)	6.30	6.40	0.18	-9.75	-7.64	-34.03
室温胶 (万吨)	1.63	1.69	0.02	11.38	16.86	-77.48
高温胶 (万吨)	1.66	1.63	0.04	64.45	55.18	178.97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二甲基硅氧烷混合环体共生产 9.78 万吨，其中 3.48 万吨公司用于生产下游产品，6.30 万吨形成商品对外销售。2017 年 4 月氯碱公司 3 万吨/年烧碱、3.5 万吨/年 PVC 工程项目达产，本期烧碱、PVC 产销量同比增加；2017 年 6 月硅业公司 1 万吨/年 110 胶工程项目投产，高温胶产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幅较大，受市场影响，本期室温胶产销量同比增加。

由于上述产品产销量的变化，各产品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也发生变化，详见下表：

产品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营业收入 (万元)	占比
纯碱	528,458.01	26.57%	412,146.55	26.69%
粘胶纤维	751,587.81	37.79%	651,127.14	42.17%
聚氯乙烯树脂	252,404.07	12.69%	216,344.21	14.01%
烧碱	149,003.48	7.49%	91,158.08	5.90%
二甲基硅氧烷混合环体	119,441.64	6.00%	80,598.08	5.22%
室温胶	32,211.56	1.62%	18,169.93	1.18%
高温胶	32,487.38	1.63%	13,384.69	0.87%
其他	123,482.44	6.21%	61,303.26	3.97%
合计	1,989,076.41	100.00%	1,544,231.93	100.00%

本期公司主导产品烧碱、粘胶短纤维、聚氯乙烯树脂、室温胶、高温胶，同比量价齐增，营业收入增加；纯碱价格上涨，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二甲基硅氧烷混合环体产销量降低，但售价同比大幅上涨，营业收入增加。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化工、化纤	直接材料	11,576,671,318.90	84.63	9,529,825,233.61	83.65	21.48
化工、化纤	直接人工	485,208,663.94	3.55	423,466,629.78	3.72	14.58
化工、化纤	制造费用	1,617,071,958.04	11.82	1,439,882,231.76	12.64	12.3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纯碱	直接材料	2,319,693,265.27	72.89	1,927,390,163.49	72.39	20.35
纯碱	直接人工	166,378,715.21	5.23	152,180,261.74	5.72	9.33
纯碱	制造费用	696,291,905.78	21.88	582,977,093.68	21.90	19.44
粘胶短纤维	直接材料	5,570,074,664.62	87.97	4,607,631,420.23	87.61	20.89
粘胶短纤维	直接人工	220,307,488.26	3.48	178,113,328.74	3.39	23.69
粘胶短纤维	制造费用	541,265,525.43	8.55	473,722,243.52	9.01	14.26
烧碱	直接材料	400,985,015.68	83.39	351,300,103.71	81.64	14.14
烧碱	直接人工	8,220,795.28	1.71	7,416,063.61	1.72	10.85
烧碱	制造费用	71,675,483.94	14.91	71,573,208.95	16.63	0.14
聚氯乙烯树脂	直接材料	2,225,857,448.32	89.78	1,841,410,719.94	88.15	20.88
聚氯乙烯树脂	直接人工	59,487,095.58	2.40	54,975,713.57	2.63	8.21
聚氯乙烯树脂	制造费用	193,875,824.61	7.82	192,574,053.42	9.22	0.68
二甲基硅氧烷混合环体	直接材料	643,348,735.65	84.46	544,450,470.09	80.43	18.16
二甲基硅氧烷混合	直接人工	20,967,835.80	2.75	24,674,057.09	3.64	-15.02

环体						
二甲基硅 氧烷混合 环体	制造费用	97,420,886.39	12.79	107,810,412.25	15.93	-9.64
室温胶	直接材料	209,671,717.56	93.55	146,679,835.06	93.69	42.95
室温胶	直接人工	5,123,880.07	2.29	3,508,072.74	2.24	46.06
室温胶	制造费用	9,323,561.97	4.16	6,367,031.58	4.07	46.43
高温胶	直接材料	207,040,471.80	94.55	110,962,521.10	93.70	86.59
高温胶	直接人工	4,722,853.74	2.16	2,599,132.29	2.19	81.71
高温胶	制造费用	7,218,769.91	3.30	4,858,188.37	4.10	48.59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7,902.24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8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33,745.39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8.0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其他说明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本年度营业收入的比例(%)
信义环保特种玻璃（江门）有限公司	291,306,618.77	1.44
河北中煤旭阳焦化有限公司	255,363,947.20	1.26
东爵有机硅（南京）有限公司	219,701,536.32	1.09
河北省盐业公司京唐港分公司	215,947,582.84	1.07
NEW SITE INDUSTRIES INC	196,702,751.12	0.97
合计	1,179,022,436.25	5.84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本年度采购额的比例(%)
山东太阳宏河纸业有限公司	373,018,119.65	2.23
沧州德隆煤炭有限公司	292,914,977.70	1.75
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63,614,000.01	1.58
天津巨田商贸有限公司	205,184,917.12	1.23
湖南骏泰新材料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721,904.80	1.21
合计	1,337,453,919.28	8.01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期间费用同比增加：其中销售费用 2017 年发生额为 842,587,871.92 元，同比增加 8.28%，主要为本期职工薪酬、运输费用等同比增加；管理费用 2017 年发生额 1,507,747,002.30 元，同比增加 21.22%，主要为本期职工薪酬水平提高及按规定计提职工薪酬同比增加、公司加大安全环

保及设备维修保养安全费用同比增加以及因租赁面积扩大租赁费同比增加；财务费用 2017 年的发生额为 348,058,093.95 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33.31%，主要为本期经营积累增加，融资规模下降，利息支出同比减少，受汇率影响，汇兑收益同比增加。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97,346,948.66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870,889.63
研发投入合计	498,217,838.2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4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35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7.9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17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积极进行新产品、新工艺的研发，加大创新投入。研发的主要项目情况如下：

化纤公司积极实行新产品研发、新技术开发并进行推广应用。压榨液半纤维高效分离、生化法废气处理技术产业化、成品包回潮在线检测及自动贴标成套装置的研发等环保、自控新技术的应用，进一步提升了企业技术创新水平和技术实力，同时智能、自动化技术的应用提高了工作效率。继续推行产品定制化研发思路，顺利完成石墨烯莫代尔纤维等产品的研发和小批量生产，持续推进着色纤维系列产品，着手进行基础色纤维的研发，莫代尔纤维继续提升产品质量，向超细莫代尔纤维努力，莫代尔纤维市场份额稳定增长。莱赛尔纤维中试线进入设备安装阶段，研发中心纺纱实验室土建封顶，项目完成后可加快产品研发的速度。

硅业公司科技创新活动从三方面展开：一重点开展单体生产技术攻关，粗单体年产量进一步提升，二甲平均收率达到 87.72%，各项指标较上一年度持续优化，大幅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二在中间体生产、节能技术开发、副产物利用等方面积极开展自主创新活动，完成了“新增相分型浓酸水解装置”进一步优化浓酸水解工艺，降低产品氯根残留，提升产品质量；“蒸汽凝结水系统余热利用”有效利用蒸汽凝液乏热用于制冷，降低整体能耗；开展“厂区循环水系统优化”、“污水处理系统优化改造”等创新项目，进一步优化公用工程系统安全性、稳定性，提升环保水平；开展“废触体及浆渣提铜工艺优化”项目，在现有的国内首套规模化有机硅副产物提铜装置基础上，针对铜回收率、提铜尾料处理等技术进行深入攻关，推动企业绿色、可持续发展。三继续加大对下游产品的研发力度，积极推进高沸硅油产业化进程，开展消泡剂、织物整理剂等 4 类新产品的研发和推广，并完成电气封装胶、端乙烯基硅油等 4 项新产品的小试研究。

氯碱公司完成“膜专用高热稳特种树脂”研发，大幅提升了聚氯乙烯树脂热稳定性；研发“SY-X1000 新型树脂”新产品，开拓了汽车、建材行业市场；完成抗老化黄变悬浮树脂产品开发，耐候性能达到客户要求；短凝胶时间聚氯乙烯专用树脂开发成功，实现了树脂加工速率的提升，获得下游客户认可。进一步加强聚氯乙烯树脂下游加工实验室、树脂分析实验室及下游产品物化检测实验室建设，不断提升公司科研平台水平。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473,938,246.79 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30,153,411.69 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10,564,643.22 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568,348,967.30 元;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18,762,775.70 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885,957,774.16 元。同比变化达 30%以上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幅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075,399.67	3,167,832.47	1,827.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842,711.33	1,146,955,294.79	36.26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352,881,000.00	4,401,000.00	7,918.2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98,514.18	163,846.18	936.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2,995,370.08	1,466,697.00	104.2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5,600.00	18,258,000.00	-82.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718,133,260.58	161,538,407.99	344.56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52,881,000.00	4,401,000.00	7,918.2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866.90	565,811.11	-34.4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90,364,980.70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100.00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87,976.83	-1,130,639.66	-160.85

收到的税费返还:本期收到的出口退税同比增加。

支付的各项税费:本期缴纳增值税、所得税增加。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主要为本期收回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增加。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主要为本期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增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收到现金同比增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公司投资建设 20 万吨/年功能性、差别化粘胶短纤维项目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主要为本期购买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增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三友商务酒店筹建期间费用同比减少。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本期非公开增发股票,收到的募集资金增加。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上期收到碱业公司非公开增发股票认购保证金,本期无。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本期末汇率较上期末相比变化较大。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074,731,500.58	8.61	1,212,090,871.00	5.77	71.17	受市场影响,本期主导产品售价上涨,销售收入增加,相应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其他应收款	62,339,867.70	0.26	13,125,400.26	0.06	374.96	主要为本期矿山公司支付国土资源局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去年同期无;青海五彩碱业支付银行承兑汇票贴现保证金增加。
存货	1,909,678,109.45	7.93	1,424,242,453.86	6.78	34.08	本期原材料储备、自制设备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94,037,048.29	0.39	34,763,933.35	0.17	170.50	主要为本期待抵扣、待认证、留抵增值税及预交税金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525,390.00	0.01			不适用	本期新增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
在建工程	1,826,071,363.29	7.58	707,624,673.81	3.37	158.06	主要为公司20万吨/年功能性、差别化粘胶短纤维工程项目投入增加。
工程物资	184,992,239.96	0.77	3,494,459.73	0.02	5,193.87	主要为公司20万吨/年功能性、差别化粘胶短纤维工程项目采购的工程物资增加。
开发支出	6,321,547.87	0.03			不适用	部分研发项目本期未结束暂未结转。
应付职工薪酬	465,891,744.62	1.93	192,200,971.39	0.92	142.40	本期按规定计提职工薪酬增加。
应交税费	270,262,409.69	1.12	134,407,567.80	0.64	101.08	本期应交增值税、所得税增加。
应付股利			1,687,978.66	0.01	-100.00	本期支付普通股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3,150,000.00	2.42	2,245,263,475.64	10.69	-74.03	到期偿还9.6亿元公司债及部分贷款。
应付债券	1,993,559,337.56	8.28	991,857,024.26	4.72	100.99	本期公司发行10亿元中期票据。
资本公积	3,544,882,190.47	14.72	2,370,411,231.07	11.29	49.55	本期非公开增发股票股本溢价。
专项储备	34,285,792.12	0.14	25,959,358.28	0.12	32.07	本期按规定计提的安全生产经费增加。
未分配利润	4,059,641,165.92	16.85	2,440,046,915.80	11.62	66.38	本期公司主导产品市场向好,盈利能力提高,利润同比大幅增加。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762,975.30	-0.02	-2,752,555.33	-0.01	109.37	本期末汇率较上期末相比变化较大。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5,378,333.86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3,098,107.18	质押
存货	81,300,000.00	质押
固定资产	179,425,857.70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22,276,971.10	抵押贷款
合计	821,479,269.84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分析：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动

适用 不适用

为更好地促进粘胶纤维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实现可持续健康，工信部公告《粘胶纤维行业规范条件(2017版)》和《粘胶纤维行业规范条件公告管理暂行办法》，自2017年9月1日起实施。

《粘胶纤维行业规范条件》指出，接近或超出环境承载力的地区建设粘胶纤维项目，必须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置换，采用先进工艺和污染控制技术最大限度减少污染物排放。七大重点流域干流沿岸，要严格控制该类项目环境风险，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及危险化学品仓储等设施。

严禁新建粘胶长丝项目。严格控制新建粘胶短纤维项目，新建项目必须具备通过自主开发替代传统棉浆、木浆等新型原料，并实现浆粕、纤维一体化，或拥有与新建生产能力相配套的原料基地等条件。鼓励和支持现有粘胶纤维生产企业整体搬迁进入工业园区。新建项目应进入经过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产业园区。

改扩建粘胶纤维项目，要充分利用资源和能源，实施清洁生产和循环利用。鼓励和支持现有粘胶纤维企业通过技术改造淘汰落后产能，优势企业并购重组，提升产业集中度和整体竞争能力。总生产能力要达到：连续纺粘胶长丝年产10000吨及以上；粘胶短纤维年产80000吨及以上，产品差别化率高于30%。

为推动行业技术进步和产品开发，允许粘胶纤维企业、科研机构等单位建设一条用于小试或中试的年生产能力不大于5000吨、产品差别化率高于90%的生产线，重点用于技术研究、产品开发等。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其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1) 纯碱行业

纯碱行业是重要的工业原料制造业之一。目前，纯碱的生产方法分为天然碱法和合成制碱法。合成制碱法又分为氨碱法和联合制碱法。根据中国纯碱工业协会公布的数据，目前我国纯碱装置

联碱法最多，氨碱法其次，天然碱法由于资源限制的原因占比较小。从历年市场走势分析看，纯碱价格变动周期在 3-4 年左右；每个周期在达到纯碱企业成本线后，纯碱企业亏损，承受度减弱，逐步开始检修限产，整体供量缩减，价格开始反弹再次进入上行周期。经历 2011-2015 年市场下滑周期，2017 年纯碱市场接力 2016 年进入上行周期，在环保发力、行业检修、玻璃线放水等诸多因素影响，市场整体呈震荡上行态势。

一季度行业受高利润支撑，开工高位、库存突破百万，价格一路下滑；二、三季度行业因亏损检修期提前，加之环保发力，整体供给量大幅减少，从 8 月份开始市场步入大幅上涨通道，至 11 月份因部分下游玻璃线放水需求萎缩、碱企开工高位，市场出现断崖式下滑。截止 2017 年底，国内共有 41 家纯碱企业，总体纯碱产能约 3044 万吨，与 2016 年大体相当，实际产量约 2715.7 万吨，产能利用率 88%。

公司地处华北地区，产能 340 万吨/年，产品市场占有率约 13%，国内规模行业第一；依托“两碱一化”循环经济模式及浓海水综合利用等优势，行业成本明显；产品散装化率、重质化率以及低盐化率三项指标均居行业第一位，产品质量处于行业领先水平，“三友”牌纯碱为中国驰名商标。

(2) 粘胶短纤行业

粘胶短纤行业属于国民经济的传统产业，随着生产技术和完善以及下游需求的带动，粘胶短纤产量逐年增加。从历年市场走势分析看，粘胶市场变化周期 4-5 年，经历 2011-2014 年上一周期价格下滑后，近年来，受行业产能增速放缓、需求逐步增长影响，市场重回上行通道，走势平稳，价格重心稳步上行。2017 年市场淡旺季、环保政策仍是主导粘胶行情走势的关键因素，一季度受充足预售订单及下游追涨支撑，季度末市场触及年内高点；二季度需求持续低迷，市场逐步探底；三季度下游补仓、出口增量、行业环保限产等利好因素叠加，市场触底反弹；四季度受需求淡季、新产能投放预期影响，市场持续下滑。截止 2017 年底，国内共有 18 家粘胶企业，总体产能约 387 万吨，产量约 332 万吨，产能利用率 86%。

公司粘胶短纤维产能 50 万吨/年，产品市场占有率约 16%，公司 20 万吨项目建成投产后，粘胶短纤年产能将达到 70 万吨，在行业中极具话语权和影响力。公司粘胶短纤维始终坚持高端化、差别化发展路线，差别化产品百余种，能够满足不同客户的个性化需求；粘胶短纤年出口量 12 万吨以上，占全国出口总量的 40%左右。

(3) 氯碱行业

聚氯乙烯树脂和烧碱作为基础原材料，在国民经济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我国是世界氯碱生产大国及世界最大的聚氯乙烯和烧碱消费国。近年来，随着国家“供给侧”改革的推进，“一带一路”政策的实施及一系列产业政策的出台，充分调整氯碱工业布局，实现资源优化配置，氯碱行业仍存在一定的上升空间。目前，我国已形成一些规模化、大型化的氯碱生产企业，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

从历年市场走势分析判断，PVC 市场变动周期 3 年左右。2013-2015 年 PVC 持续下滑，2017 年在环保及行业调整等因素影响下，PVC 前 7 个月呈震荡回落态势，8-10 月份受环保、十九大、部分企业检修及需求旺季影响，市场触及年内高点，后两个月市场随淡季走弱。烧碱从分析来看，市场变化周期 4 年左右，在经历上周期下滑后，2017 年基本处于震荡上涨行情，在液氯大幅补贴、环保督查、氧化铝等下游需求稳定情况下，市场呈震荡大幅上涨态势，11 月 15 日后市场随氧化铝需求锐减快速下滑。PVC 产能约 2450 万吨，产能利用率约 80%；烧碱产能约 4102 万吨，产量约 3365 万吨，产能利用率约 82%。

公司氯碱业务的主导产品包括烧碱和聚氯乙烯，产能分别为 53 万吨/年、50.5 万吨/年。作为公司循环经济中枢，生产的烧碱超过 60%用于粘胶短纤维生产；产生的氯气、氢气生产氯化氢，用于 PVC、有机硅单体生产；氯碱产生的废电石渣浆用于纯碱生产，通过发挥循环经济中轴作用，合理有效的平衡耗氯产品结构，为公司稳定经营提供有力支撑。

(4) 有机硅行业

有机硅具有耐高低温、防潮、耐气候老化等优异性能，有机硅产品与国民经济的各个领域息息相关，对高科技产业发展和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我国有机硅行业经历了长达 5 年的低迷期，环保措施加强对行业来说是重大转机，在转型升级的背景之下，我国有机硅消费增长动力更多地来自国内市场，对国际市场的依赖趋于减弱，目前国内新兴有机硅消费领域不断出现，一些新的增长拉动因素正在的形成，将为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2017 年，1-4 月份市场延续 2016 年惯性上涨趋势，5-7 月份行业库存增加，厂家竞价走量，市场阶梯性下滑；8-11 月中旬，环保压制、行业开工不足、市场旺季拉动等因素叠加，市场一路上涨突破 3 万元/吨，后期淡季市场、出口需求强劲相互交织，市场短暂下滑后反弹。国内有机硅单体总体产能已达 285 万吨。有效产能约 233 万吨，产能利用率 78%，下游对有机硅行业单体需求约 90-100 万吨，产能结构性过剩。

公司有机硅单体产能已经达到 20 万吨，产品市场占有率约 12%，位居行业第一梯队。依托循环经济模式及自备电厂等优势，利用上游工序副产品作为有机硅生产原料，公司成本优势明显；硅业公司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产业研发及下游延伸不断扩大，已具备环体下游加工项目包括室温胶 2 万吨/年以上、高温胶 2 万吨/年以上、硅油及消泡剂等 2500 吨/年以上的生产能力。

注：上述相关数据为公司内部对行业情况的统计数据，与官方统计数据可能存在偏差，本部分内容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纯碱	基础化工原料	原盐、石灰石	平板玻璃、日用玻璃、化学品、氧化铝、洗涤剂等行业	原料价格、产品供求关系
粘胶短纤	基础化工原料	浆粕、烧碱	医疗卫材、纺织、服饰、装饰等行业	原料价格、产品供求关系
PVC、烧碱	基础化工原料	电石、原盐	烧碱的下游行业主要为化工、轻工和纺织行业；PVC 的下游行业主要为型材、管材、人造革、农膜等	原料价格、产品供求关系
有机硅	基础化工原料	硅块、甲醇	有机硅下游产品硅橡胶主要用于房地产、汽车、电力、医疗设备等行业；硅油，主要用于印染、日化行业	原料价格、产品供求关系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一直重视产品的研发创新工作，以创新机制建设、人才培养、技术开发为抓手，不断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

加强创新体系建设。公司建立健全了“战略层、研发层、执行层、基础层”的四级科技创新体系，已形成涵盖研发、工艺技术转化、产业化、质量提升等工程技术领域的多层次创新体系。

通过建立健全新产品研发机制及新工艺、新技术开发机制，实现研发与市场、研发与生产、生产与市场各环节无缝连接。报告期内，公司重新修订了《科技创新管理办法》、《专利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制订了《攻关研发项目效果评价实施细则》，从机制体制上规范公司科技创新工作。

大力实施人才强企战略。构建“高端人才为引领、科技人才为支撑、技能人才为主体”的创新人才体系，提高科技队伍的综合素质。通过定向培养、合作研究等形式，锻炼和造就一批企业技术带头人和青年科技人才；高薪引进专业水平高、技术功底扎实的专家，优化研发梯队；完善主任（副主任）工程师、专家制及创新激励机制，打造具有开拓精神的研发团队。

在具体研发方面，公司紧盯核心高端技术，推动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努力保持行业技术领先地位。公司将从实现清洁生产、节约资源能源、继续强化循环经济等方面入手，通过自主创新、合作创新等方式，优化现有工艺、设备，不断提高纯碱、氯碱、粘胶纤维和有机硅业务生产技术和生产能力，力求循环经济内部协同效益最大化。同时，就制约行业发展的环保与节能、自动控制与信息技术等关键、共性技术组织重点攻关，推进产品结构的调整，不断提高公司的技术实力及产品竞争力。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专利权 249 项，其中发明专利 53 项，实用新型专利 196 项。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开发的“用竹浆粕生产高湿模量再生纤维素纤维的方法”、“生产低苯聚氯乙烯树脂的方法”、“利用有机硅高沸物醇解制备高沸硅油的方法”等专利技术大部分已经成功推广应用；6 项新产品、新技术通过政府鉴定验收；完成“新型盐水微精制技术研发”等 8 项政府科技计划项目，待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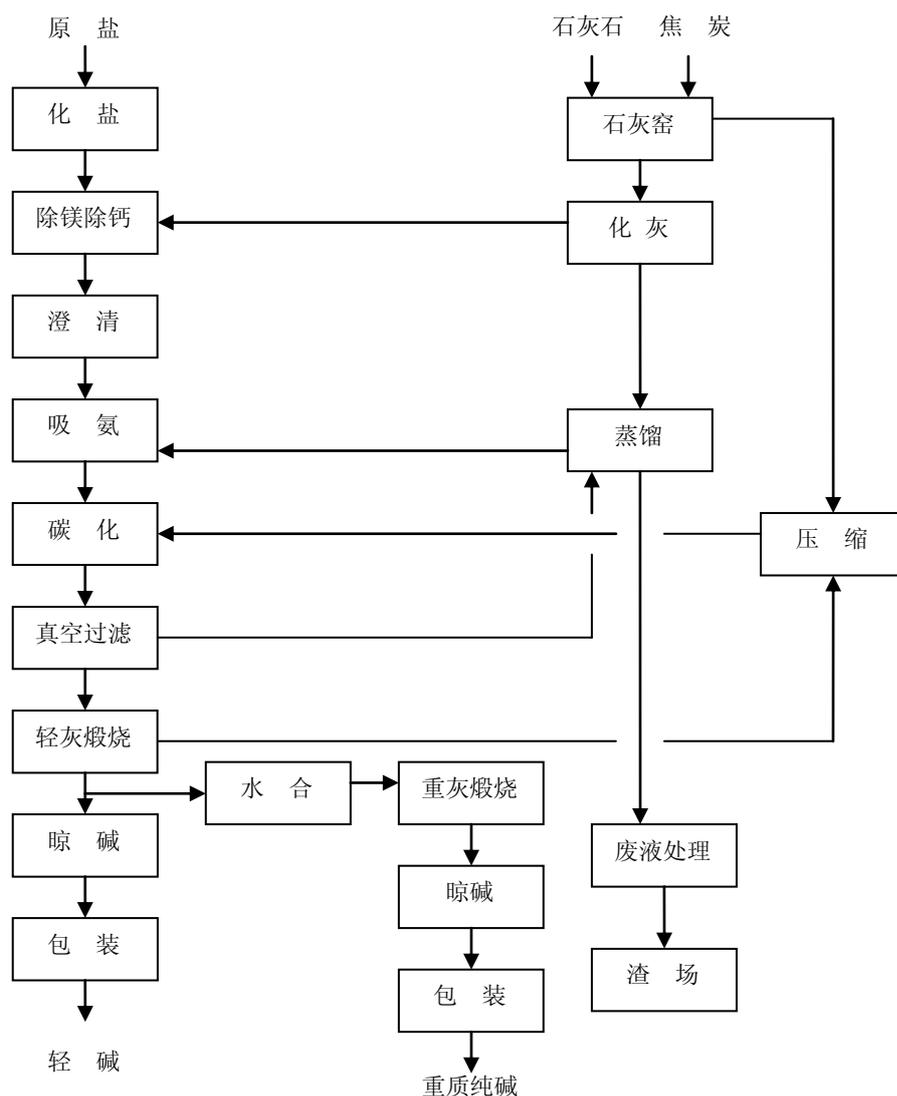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1、纯碱

公司采用的是氨碱法生产纯碱，主要原料为原盐、石灰石、焦炭。公司生产的纯碱包括轻质碱和重质碱两种，其中重质碱占总产量的 70%左右。目前重质纯碱的主要生产方法有挤压法、固相水合法及液相水合法，公司主要利用液相水合法进行超低盐重质纯碱的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将煅烧工序送来的轻碱加入存有 Na_2CO_3 饱和溶液及适量晶种的水合结晶器中，反应生成一水碱结晶 ($\text{Na}_2\text{CO}_3 \cdot \text{H}_2\text{O}$)，一水碱晶浆经离心机分离，得到固态一水碱，一水碱在重碱流化床中脱水而得重碱，重碱经晾碱炉冷却后包装成品。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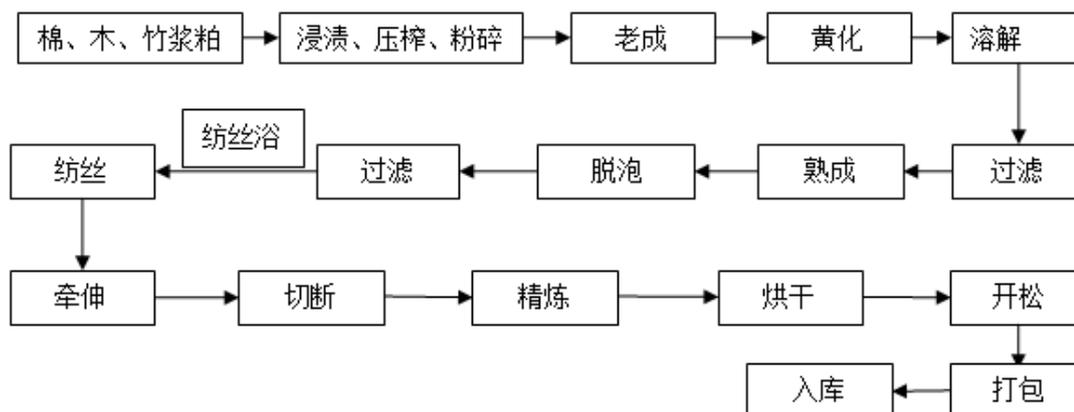


2、粘胶短纤维

粘胶纤维生产工艺一直采用 CS_2 法，该法也是我国粘胶纤维行业中普遍采用的一种工艺方法，主要原理就是利用浆粕生产粘胶纤维。

粘胶纤维的生产工艺流程主要包括四个步骤：①将浆粕浸渍于烧碱中生成碱纤维素，经压榨、粉碎、老成制成具有一定聚合度的碱纤维素。②使碱纤维素与二硫化碳进行反应，生成纤维素黄酸酯。③纤维素黄酸酯溶于稀碱液中，制成粘胶，再经过过滤、脱泡、熟成，送纺丝机成形。④成形后的纤维经过一系列的化学处理，烘干、包装成为成品。

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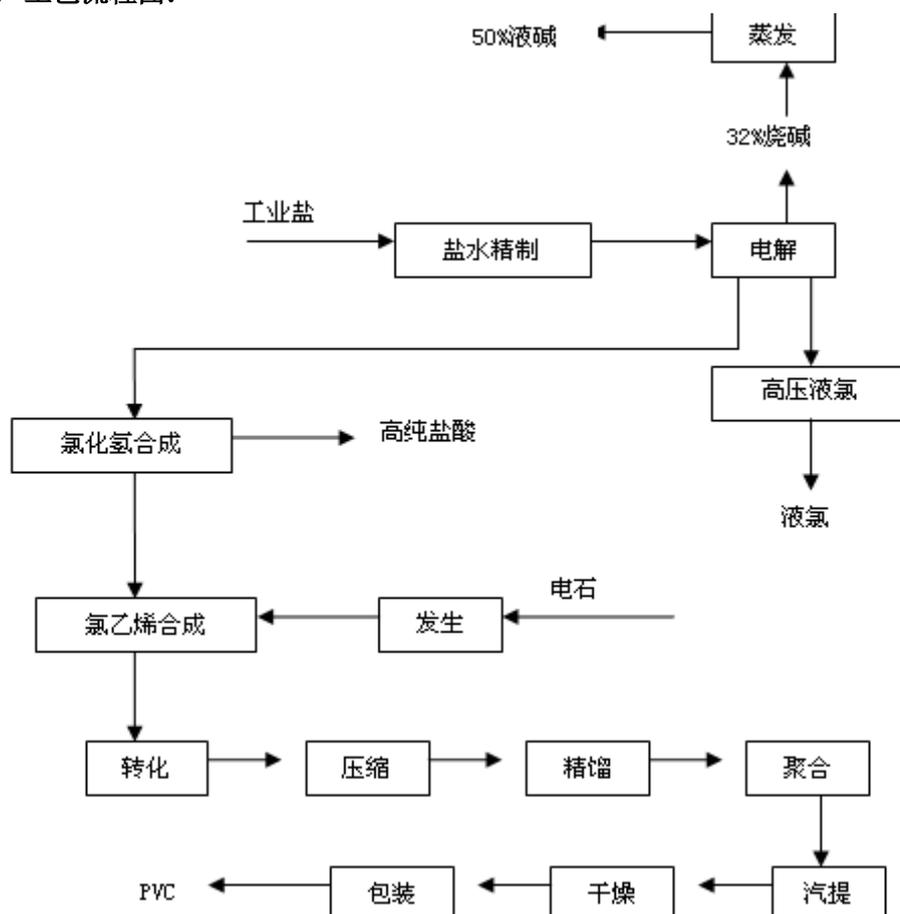


3、烧碱和 PVC

公司烧碱生产采用先进的离子膜法生产工艺，关键生产设备电解槽是引进日本的高电密自然循环复极式离子膜电解槽，该设备技术居世界领先水平。可生产 32%烧碱、50%烧碱、片状固碱、液氯、高纯盐酸、次氯酸钠、氯化氢气体等多种产品。

PVC 生产采用电石法生产工艺，设备采用国内最大型 $\phi 3200$ 高效乙炔发生器，作为乙炔站的主体设备，生产更加稳定；生产聚氯乙烯的主要设备选用国内目前最成熟的 105 立方米大型聚合釜；聚合涂壁系统工艺技术采用高效防粘釜液，并采用自动喷涂冲洗装置，可适应低聚合度树脂的生产。同时采用全自动包装码垛生产线，保证了聚氯乙烯产品包装外观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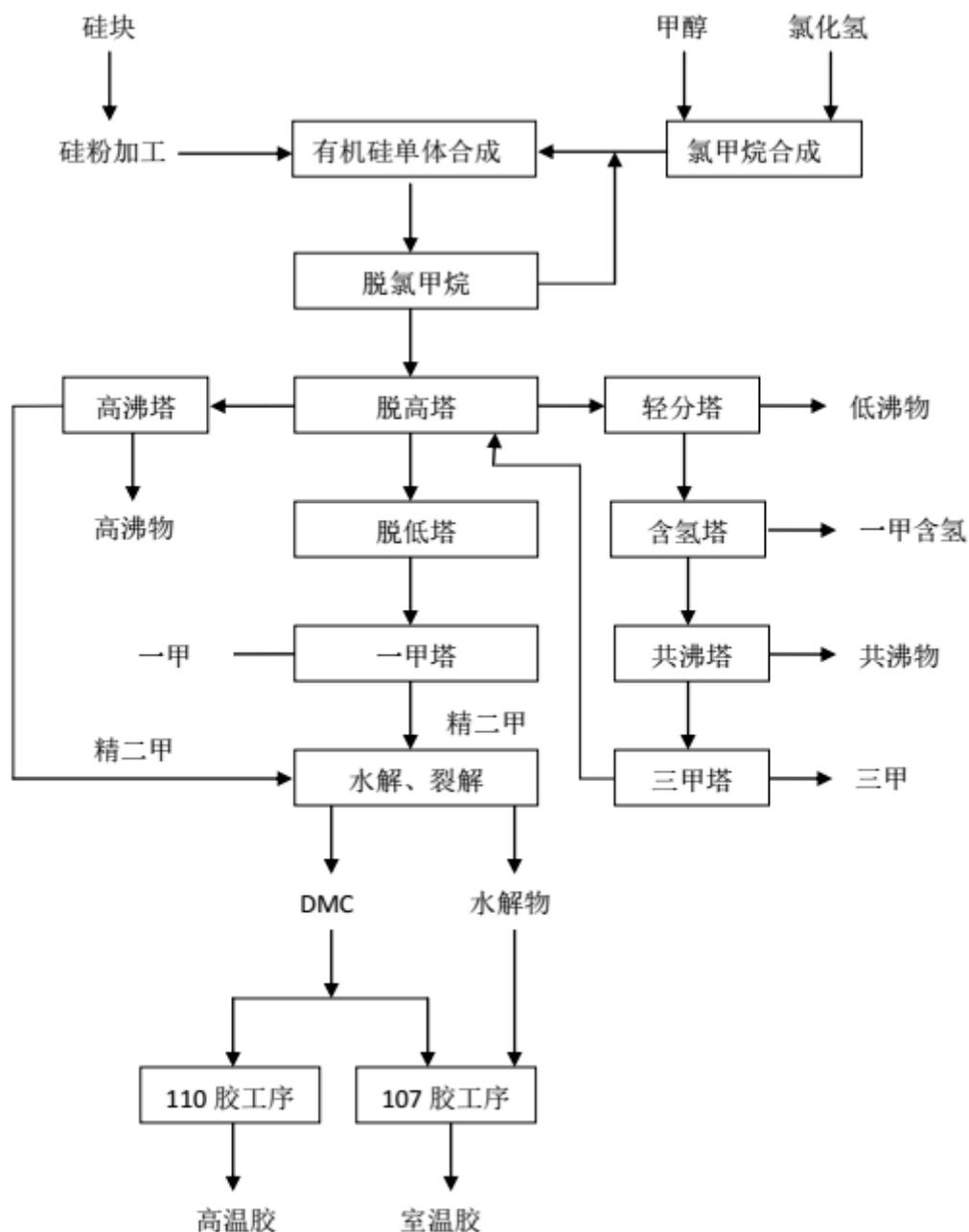
生产工艺流程图：



4、有机硅

公司生产主要运用自主研发的无溶剂含氢硅油生产工艺。

生产工艺流程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及投资情况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纯碱(本部)	230 万吨	99.85	无	无
纯碱(青海)	110 万吨	104.63	无	无
粘胶短纤	50 万吨	107.70	20 万吨, 预计投资 23.2 亿元	2018 年 5 月
PVC(含专用树脂)	50.5 万吨	89.17	无	无
烧碱	53 万吨	102.88	无	无
有机硅单体	20 万吨	100.00	无	无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 3.5 万吨/年 PVC、3 万吨/年烧碱技术改造项目、1 万吨/年 110 胶工程项目达产达效。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最经济运行模式，根据销售市场及成本走势，动态调整产品结构，谋求最高效益空间。根据纯碱轻重灰市场“倒挂”问题，降低纯碱重质化率；不断提高粘胶产品差别化水平，莫代尔纤维产销量创历史新高；氯碱公司缩 5 型，增 3、8 型 PVC 产量，高附加值产品创效明显等。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原材料	采购模式	采购量	价格变动情况	价格波动对营业成本的影响
原煤	直采为主，中间商为辅	344 万吨	受淡旺季、环保等国家政策影响，整体价格高于去年	采购价格对营业成本的影响成正比
原盐（本部）	直采为主，中间商为辅	319 万吨	市场上行，价格高于去年	采购价格对营业成本的影响成正比
原盐（青海）	直采	239 万吨	价格无波动	采购价格对营业成本的影响成正比
石灰石	自产、直采	452 万吨	价格高于去年	采购价格对营业成本的影响成正比
浆粕	直采为主，中间商为辅	52 万吨	保持高位震荡态势	采购价格对营业成本的影响成正比
电石	直采为主	64 万吨	PVC 企业开工高位、需求旺盛，支撑电石市场高位运行	采购价格对营业成本的影响成正比
硅块	直采为主	5.69 万吨	受环保政策影响较大，从 8 月份开始市场呈大幅走高态势	采购价格对营业成本的影响成正比
甲醇	中间商采购	13.97 万吨	跟随国际原油及下游烯烃装置开工、甲醇检修情况震荡走高	采购价格对营业成本的影响成正比

(2).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紧跟国家政策走向，超前预判市场走势，快速反应、果断操作，择机市场底部锁量、增储，实现节奏增效。

原盐以本地盐直供为支撑，以山东盐和进口盐渠道为补充，确保供量稳定；同时抢抓春秋时点，增量控价。

浆粕采取“低价增储，高价缩量”策略，浆粕市场价格在底部阶段，实施批量锁单策略，增加库存，市场价格在相对较高的阶段，适量压缩库存，以量换价压价采购。与供应商建立长协关系，在保证供量的同时有效降低采购成本。

电石充分利用吨箱优势，预判市场低点，增加吨箱存储量，在价格上涨时适当控制采购节奏，消耗低价库存，平抑整体采购价格，实现低存高用，增储增值。

硅块充分利用资金杠杆优势，抢抓价格低点，实现低储高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导产品整体销售以直销为主，代理商等代销为辅。

(2).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纯碱	5,284,580,056.35	3,182,363,886.26	39.78	28.22	19.44	4.43	未知
粘胶短纤维	7,515,878,141.51	6,331,647,678.31	15.76	15.43	20.36	-3.45	未知
聚氯乙烯树脂	2,524,040,704.74	2,479,220,368.51	1.78	16.67	18.73	-1.70	未知
烧碱	1,490,034,828.31	480,881,294.90	67.73	63.46	11.76	14.93	未知
二甲基硅氧烷混合环体	1,194,416,426.74	761,737,457.84	36.23	48.19	12.53	20.22	未知

定价策略及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导产品售价整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纯碱，一季度行业受高利润支撑，开工高位、库存突破百万，价格一路下滑；二、三季度行业因亏损检修期提前，加之环保发力，整体供给量大幅减少，从8月份开始市场步入大幅上涨通道，至11月份因部分下游玻璃线放水需求萎缩、碱企开工高位，市场出现断崖式下滑。

粘胶短纤，一季度受充足预售订单及下游追涨支撑，季度末市场触及年内高点；二季度需求持续低迷，市场逐步探底；三季度下游补仓、出口增量、行业环保限产等利好因素叠加，市场触底反弹；四季度受需求淡季、新产能投放预期影响，市场持续下滑。

烧碱在液氯大幅补贴、环保督查、氧化铝等下游需求稳定情况下，市场呈震荡大幅上涨态势，11月15日后市场随氧化铝需求锐减快速下滑。

PVC前7个月呈震荡回落态势，8-10月份受环保、十九大、部分企业检修及需求旺季影响，市场触及年内高点，后两个月市场随淡季走弱。

有机硅，1-4月份市场延续2016年惯性上涨趋势，5-7月份行业库存增加，厂家竞价走量，市场阶梯性下滑；8-11月中旬，环保压制、行业开工不足、市场旺季拉动等因素叠加，市场一路上涨突破3万元/吨，后期淡季市场、出口需求强劲相互交织，市场短暂下滑后反弹。

(3).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直销	143.38	23.66
其他	55.52	44.31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生产过程中联产品、副产品、半成品、废料、余热利用产品等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产出产品	报告期内产量	定价方式	主要销售对象	主要销售对象的销售占比 (%)
碳酸钙	2.91 万吨	市场化原则	盖州市天禹塑胶有限公司	10.72%
元明粉 (固体)	19.63 万吨	市场调研	唐山志远商贸有限公司	21%
元明粉 (液体)	13.21 万吨	市场调研	本公司	100%
硫化钠溶液	12.84 万立方	市场调研	唐山丰实化工有限公司	100%
二氯乙烷	931.651 吨	招投标	天津东塔涂料有限公司	32%
废碱	1387.98 吨	招投标	天津市民华化工产品贸易有限公司	100%
PVC 树脂废料	955.07 吨	招投标	沧州旭东塑业有限公司	51.00%
专用树脂废料	954.56 吨	招投标	沧州旭东塑业有限公司	46.00%
次氯酸钠	9.6 万吨	参照市场价格	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投入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环保投入资金	投入资金占营业收入比重 (%)
44,539.94	2.21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环保违规事件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为粘胶短纤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注册资本 275,526.39 万元；总资产 810,753.44 万元；净资产 416,233.19 万元。本报告期，公司共生产粘胶短纤维 53.85 万吨，销售粘胶短纤维 54.50 万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55,173.71 万元，利润总额 50,167.88 万元，净利润 38,524.20 万元。其中，兴达化纤本体实现利润总额 26,496.16 万元，净利润 23,893.84 万元，远达纤维实现利润总额 32,267.27 万元，净利润 23,225.90 万元。

(2)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为聚氯乙烯树脂、烧碱的生产与销售；注册资本 69,964.04 万元；总资产 346,547.81 万元；净资产 201,025.07 万元。本报告期，公司共生产聚氯乙烯树脂 45.03 万吨，烧碱 54.53 万吨；销售 PVC44.89 万吨，烧碱 54.32 万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03,004.55 万元，利润总额 52,152.68 万元，净利润 43,109.62 万元。

(3)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为混合甲基环硅氧烷及其下游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注册资本 50,969.33 万元；总资产 245,719.35 万元；净资产 112,255.00 万元。本报告期，公司共生产二甲基硅环体 6.30 万吨、室温胶 1.63 万吨、高温胶 1.66 万吨；销售二甲基硅环体 6.40 万吨、室温胶 1.69 万吨、高温胶 1.63 万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23,994.41 万元，利润总额 53,615.97 万元，净利润 45,333.92 万元。

(4) 唐山三友矿山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矿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注册资本 13,969.00 万元；总资产 60,103.92 万元；净资产 34,649.71 万元。本报告期，公司共生产碱石 234.47 万吨，灰石混渣 314.19 万吨，熔剂灰石 201.16 万吨；销售碱石 233.80 万吨，灰石混渣 281.28 万吨，熔剂灰石 191.32 万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5,034.63 万元，利润总额 7,390.65 万元，净利润 5,447.58 万元。

(5)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纯碱的生产与销售；注册资本 74,500.00 万元；总资产 295,411.06 万元；净资产 99,623.01 万元。本报告期，公司共生产纯碱 115.09 万吨，销售纯碱 106.47 万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2,285.79 万元，利润总额 31,151.56 万元，净利润 22,676.60 万元。

(6) 唐山三友志达钙业有限公司

公司主营业务为氯化钙、氯化钠、融雪剂的生产与销售；注册资本 12,138.00 万元；总资产 11,882.54 万元；净资产-4,045.28 万元。本报告期，公司共生产氯化钙 5.11 万吨，销售氯化钙 5.43 万吨。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5,418.64 万元，利润总额-1,722.56 万元，净利润-1,844.93 万元。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纯碱行业

预计 2018 年国家供给侧改革及环保治理力度将进一步深入，房地产政策维持收紧态势，金融政策对涉及过剩、环保改革行业严格管控，纯碱市场需求难以有效改善，供大于求矛盾不能有效缓解。国际市场受土耳其新增产能冲击，将打破现有市场结构，恶化国际竞争局势，进一步影响国内进出口量，国内纯碱将面临国内外双重压力。未来我国纯碱行业产业集中度将有所提高，不符合节能减排和环保要求的中小纯碱企业将逐渐被淘汰，而具备规模、技术优势以及资源优势的大型纯碱企业将通过兼并重组缓解产能过剩问题，下游受城镇化、“一带一路”等拉动，需求保持小幅增长，总体看供需将基本保持平衡。

(2) 化纤行业

目前环保管控力度不减，上下游企业因环保导致减产、限产将时有发生。供给侧改革不断促进产业调结构、去产能、去库存，中小企业生存空间不断收窄，老旧产线面临淘汰，行业向规模化、集中化发展已成大势所趋。2018 年行业计划投放产能约 120 万吨，预计当年实际有效增量约 60 万吨，供大于求局面显现。未来随着合成纤维资源不可再生、棉花种植面积有限，替代需求增加，以及“供给侧”改革不断推进，国内粘胶短纤市场将加速向少数技术装备先进、具有成本优势的大型粘胶短纤企业集中，小规模企业或因产品低端、成本、环保等原因被淘汰、兼并重组。产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

(3) 氯碱行业

PVC，环保检查常态化、供给侧改革、人民币汇率降低及“一带一路”等相关因素影响，有利缓解国内市场供应压力且出口量仍将保持偏强状态。2018 年，行业计划新增产能约 204 万吨，如按 72%-79%开工推算，预计产量同比增加 4.4%。而从表观需求增长或保持在 5%-6%的增长幅度，能够消化供量增长，有利于市场向好。未来随着国家城镇化进程推进、城市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及“禁废”政策的实施，对 PVC 制品的需求量或将稳步增加。

烧碱，受供给侧改革政策影响，调结构、去产能将持续推进，氯碱行业新增产能增速逐渐放缓。同时，环保治理和节能减排力度不断加大，氧化铝行业面临减产、限产，氯碱行业作为传统高耗能、高污染行业，在政府管控及成本上涨情况下继续承压前行。2018 年，京津冀地区产能保持在 290 万吨左右，无新增及淘汰计划，整体供需水平基本持平。

(4) 有机硅行业

国家对环保的管控决心强大，因环保的管控关停或限产将是影响行业供需关系的关键。2018 年，国内并无新增产能，依然维持在 230 万吨（未包含道康宁、三佳、弘博等企业），预计行业开工或在 85%左右，环体产量或将达到 97.75 万吨左右，增速 8.6%。结合近三年行业环体产量涨幅变化情况，预计 2018 年市场或将呈现供略大于求的局面。有机硅属国家鼓励的新型材料行业，未来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深化，规模在年产 20 万吨以下企业或将被淘汰、整合。从未来消费需求看，有机硅一方面在传统应用领域保持稳步增长，另一方面在新能源、节能环保、医疗卫生及高端制造等方面不断开发出新的用途，特别是在太阳能、LED、个人护理用品、轨道效能以及替代石油基产品方面，其应用得到快速发展，同时在替代天然橡胶方面市场潜力十分巨大。

注：上述相关数据为公司内部对行业情况的统计数据，与官方统计数据可能存在偏差，本部分内容仅供参考，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顺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发扬“创业守成，事在人为”的企业精神，抢抓“一带一路”和京津冀一体化发展的重大战略机遇，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按照“横向发展，扩大规模经济；纵向发展，实施产业链整合；跨行业发展，实现多元化经营”的思路，深化“两碱一化”循环经济体系，“壮大化纤、巩固纯碱、完善氯碱、延伸有机硅、提升高端产品”，不断提升资源掌控能力、提高创新研发能力和企业运行质量，保持在化工、化纤行业的领军地位，构建具有较强竞争力、资源节约、环境友好、可持续发展的和谐三友，打造国际一流的现代化工、化纤企业集团。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主要生产经营计划目标：纯碱 340.40 万吨、粘胶短纤维 65.16 万吨、烧碱（折百）53.80 万吨、PVC46.30 万吨、有机硅环体 11.02 万吨、原盐 50 万吨。实现营业收入 194.64 亿元。

以上经营计划并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投资者对此应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且应当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世界经济和贸易增速屡创新低且低迷态势仍在延续，国内结构性问题突出、风险隐患显现、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中国已经进入中高速增长的新阶段，减速不可避免。公司主要产品纯碱、粘胶短纤维、PVC、烧碱等大多为基础化工产品，盈利能力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

应对措施：密切关注宏观经济和国家政策走势，努力把握宏观经济形势、顺应宏观调控政策导向，积极主动地调整经营计划、产品结构和市场结构，实现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满足经济转型、产业升级的需要。

2、环保风险

公司属基础化工行业，随着国家环保政策的日趋严峻，各项环保指标更加细化和严格，公司在原有环保设施基础上，新的环保投入呈逐年增长态势，企业盈利能力被弱化。

应对措施：1) 积极响应和落实国家相关环保政策和要求，利用公司技术资源，不断加大内部环保设施投入，抓好重点环保项目建设，新建项目严格执行环保审批、落实“三同时”措施。2) 开展清洁生产，改善生产过程控制，提高生产效率，减少资源和能源的浪费，从源头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3) 全面兜查环保问题，落实整改措施和完成时间，消除环保风险。4) 通过实施循环经济，进一步发挥协同经济效用，将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多种废弃物加以利用，通过技术研发将废弃物“变废为宝”，增加公司效益。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于化工原料制造企业，其中氯碱业务和有机硅业务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行业。工艺流程复杂，在生产、运输过程中存在一定的安全风险。尽管公司配备有比较完备的安全设施及装置，制定了较为完善的事故预警和处理机制，但不排除因操作不当或设备故障导致事故发生的可能，从而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应对措施：1) 根据最新政策及时修订各项安全管理制度，特别是针对重大危险源，制定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与监控实施方案，有效落实重大危险源安全管理与监控责任，明确所属各部门和有关人员对于重大危险源日常安全管理与监控职责。2) 组织部署安全生产检查，全面摸排兜查安全方面存在的风险、隐患和问题并限时整改。3) 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使员工从思想和行为上有

较大的转变，有效预防和杜绝因“不安全行为”现象导致的生产安全事故，切实提高全员的安全素质。

4、经营风险

公司主导产品所处行业大多处于供需不平衡、竞争激烈态势。同时主要产品的生产成本构成中，原材料和能源合计占总成本的比重较大，产品、原材料及能源的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1) 生产方面：抓好安全生产，加强生产过程控制，确保产品品质、量双提升；优化产品结构，加大新产品研发、拳头产品质量升级的资金支持力度，推进产品再升级，实施“精品战略”。2) 成本方面。抓好各项可控费用控制，继续实施全面绩效考核评估、优化成本投入，做好比价采购控制。3) 销售方面。突出市场操作，加强市场调研预测，抓紧市场节奏，全面提高议价、控价能力。

5、汇率风险

受到国际经济、金融变化的影响，汇率波动变化对公司原材料进口和产品出口均会造成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为了降低汇率变化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将积极采取汇率锁定、缩短贸易融资期限、改变香港贸易公司与各公司出口产品的结算方式等多种措施来规避和降低汇兑损失。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制定了完善的现金分红政策及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报告期内，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和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以2017年5月16日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了该利润分配方案。

为保障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结合公司2018年度经营计划及资金需求，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2,064,349,4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7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567,696,098.20元，占公司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0.05%。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2017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

以上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七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10股送红股数	每10股派息数(元)(含	每10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股)	税)				
2017 年	0	2.75	0	567,696,098.20	1,889,077,149.93	30.05
2016 年	0	1.25	0	231,298,185.88	762,859,975.76	30.32
2015 年	0	0.8	0	148,030,838.96	412,607,215.36	35.88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三友集团	三友集团及所属控股子公司(包括本公司在本承诺书出具后设立的子公司)除与三友化工合资设立公司或共同建设项目且持股比例低于三友化工外,将不会在中国境内从事与三友化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碱业集团	碱业集团及所属控股子公司(包括本公司在本承诺书出具后设立的子公司)除与三友化工合资设立公司或共同建设项目且持股比例低于三友化工外,将不会在中国境内从事与三友化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长期有效	是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碱业集团	作为三友化工控股股东期间,碱业集团采取以下措施彻底避免碱业集团热电分厂与公司所属热电公司发生同业竞争:(1)未来将保持热电公司和碱业集团热电分厂现有职能划分,即热电公司作为三友化工的自备电厂,为三友化工提供生产所需电力和蒸汽;碱业集团热电分厂向三友集团系统内除三友化工外的其他公司提供能源,并向南堡开发区其他企业提供电力和蒸汽,同时碱业集团热电分厂作为热电公司的补充,当热电公司生产能力不足时向三友化工提供部分能源。三友化工及其控股子公司优先向热电公司采购电和蒸汽,只有热电公司生产能力暂时无法满足三友化工的日常生产需求时,不足部分由三友化工向碱业集团热电分厂采购。(2)保证碱业集团热电分厂向三友化工销售的电力和蒸汽价格与三友化工向热电公司采购的价格保持一致。(3)保证碱业集团热电分厂未来不再新增客户,碱业集团不再对碱业集团热电分厂进行投入,不再扩大其生产规模,不与热电公司发生竞争。	2017年4月,碱业集团将旗下热电分公司与三友化工热电联产项目相关的部分固定资产及存货出售给三友化工,该承诺已履行完毕。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三友集团、碱业集团	2011年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重大资产重组时,三友集团、碱业集团承诺:1、三友集团、碱业集团与交易后的三友化工之间将尽可	长期有效	是	是

			能的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三友集团、碱业集团承诺将遵循市场化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三友化工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三友集团、碱业集团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三友化工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三友化工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三友集团、碱业集团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三友集团、碱业集团承诺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三友化工的资金、资产的行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三友集团、碱业集团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做出如下承诺：在持续作为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长期有效	是	是
	其他	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做出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即期填补回报的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在制定、修改和补充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承诺在推动公司股权激励（如有）时，应使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在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摊薄即期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长期有效	是	是
	股份限售	碱业集团	三友化工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方不存在减持三友化工股票的计划，亦不会减持所持有的三友化工股票。如本公司及关联方违反上述承诺，由此所得收益全部归三友化工所有。	承诺期限至 2017 年 12 月 19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碱业集团	认购三友化工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并申请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相关股份锁定程序。	承诺期限至 2020 年 6 月 19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周雪钦	承诺认购三友化工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获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转让。并申请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进行相关股份锁定程序。	承诺期限至 2018 年 6 月 19 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要求自2017年5月28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该准则主要规范了企业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要求自2017年6月12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该准则主要修订内容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在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时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要求编制。该通知主要修订内容为：针对2017年施行的《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在资产负债表新增“持有待售资产”和“持有待售负债”项目；在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其他收益”“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并对“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的列报内容进行修订。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财会〔2017〕13号”、“财会〔2017〕15号”“财会〔2017〕30号”规定。公司将原计入营业外收入中，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到“其他收益”项目列报，2017年调整金额为1,834.41万元，该变更对2017年经营成果无影响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将原计入营业外收支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到“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2017年调整金额为-17.10万元，并且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2016年调整金额为-11.96万元。该变更对本年以及可比期间经营成果无影响。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保荐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六届十次董事会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聘请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年度审计费分别为 110 万元、40 万元，同时，审计机构在公司现场审计期间发生的交通费、食宿费由公司承担。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与控股子公司青海五彩碱业另一方股东五彩矿业的保证合同纠纷诉讼。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5 月 20 日、2017 年 7 月 5 日、2018 年 3 月 10 日、2018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0 号）、《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4 号）、《关于诉讼结果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3 号）、《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5 号）。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电	成本加合理利润	31,160,989.72	0.19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软水	成本加合理利润	637,932.00	0.00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油料	市场价	20,824,132.38	0.12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设备清洗	市场价	3,420,090.07	0.02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36,551,075.77	0.22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工业用水	成本加合理利润	18,980,913.95	0.11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611,111.11	0.0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运输工具	市场价	319,461.54	0.00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运输工具	市场价	2,454,938.46	0.01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维修费	市场价	842,350.44	0.01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装卸费	市场价	884,319.30	0.01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款	市场价	2,113,667.20	0.01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989,348.77	0.01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材料	市场价	68,727.50	0.00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劳务费	市场价	4,616,328.59	0.03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接受劳务	修理费	市场价	10,252.14	0.0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水	成本加合理利润	12,704,955.30	0.06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价	763,707.18	0.0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盐酸	市场价	117,418.03	0.0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烧碱	市场价	626,141.62	0.0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提供劳务	设计费	市场价	466,981.11	0.00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纯碱	市场价	11,366,422.11	0.06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销售商品	稀硫酸	市场价	7,207.38	0.0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蒸汽	成本加	46,457,450.00	0.23

限公司				合理利润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水	成本加合理利润	2,631.02	0.0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电	成本加合理利润	3,923,869.80	0.02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运费	市场价	56,846.85	0.00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电	成本加合理利润	1,483,248.53	0.01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销售商品	电	成本加合理利润	3,975,102.09	0.02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销售商品	烧碱	市场价	48,650.26	0.00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PVC	市场价	982,905.98	0.00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电	成本加合理利润	49,282.89	0.00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机器设备及材料	市场价	3,335,720.52	0.02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销售商品	盐田设施	市场价	2,300,470.17	0.01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间接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食用碱、食用盐	市场价	653.77	0.0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食用碱、食用盐及供暖	市场价	2,336.51	0.00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食用碱、食用盐及供暖	市场价	3,127.06	0.00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食用碱、食用盐	市场价	10,844.83	0.00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销售商品	食用碱、食用盐	市场价	1,899.38	0.00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以自有资金14,436.68万元购买控股股东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热电分公司与公司热电联产项目相关的部分固定资产及存货。	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13日、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2号)、《关于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19号)。

2017年4月25日,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最终以14,436.19万元的价格成交,比公告金额少0.49万元,系碱业公司在资产交付时,已使用部分存货,交易量减少。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0	0	0	9,000	-3,000	6,00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0	0	0	16,000	-8,000	8,000
青海五彩矿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0	0	0	4,000	0	4,000
合计		0	0	0	29,000	-11,000	18,000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 控股股东碱业集团全资子公司大清河盐化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友盐化提供委托贷款 6,000.00 万元, 贷款利率 4.75%, 期限两年; 控股股东碱业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五彩碱业提供 8,000.00 万元的委托贷款, 贷款利率为 5.22%, 期限一年; 青海五彩碱业另一股东青海五彩矿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五彩碱业提供委托贷款 4,000.00 万元, 贷款利率 5.22%, 期限一年。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相关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 利率合理,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有利于公司发展。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A)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69,490.0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327,781.44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327,781.4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32.7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5,479.0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5,479.0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269,490.06万元，其中本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176,249.55万元，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93,240.51万元。报告期末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205,370.93万元，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余额122,410.51万元。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保本保收益	募集资金	30,000.00	0	0
保本保收益	自有资金	288.10	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天津银行	保本保收益	5,000	2017/11/21	2017/12/21	募集资金	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津银理财—稳健增值计划2017年1189期理财产品	利息	4.10%	16.85	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	保本保收益	10,000	2017/9/13	2017/10/11	募集资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市丰南支行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理财产品	利息	3.40%	26.08	收回	是	否
河北银行	保本保收益	10,000	2017/9/14	2017/10/31	募集资金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对公本益134号	利息	3.90%	50.22	收回	是	否

						理财产品							
光大 银行	保本保 收益	10,000	2017/9/13	2017/11/13	募集 资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唐山分行结构性存款	利息	4.15%	69.17	收回	是	否	

注：以上委托理财收益金额为含税金额。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除上述理财产品外，报告期内，公司利用自有资金参与新质押式债券回购业务取得投资收益 4.12 万元。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短期借款	自有资金	47,500.00	42,5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招商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6.07.05	2017.07.04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83.90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6.07.07	2017.07.06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84.81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6.07.11	2017.07.10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86.64	已收回	是	否	
招商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7.07.04	2017.09.28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39.21	已收回	是	否	
河北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7.10.10	2018.10.09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37.85	未到期	是	是	
招商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7.07.06	2018.07.05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81.62	未到期	是	是	
招商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7.07.10	2018.07.09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79.80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6.09.14	2017.09.14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116.27	已收回	是	否	
河北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7.07.19	2018.07.19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75.69	未到期	是	是	
招商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7.09.15	2018.09.14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49.25	未到期	是	是	
河北银行	短期借款	2,500.00	2017.03.18	2018.03.17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57%		86.53	未到期	是	是	
中国银行	短期借款	2,500.00	2016.03.15	2017.03.15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57%		21.86	已收回	是	否	
中信银行	短期借款	15,000.00	2016.05.11	2017.05.10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5.22%		449.36	已收回	是	否	
中信银行	短期借款	15,000.00	2017.05.09	2018.05.09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5.22%		297.52	未到期	是	是	
农行南堡支行	短期借款	10,000.00	2016.04.25	2017.04.24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57%		135.33	已收回	是	否	
农行南堡支行	短期借款	2,000.00	2017.04.25	2017.07.20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57%		20.60	已收回	是	否	
农行南堡支行	短期借款	3,000.00	2017.04.25	2017.12.05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57%		26.95	已收回	是	否	

2017 年年度报告

农行南堡支行	短期借款	5,000.00	2017.04.25	2018.04.24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57%		203.83	未到期	是	是	
河北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6.05.11	2017.05.10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61.56	已收回	是	否	
河北银行	短期借款	4,000.00	2017.05.18	2018.05.18	自有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季度结息	4.35%		28.73	已收回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27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友盐化与大清河盐化、唐山湾国际旅游岛土地收储交易中心（以下简称：“土地收储中心”）签订了《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合同》补充协议，就涉及的5000亩盐田土地收储补偿款相关事项进行了约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盐田土地收储的进展公告》（临2017-031号）。

由于市场条件变化及政府财政影响，土地收储中心未能按合同约定付款时间如期付款。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三友盐化尚未收到剩余的地上附着物补偿款。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做有责任的企业公民”是公司大力倡导和践行的企业理念。公司始终秉承“社会责任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社会责任是文明单位应尽的义务”的原则，肩负“利益共荣、美景共创、幸福共享”的企业使命，坚持“做人、做事、做文化”，不断推动企业的可持续发展。从自身做起，牢固树立科学发展观，积极倡导“公正、包容、责任、诚信”的价值取向，以负责任地做公民、做产品、做服务为基本目标，积极参与和主动投入，促进社会全面发展。

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期披露的《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子公司包括：纯碱分公司、热电分公司、硅业公司、兴达化纤、远达纤维、青海五彩碱业。

1、纯碱分公司

(一) 排污信息：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的氨氮、化学需氧量、粉尘、氨。废水治理达标后排海，排放口1个。废气的粉尘经过除尘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氨经过尾气净氨塔内加饱和食盐水洗涤吸收含氨尾气达标后排放，废气排放口数量23个，其中石灰车间13个，成品车间3个，减排车间2个，重灰车间1个，碳化尾气净氨塔4座。污染物排放浓度氨氮10mg/L以下，化学需氧量11mg/L以下，粉尘10mg/Nm³以下，氨300mg/Nm³以下，无超标排放情况。污染物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二级标准），化学需氧量150mg/L，氨氮25mg/L。废气执行《工

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的二级标准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的二级标准。核定排放总量,化学需氧量 25 吨/年,氨氮 72.5 吨/年。

(二)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建设 pH 值调节设施,实现 pH 值达标后排放。并且在排放口安装在线监测仪。含尘气体通过布袋除尘达标后排放,含氨气体经过碳化尾气净氨塔吸氨后排放。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2017 年 4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建立健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体系,提高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通过实施有效的预防和监控措施,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通过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迅速响应和开展有效的应急行动,有效消除、降低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危害和影响,2016 年委托资质单位编制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后到唐山市环保局备案。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唐山市环保局网站公开。方案内容包括:企业基本情况、监测点位、监测频率、监测指标、执行排放标准及其限值、监测方法和仪器、监测质量控制、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结果公开时限等。

(六)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在公司门口利用电子显示屏实时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

2、热电分公司

(一)排污信息:主要污染物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烟气经脱硫除尘脱硝达标处理后经烟囱排放。排放口数量 3 个,其中北厂区 2 个,南厂区 1 个。污染物排放浓度二氧化硫 35mg/m³ 以下,氮氧化物 50 mg/m³ (循环流化床锅炉 100mg/m³) 以下,烟尘 10mg/m³ 以下,排放总量二氧化硫 249.91 吨,氮氧化物 576.12 吨,烟尘 39.06 吨,无超标排放情况。污染物执行《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209-2015),二氧化硫 35mg/m³,氮氧化物 50 mg/m³ (循环流化床锅炉 100mg/m³),烟尘 10mg/m³。核定排放总量,二氧化硫 550.6 吨/年,氮氧化物 1032.74 吨/年,烟尘 359.57 吨/年。

(二)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配套建设烟气脱硫除尘脱硝设施,并通过环保主管部门超低排放验收,防治污染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运行。安装烟气在线监测仪,与环保部联网,随时监控烟气排放情况。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2017 年 6 月 22 日取得新排污许可证。1、2#机组背压改造项目通过环评审批。

(四)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建立健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体系,提高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通过实施有效的预防和监控措施,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通过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迅速响应和开展有效的应急行动,有效消除、降低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危害和影响,2016 年委托资质单位编制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后到唐山市环保局备案。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唐山市环保局网站公开。方案内容包括:企业基本情况、监测点位、监测频率、监测指标、执行排放标准及其限值、监测方法和仪器、监测质量控制、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结果公开时限等。

(六)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在公司门口利用电子显示屏实时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

3、硅业公司

(一) 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包括废气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HCL、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废水化学需氧量。锅炉烟气经脱硫除尘脱硝达标处理后经烟囱排放; HCL、颗粒物经过水洗处理达标后通过烟囱外排; 非甲烷总烃经过 VOC 治理装置处理达标后通过烟囱外排。污水经公司内部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南堡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锅炉烟气执行《燃煤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209-2015), 二氧化硫 35mg/m³, 氮氧化物 50 mg/m³, 烟尘 10mg/m³。工艺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中二级标准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即: HCL ≤ 100mg/m³; 颗粒物 ≤ 60mg/m³; 非甲烷总烃 ≤ 80 mg/m³; 焚烧废气执行《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01) 中的标准, 即: HCL ≤ 70mg/m³; 烟尘 ≤ 80mg/m³; 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96) 中表 4 三级标准即: 化学需氧量 ≤ 500mg/L。排放口数量 13 个, 其中废气 12 个, 废水 1 个。核定的排放总量 COD 99.03 吨, 二氧化硫 207.2 吨/年, 氮氧化物 294.96 吨/年。

(二)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配套建有污水处理站, 对厂区废水进行处理; 设有焚烧装置、VOC 治理等设施对废气进行处理。配套建设烟气脱硫除尘脱硝设施, 并通过环保主管部门超低排放验收, 防治污染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运行。安装烟气在线监测仪, 与环保部联网, 随时监控烟气排放情况。

(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2016 年 11 月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 建立健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体系, 提高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通过实施有效的预防和监控措施, 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 通过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迅速响应和开展有效的应急行动, 有效消除、降低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危害和影响, 2015 年委托资质单位编制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通过专家评审后到唐山市环保局备案。

(五)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并在唐山市环保局网站公开。方案内容包括: 企业基本情况、监测点位、监测频率、监测指标、执行排放标准及其限值、监测方法和仪器、监测质量控制、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结果公开时限等。

(六)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在公司门口利用电子显示屏实时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

4、兴达化纤、远达纤维

(一) 排污信息: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为化学需氧量。污水经公司内部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南堡开发区污水处理厂。

1、兴达化纤: 排放口一个, 排放口位于厂区东侧。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 500mg/l 以下, 无超标排放情况。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COD 500mg/l。核定的排放总量 871.1 吨/年。

2、远达化纤: 排放口一个, 排放口位于厂区西南侧。化学需氧量排放浓度 284.91mg/l, 无超标排放情况。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化学需氧量 500mg/l。核定的排放总量 2526.5 吨/年。

(二)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废水通过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 采用中和-曝气-沉淀-生化进行处理, 达标后排入南堡开发区污水处理厂。防治污染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运行。安装化学需氧量在线监测仪, 与环保部联网, 随时监控污水排放情况。

(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兴达化纤 2016 年 1 月 16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远达化纤 2016 年 1 月 16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

(四)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

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建立健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体系，提高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通过实施有效的预防和监控措施，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通过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迅速响应和开展有效的应急行动，有效消除、降低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危害和影响，2016 年委托资质单位编制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后到唐山市环保局备案。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唐山市环保局网站公开。方案内容包括：企业基本情况、监测点位、监测频率、监测指标、执行排放标准及其限值、监测方法和仪器、监测质量控制、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结果公开时限等。

（六）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在公司门口利用电子显示屏实时公开污染物排放情况。

5、青海五彩碱业

（一）排污信息：主要污染物包括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烟气经脱硫除尘脱硝达标处理后经烟囱排放。排放口数量 1 个。污染物排放浓度二氧化硫 200mg/m³ 以下，氮氧化物 200mg/m³ 以下，烟尘 30mg/m³ 以下，无超标排放情况。污染物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二氧化硫 200mg/m³，氮氧化物 200 mg/m³，烟尘 30mg/m³。核定排放总量，二氧化硫 1158.142 吨/年，氮氧化物 1158.142 吨/年，烟尘 173.721 吨/年。

（二）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配套建设烟气脱硫除尘脱硝设施，防治污染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运行。安装烟气在线监测仪，与环保部联网，随时监控烟气排放情况。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2017 年 6 月 26 日取得新排污许可证。

（四）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建立健全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体系，提高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应急响应和处置能力。通过实施有效的预防和监控措施，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通过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迅速响应和开展有效的应急行动，有效消除、降低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危害和影响，2016 年委托资质单位编制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评审后到环保局备案。

（五）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在公司所在地环保局网站公开。方案内容包括：企业基本情况、监测点位、监测频率、监测指标、执行排放标准及其限值、监测方法和仪器、监测质量控制、监测点位示意图、监测结果公开时限等。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

适用 不适用

按照环保部发布，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的《企业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办法》第三条“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强制公开和自愿公开相结合的原则，及时、如实地公开其环境信息。”的规定，公司所有重点排污单位均在地方环保局平台公开企业环境信息，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按照自愿的原则在地方环保局平台公开企业环境信息。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213,963,961	213,963,961	213,963,961	10.36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49,549,549	49,549,549	49,549,549	2.4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164,414,412	164,414,412	164,414,412	7.9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	0	147,147,145	147,147,145	147,147,145	7.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17,267,267	17,267,267	17,267,267	0.83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	1,850,385,487	100	0	0	1,850,385,487	89.64

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850,385,487	100	0	0	1,850,385,487	89.6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1,850,385,487	100	213,963,961	213,963,961	2,064,349,448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93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7年6月19日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3,963,961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7年6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2017年7月26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注册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2,064,349,448元。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3月31日/2017年1-3月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1-12月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前	发行后
每股净资产	4.04	4.29	3.76	4.04
每股收益	0.2759	0.2473	0.4123	0.3695

注1：基本每股收益按照2016年度和2017年1-3月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除以本次发行前及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注2：发行前每股净资产按照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3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除以发行前总股本计算；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3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加上本次非公开增发股本及资本公积增加金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0	22,522,522	22,522,522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18.6.19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0	0	22,522,522	22,522,522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18.6.19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43,543,543	43,543,543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18.6.19
北信瑞丰基金管	0	0	28,528,528	28,528,528	非公开发	2018.6.19

理有限公司					行限售股	
易方达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0	0	30,030,030	30,030,030	非公开发 行限售股	2018.6.19
中欧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0	0	22,522,522	22,522,522	非公开发 行限售股	2018.6.19
周雪钦	0	0	17,267,267	17,267,267	非公开发 行限售股	2018.6.19
唐山三友碱业(集 团)有限公司	0	0	27,027,027	27,027,027	非公开发 行限售股	2020.6.19
合计	0	0	213,963,961	213,963,96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 格(或 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 期
普通股股票类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6.8	6.66	213,963,961		213,963,961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无						
其他衍生证券						
无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93号”文件核准，公司于2017年6月19日完成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13,963,961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7年6月1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的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公司控股股东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27,027,027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可上市交易时间为2020年6月19日。其余7名特定对象认购的186,936,934股股份限售期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可上市交易时间为2018年6月19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发行新增股本213,963,961股，发行后总股本变为2,064,349,448股。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加，资产负债率有所下降，公司偿债能力及抗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20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1,841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27,027,027	766,882,992	37.15	27,027,027	无	0	国有法人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0	167,257,721	8.1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60,813,300	2.95	0	无	0	国有法人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4,238,560	34,238,560	1.66	22,522,522	无	0	未知
北信瑞丰基金—南京银行—长安国际信托—长安信托·瑞华上汽定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024,024	24,024,024	1.16	24,024,024	无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22,522,523	22,522,523	1.09	22,522,523	无	0	未知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22,522,522	22,522,522	1.09	22,522,522	无	0	国有法人
唐山投资有限公司	0	19,958,816	0.97	0	无	0	国有法人
周雪钦	17,267,267	17,267,267	0.84	17,267,267	质押	17,267,267	境内自然人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15,733,707	15,733,707	0.76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739,855,965	人民币普通股	739,855,965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167,257,721	人民币普通股	167,257,72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813,300	人民币普通股	60,813,300				
唐山投资有限公司	19,958,816	人民币普通股	19,958,816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15,733,707	人民币普通股	15,733,707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14,976,486	人民币普通股	14,976,486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716,038	人民币普通股	11,716,03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7,999,929	人民币普通股	7,999,929
姚从顺	4,705,7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5,7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679,303	人民币普通股	4,679,3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唐山投资有限公司同时是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悉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27,027,027	2020年6月19日	27,027,027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2	北信瑞丰基金—南京银行—长安国际信托—长安信托·瑞华上汽定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4,024,024	2018年6月19日	24,024,024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3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22,522,523	2018年6月19日	22,522,523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4	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	22,522,522	2018年6月19日	22,522,52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5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522,522	2018年6月19日	22,522,522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6	周雪钦	17,267,267	2018年6月19日	17,267,267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314,369	2018年6月19日	14,314,369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8	易方达基金—浦发银行—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7,507,507	2018年6月19日	7,507,507	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59,144	2018年6月19日	5,259,144	自发行结束之日十二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10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199号资产管理计划	4,504,504	2018年6月19日	4,504,504	自发行结束之日十二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11	财通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委托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增组合	4,504,504	2018年6月19日	4,504,504	自发行结束之日十二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信瑞丰基金—南京银行—长安国际信托—长安信托·瑞华上汽定增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与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丰庆199号资产管理计划是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是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产品。除此之外，公司未知悉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于得友
成立日期	1996-03-05
主要经营业务	火力发电; 蒸汽; 热水生产和供应(仅限工业供热、供气); 普通货运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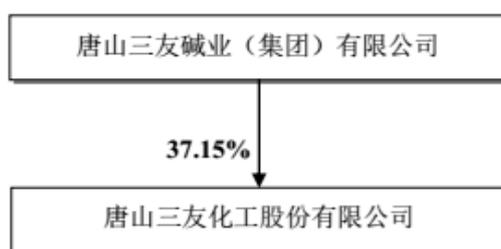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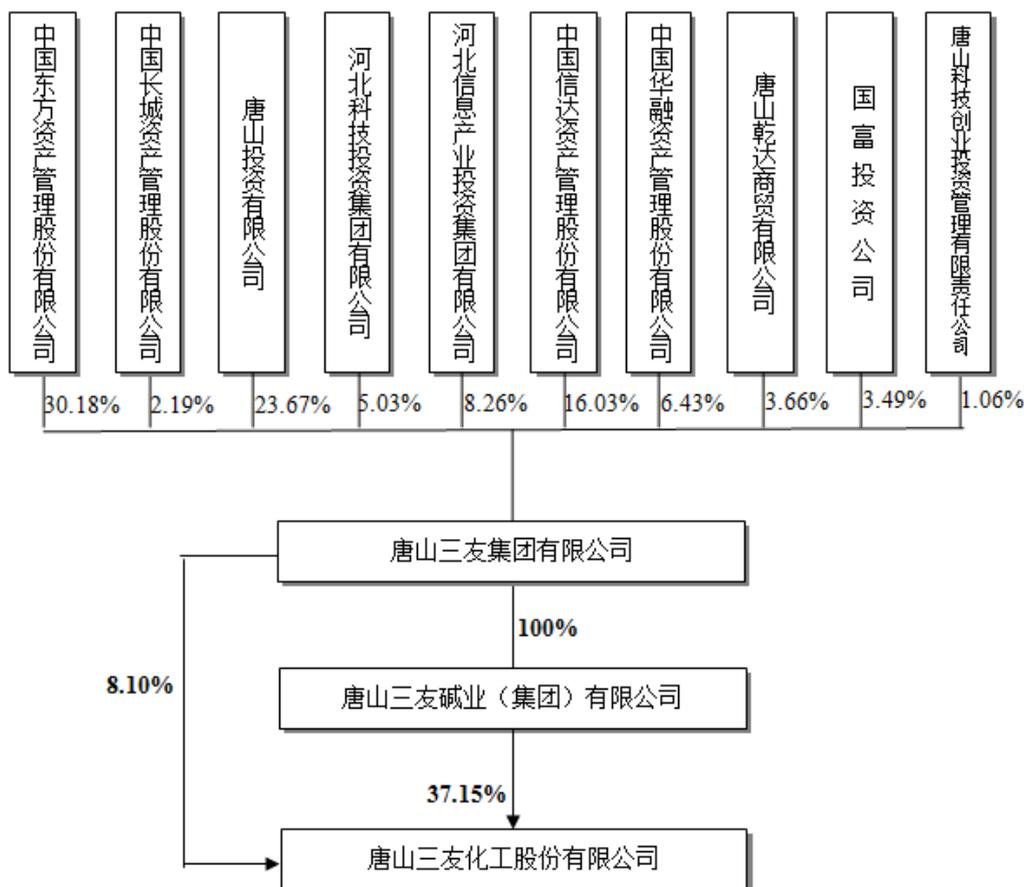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公司申请发行中期票据, 根据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的披露与监管要求, 认定公司无实际控制人。为保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与银行间债券市场信息披露的一致性, 自本报告之日起公司对实际控制人的表述进行调整, 即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三友集团曾作出的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仍将持续履行。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 三友集团现有 10 家股东, 各股东持股比较分散, 且任何一家股东的直接和间接持股比例均不超过 50%, 各股东均独立行使表决权, 无一致行动安排和关联关系; 任何一家股东提名的董事均未超过董事总人数的 1/3, 任何一家股东提名的监事均未超过监事总人数的 1/3, 因此, 无任何一家股东对三友集团董事会或监事会形成控制, 也不存在股东直接指定高级管理人员, 进而控制三友集团经营活动的情况。根据冀政办[2003]38 号《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出资人职责企业名单的通知》, 河北省国资委对三友集团履行国有出资人职责并对其进行国资的监管。

尽管公司对实际控制人的表述有所调整, 公司与碱业集团、三友集团的股权关系并没有发生变化。截至报告期末, 碱业集团持有公司 37.15% 的股权, 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三友集团持有碱业集团 100% 的股权, 直接持有公司 8.10% 的股权。三友集团与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么志义	董事长	男	61	2017.8.7	2020.8.7	0	0	0	/	103.11
王春生	副董事长	男	55	2017.8.7	2020.8.7	0	0	0	/	98.72
于得友	副董事长	男	59	2017.8.7	2020.8.7	0	0	0	/	92.22
曾宪果	董事	男	61	2017.8.7	2020.8.7	0	0	0	/	55.15
毕经喜	董事	男	55	2017.8.7	2020.8.7	0	0	0	/	84.38
李瑞新	董事	男	54	2017.8.7	2020.8.7	0	0	0	/	55.15
李建渊	董事	男	52	2017.8.7	2020.8.7	0	0	0	/	92.25
王兵	董事	男	58	2017.8.7	2020.8.7	0	0	0	/	84.20
马连明	董事	男	47	2017.8.7	2020.8.7	0	0	0	/	91.25
张学劲	董事	男	56	2017.8.7	2020.8.7	0	0	0	/	0
张文雷	独立董事	男	48	2017.8.7	2020.8.7	0	0	0	/	8.36
杨贵鹏	独立董事	男	46	2017.8.7	2020.8.7	0	0	0	/	8.36
李晓春	独立董事	男	53	2017.8.7	2020.8.7	0	0	0	/	8.36
郑瑞志	独立董事	男	41	2017.8.7	2020.8.7	0	0	0	/	8.36
邓文胜	独立董事	男	49	2017.8.7	2020.8.7	0	0	0	/	3.36
周金柱	监事会主席	男	49	2017.8.7	2020.8.7	0	0	0	/	84.42
钱晓明	监事	男	55	2017.8.7	2020.8.7	0	0	0	/	55.15
马德春	监事	男	53	2017.8.7	2020.8.7	0	0	0	/	84.45
雷世军	监事	男	49	2017.8.7	2020.8.7	0	0	0	/	0
董维成	职工监事	男	51	2017.8.7	2020.8.7	0	0	0	/	84.19

刘宝东	职工监事	男	49	2017.8.7	2020.8.7	0	0	0	/	42.28
陈磊	职工监事	女	43	2017.8.7	2020.8.7	0	0	0	/	60.30
王铁英	总经理	男	51	2017.8.7	2020.8.7	0	0	0	/	100.74
郑晓晨	常务副总经理	男	48	2017.8.7	2020.8.7	0	0	0	/	83.61
陈炳谦	副总经理	男	55	2017.8.7	2020.8.7	0	0	0	/	93.30
张会平	副总经理	男	55	2017.8.7	2020.8.7	0	0	0	/	92.94
李晓明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男	54	2017.8.7	2020.8.7	0	0	0	/	85.85
周学全	副总经理	男	53	2017.8.7	2020.8.7	0	0	0	/	85.70
王习文	副总经理	女	46	2017.8.7	2020.8.7	0	0	0	/	83.27
张云	副总经理	男	53	2017.8.7	2020.8.7	0	0	0	/	46.39
刘印江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7.8.7	2020.8.7	0	0	0	/	84.52
姚志强	总会计师	男	44	2017.8.7	2020.8.7	0	0	0	/	82.98
苏严	原独立董事	男	46	2014.9.15	2017.8.6	0	0	0	/	5.00
马德春	原总工程师	男	53	2014.9.15	2017.7.12	0	0	0	/	/
张兆云	原职工监事	男	47	2014.9.15	2017.8.6	0	0	0	/	33.88
张兆云	原副总经理	男	47	2017.8.7	2017.11.23	0	0	0	/	/
张建敏	原副总经理	男	53	2016.10.21	2017.8.6	0	0	0	/	65.13
合计	/	/	/	/	/	0	0	0	/	2,147.33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么志义	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正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汉族，第九、十、十一、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历任丰南纺织工业局局长、党委书记，唐山义龙纺织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唐山化纤集团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三友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碱业集团董事长、总经理，三友化工董事。现任三友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碱业集团董事，三友化工董事长。
王春生	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唐山碱厂车间副主任、主任、设备处处长兼厂长助理，三友化工董事长、总经理，碱业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三友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兼氯碱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硅业公司总经理、董事长。现任三友集团总经理、碱业集团董事、三友化工副董事长。
于得友	大专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唐山义龙纺织集团总经理助理，唐山化纤纺织集团公司副总经理，三友集团副总经理，三友化工总经理，大清河盐化董事长，兴达化纤董事长、远达纤维董事长，三友化工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三友集团常务副总经理、碱业集团董事长、三友化工副董事长。

曾宪果	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唐山三丰实业（集团）公司企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唐山化纤纺织集团副总经理，集团碱业公司副总经理，三友集团副总经理。现任三友集团副总经理、碱业集团董事、三友化工董事。
毕经喜	研究生学历，正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唐山碱厂党委办副科级秘书，碱业集团党委办公室副主任，三友集团办公室副主任、主任、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经营总公司总经理。现任三友集团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碱业集团监事会主席、三友化工董事。
李瑞新	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碱业集团办公室副主任、销售公司副经理，三友集团经营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三友化工供应部副部长、部长、副总经理，三友集团副总经理。现任三友集团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三友化工董事、三友盐化董事长。
李建渊	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唐山碱厂重碱车间副主任、主任；碱业集团总调度室总调度长；三友化工生产技术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兼总经理，青海五彩碱业董事长，硅业公司董事长，三友化工副董事长。现任三友集团副总经理、三友化工董事。
王 兵	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唐山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唐山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总经理，唐山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中心主任，唐山市下岗失业人中小额贷款担保中心主任，唐山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总经理，唐山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三友化工董事，三友集团总经济师，三友化工总经济师。现任三友集团总经济师、三友化工董事。
马连明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兴达化纤生产部副部长、电仪车间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兼设备部部长、总经理，热电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三友化工董事长。现任三友集团副总经理、三友化工董事、兴达化纤董事。
张学劲	大学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唐山市北方融资公司综合业务部副经理、经理，唐山投资有限公司综合业务部副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唐山市经济开发投资公司副总经理，唐山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唐山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三友化工董事。
张文雷	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任中国氯碱工业协会副秘书长、技术经营部副主任、综合部主任等职。现任中国氯碱工业协会副理事长兼秘书长，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常务理事兼副秘书长，中国化工环保协会副理事长，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董事、三友化工独立董事。
杨贵鹏	大学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汉族。曾任中天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主管合伙人、中银绒业独立董事。现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日照港独立董事、首钢股份独立董事、三友化工独立董事。
李晓春	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汉族。曾任国泰君安企业融资总部副总监、收购兼并总部总经理，上海荣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上海隆瑞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西藏同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瑞银证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多起市场销售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曾任三友化工、中国海城、富龙热电、冀东水泥独立董事。现任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三友化工独立董事。
郑瑞志	研究生学历，群众，汉族。历任民政部科员、北京市众天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三友化工独立董事。
邓文胜	研究生学历。历任北京市中银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华联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周金柱	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唐山市委组织部主任科员、中共唐山市委办公厅综合二处副处长，三友集团总经理助理兼战略部主任，三友化工人力资源部负责人，三友氯碱董事长。现任三友集团副总经理，三友矿山董事长，三友化工监事会主席。

钱晓明	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碱业集团副总会计师，三友集团副总会计师兼碱业集团总经济师、副总会计师，三友集团总经济师兼碱业集团总经济师，三友集团总经济师、总法律顾问、碱业集团总经济师，三友集团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碱业集团总会计师，三友集团总会计师。现任三友集团总会计师、碱业集团总会计师、三友化工监事。
马德春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唐山碱厂总调度室值班调度长、生产技术部副部长兼总调度长；碱业集团化工工艺副总工程师；三友化工化工工艺副总工程师、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硅业公司总经理、董事长；氯碱公司董事长，三友集团总工程师，热电公司董事长，三友化工总工程师。现任三友集团总工程师、三友化工监事。
雷世军	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汉族。历任唐山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助理；唐山投资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唐山投资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三友化工监事。
董维成	研究生学历，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三友集团办公室主任、企业文化中心副主任；碱业集团副总经理兼三友集团办公室主任；三友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三友集团工会主席；三友集团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现任三友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碱业集团董事、三友化工党委书记、三友化工职工监事。
刘宝东	大专学历，助理统计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三友化工供应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供应部部长；三友热电总经理助理；三友氯碱副总经理兼销售部部长。现任氯碱公司董事长，三友化工职工监事。
陈磊	大学学历，经济师，中共党员，汉族。历任氯碱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热电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三友化工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兴达化纤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三友化工职工监事。
王铁英	大学学历，统计师，中共党员，汉族。曾任兴达化纤公司总经理助理，氯碱公司副总经理兼销售部部长，兴达化纤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兴达化纤董事。
郑晓晨	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汉族。曾任硅业公司副总经理兼供销部部长，副总经理，香港国际贸易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兼香港国际贸易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陈炳谦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汉族。曾任三友化工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氯碱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兼党委书记，三友集团总经理助理，青海五彩碱业董事长，氯碱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会平	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汉族。曾任兴达化纤纺练车间主任，原液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总经理助理兼生产部部长，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兴达化纤董事、远达纤维董事。
李晓明	大学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汉族。曾任兴达化纤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氯碱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浆粕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董事长，硅业公司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硅业公司副董事长，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周学全	大专学历，工程师，中共党员，汉族。曾任盐水车间党支部副书记，氯碱筹建处主任助理兼销售部部长，氯碱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销售部部长，唐山三友集团进出口公司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销售部部长，钙业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习文	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汉族。曾任公司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负责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云	大学学历，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汉族。曾任三友集团电气副总工程师，热电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三友集团总

	经理助理兼青海五彩碱业党委书记、常务副总经理，青海五彩碱业党委书记兼常务副总经理，三友盐化党委书记。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印江	大专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中共党员，汉族。曾任兴达化纤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三友集团副总会计师兼财务中心主任，香港贸易公司执行董事，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部部长，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香港国际贸易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香港国际贸易公司监事。
姚志强	大学学历，会计师，中共党员，汉族。曾任兴达化纤财务部部长助理、副部长，三友集团财务中心综合计划部副部长、部长、预算管理部部长，三友硅业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三友集团财务中心主任兼碱业集团财务部部长，公司财务中心资金结算部部长。现任公司总会计师。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么志义	三友集团	党委书记、董事长
么志义	碱业集团	董事
王春生	三友集团	总经理
王春生	碱业集团	董事
于得友	三友集团	常务副总经理
于得友	碱业集团	董事长
曾宪果	三友集团	副总经理
曾宪果	碱业集团	董事
毕经喜	三友集团	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毕经喜	碱业集团	监事会主席
李瑞新	三友集团	副总经理兼总法律顾问
李建渊	三友集团	副总经理
王 兵	三友集团	总经济师

马连明	三友集团	副总经理
马德春	三友集团	总工程师
张学劲	唐山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周金柱	三友集团	副总经理
钱晓明	三友集团	总会计师
钱晓明	碱业集团	总会计师
董维成	三友集团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董维成	碱业集团	董事
雷世军	唐山投资有限公司	工会主席、办公室主任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李瑞新	三友盐化	董事长
马连明	兴达化纤	董事
张文雷	中国氯碱工业协会	副理事长兼秘书长
张文雷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	常务理事兼副秘书长
张文雷	中国化工环保协会	副理事长
张文雷	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杨贵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杨贵鹏	日照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杨贵鹏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李晓春	泓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督察长
郑瑞志	时代九和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邓文胜	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律师
邓文胜	莲花健康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周金柱	三友矿山	董事长
刘宝东	三友氯碱	董事长

陈 磊	兴达化纤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王铁英	兴达化纤	董事
张会平	兴达化纤、远达纤维	董事
刘印江	香港贸易公司	监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在公司领薪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出年终薪酬方案。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决定，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讨论通过后，向股东大会报告并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基本年薪方案》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7 年度支付的报酬由以下部分组成：2017 年度基本年薪预发部分、根据 2016 年度业绩考核结果兑现的 2016 年度基本年薪剩余部分和绩效薪酬及 2016 年度的高管奖励基金。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合计 2,147.33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么志义	董事长	选举	换届选举
于得友	副董事长	选举	换届选举
李建渊	原副董事长	离任	换届选举
马德春	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马德春	原总工程师	解聘	工作变动
陈 磊	职工监事	选举	换届选举
郑晓晨	常务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新聘
李晓明	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聘任	换届新聘
张 云	副总经理	聘任	换届新聘

姚志强	总会计师	聘任	工作需要
王习文	原总会计师	解聘	工作变动
刘印江	原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变动
张兆云	原职工监事	离任	换届选举
张兆云	原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变动
张建敏	原副总经理	解聘	工作变动

2017年8月7日，公司完成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及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工作。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90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14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0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71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3,818
销售人员	303
技术人员	1,877
财务人员	174
行政人员	875
合计	17,0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130
大学本科	3,148
大专	5,712
中专	3,702
高中	2,543
初中及以下	1,812
合计	17,04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断完善职工薪酬政策，先后制定并实行了《工资总额管理办法》、《工资区域补贴管理办法》、《企业年金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度。公司员工薪酬主要由基本工资、奖金、津贴、福利等部分构成。基本工资包含岗位工资、保留工资、年功工资和浮动效益工资，岗位工资按照岗变薪变的原则进行调整；奖金分配通过绩效考核形式确定；津贴包括保健津贴、安全风险津贴、职称（职业资格）聘任津贴、艰苦岗位津贴等；福利包括用餐补贴、节日福利等。

公司根据国家规定为职工缴纳社会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住房公积金、企业年金。

公司根据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生产人员、服务人员岗位的不同特点，先后制定并实施主任（副主任）工程师制度、职称聘任制度、专家制、岗位公开招聘制度等一系列制度，为各类人员设计薪酬晋升通道，历次工资增长坚持向管理技术关键岗位和一线生产岗位倾斜，有效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热情。2017年，修订《控股公司负责人年薪制考核细则》，加大劳动生产率在关键业绩指标中的分值，激励各公司精简用工，降低人工成本。制定下发《团体医疗补充保险实施办法》，切实减轻职工自身医疗费用负担，增强职工幸福感、归属感；下发《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绩效考核办法》，引入竞争考核机制，增加累计投资收益率、业绩排名等考核指标，加强对投资管理人的激励和约束，确保年金基金保值增值。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总体思路：以持续提升干部职工素质为目标，以培训体系、培训项目、培训载体为主线，重点抓好“领导力提升、卓越工程师塑造、技能精英养成”三大培训工程和国家级、省级两大高能人才培训基地建设，促进培训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建设培训体系。1、制度体系建设。制订并实施《培训考核管理办法》、《课程评审管理办法》、《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办法》，进一步做好机制体制建设工作，以制度跟上去促进工作走上去。2、课程体系建设。在原有三线课程体系的基础上，设计特有工种职工学习路径，实现人员成长规划全覆盖。充分发挥内部讲师的作用，通过“外部引进+二次开发”的形式，总结提炼综合管理、专业技术两大类课程，同时开发组建以应知应会、应急处理案例为主要内容的岗位培训教材。3、成立微课开发工作室，逐渐积累形成覆盖各车间工艺、检修及异常处理案例在内的巨大微课资源库。

二、建设品牌项目。1、启动“领导力提升”工程。分层分级开展基层、中层、高层领导连续性、递进性培养。择机组织外出考察、接轨高级研修班，让领导干部走出国门、走向世界，吸收最前沿、最先进的现代企业经营管理理念、方法和智慧。2、启动“卓越工程师塑造”工程。以课程体系为指导，制定专业技术人员的全年培养培训计划，通过自学、集中培训、导师培养等不同形式实现持续塑造，助推专业技术人员由合格走向卓越。3、启动“技能精英”养成工程。坚持需求导向，按照“紧跟产业需求、满足岗位需求、适应员工发展需求”的原则，大力开展技能人才培养，塑造技能精英。

三、建设培训载体。1、建设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将基地建成培训模式多样、课程设置合理、师资雄厚、设备设施先进的高技能人才培养阵地、培训基地及大赛场地，在省市乃至全国化工行业树立起高技能人才培养的新标杆。2、建设培训管理平台。精心设计打磨培训管理平台各模块功能，充分利用平台开放性、自由化的特点，不断丰富线上培训内容，将知识性、理论性课程基本转为线上，形成“线上+线下”的新型学习生态圈。3、增强培训组织力量。通过内培外训、交流研讨等形式，大力促进培训管理人员素质能力提升，不断开阔人员眼界、拓展工作思路、提升工作能力。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7,146.64 万元
-------------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企业管理制度。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仍将根据法律法规的变化不断完善公司制度建设，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并有效行使表决权。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保障所有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制订了完整的董事会相关制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认真贯彻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各专业委员会各司其责，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目前公司董事会成员 15 人，其中独立董事 5 人，公司董事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监事 3 名，监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公司监事会能依据《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规定的职责，对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公司财务制度和经营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并不断根据企业发展战略持续推进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建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利益相关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公司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公司相关信息。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1. 9	www. sse. com. cn	2017. 1. 10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4. 6	www. sse. com. cn	2017. 4. 7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5. 3	www. sse. com. cn	2017. 5. 4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7. 13	www. sse. com. cn	2017. 7. 14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8. 7	www. sse. com. cn	2017. 8. 8
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8. 23	www. sse. com. cn	2017. 8. 24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么志义	否	7	7	0	0	0	否	6
王春生	否	7	7	0	0	0	否	6
于得友	否	7	7	0	0	0	否	6
曾宪果	否	7	7	0	0	0	否	6
毕经喜	否	7	7	0	0	0	否	6
李瑞新	否	7	7	0	0	0	否	6
李建渊	否	7	7	0	0	0	否	6
王兵	否	7	7	0	0	0	否	6
马连明	否	7	7	0	0	0	否	6
张学劲	否	7	7	0	0	0	否	6
张文雷	是	7	7	0	0	0	否	6
杨贵鹏	是	7	7	0	0	0	否	6

李晓春	是	7	7	0	0	0	否	6
郑瑞志	是	7	7	0	0	0	否	6
邓文胜	是	2	2	0	0	0	否	2
苏 严	是	5	5	0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文件要求，建立起行之有效的高管考评机制和激励机制。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强化分层考核，董事、高管考核与利润、经济增加值、净资产收益率等综合评价指标、重点工作和基础管理等经营指标挂钩，根据各自的工作分工、主要职责进行考核，确定其考核结果及薪酬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根据考核结果制定并实施奖励基金发放方案。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细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 付息 方式	交易 场所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公司债券	09 三友债	122037	2009. 11. 26	2017. 11. 26	0	6. 32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品种 1)	15 三友 01	136105	2015. 12. 17	2020. 12. 17	498, 758, 168. 43	4. 2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品种 2)	15 三友 02	136106	2015. 12. 17	2022. 12. 17	496, 448, 326. 76	5. 30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12 月 18 日, 公司按时足额支付了“15 三友 01”、“15 三友 02”自 2016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6 日期间的利息; 2017 年 11 月 27 日, 公司按时足额支付了公司 2009 年公司债券自 2016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7 年 11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和本期债券的本金。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七届一次董事会、2017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拟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8 亿元的公司债券, 并于 2017 年 12 月 21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297 号”核准批复。截止 2018 年 3 月底尚未启动发行工作。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联系人	聂冬云、李海宁、王伟
	联系电话	0755-82960984、010-57601767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为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 2016 年 1 月底，上述债券募集资金已按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使用完毕。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6 月，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本次跟踪评级结果为：上调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09 三友债”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上调“15 三友 01”和“15 三友 02”的债项信用等级为 AA+。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为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已为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包括确定专门部门与人员、安排偿债资金、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做好组织协调、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形成了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2017 年 11 月 27 日，公司按时完成“09 三友债”本息兑付工作。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3,915,539,214.51	2,455,663,834.69	59.45	本期利润总额同比增加
流动比率	76.37%	51.76%	增加 24.61 个百分点	本期流动资产增加且流动负债减少
速动比率	56.15%	38.15%	增加 18.00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55.86	64.50	减少 8.64 个 百分点	
EBITDA 全部债务比	46.40%	25.60%	增加 20.80 个百分点	本期利润总额同比增加，EBITDA 增加，且债务总额减少。
利息保障倍数	7.47	3.43	117.92	本期利润总额同比增加且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97	4.72	26.42	本期付现所得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9.59	5.40	77.53	本期利润总额同比增加且利息支出同比减少
贷款偿还率(%)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与国内主要银行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获得的银行总授信额度为 1,998,950.00 万元（人民币），48,750.00 万美元，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1,322,490.00 万元、38,305.00 万美元；公司偿还银行贷款 825,454.00 万元，其中按时偿还 825,454.00 万元，银行贷款展期 0 万元，减免 0 万元。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及承诺事项。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喜审字【2018】第 0988 号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化工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友化工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友化工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主导产品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三友化工公司主要从事粘胶短纤维、纯碱、烧碱、聚氯乙烯、混合甲基环硅氧烷等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业务。如财务报表附注五、39 所示，2017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98.91 亿元，同比增长 28.81%。其中，粘胶短纤维收入 75.16 亿元，纯碱收入 52.85 亿元，烧碱收入 14.90 亿元，聚氯乙烯树脂收入 25.24 亿元，二甲基硅氧烷混合环体收入 11.94 亿元。三友化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以上主导产品销售收入，在与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具体会计政策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3”。以上主导产品销售收入是三友化工公司主要利润来源，作为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所以我们将公司主导产品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了解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选取与重要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的相关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及是否前后期保持一致。

（3）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对本期主导产品营业收入、毛利率与上期数据、同行业数据比较，对本期各月变动趋势与公开市场信息进行比较，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变动的合理性，检查是否存在异常并分析异常变动原因。

(4) 选取本期销售发生额样本，追查至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过磅单、运费单据、对方验收单据等，以验证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准确性。

(5) 选取重点客户样本，对销售发生额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6) 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确认交易样本，履行截止性测试，评价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7) 检查期后销售退回及销售回款情况。

(二) 关联交易及其披露

1、事项描述

三友化工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不同交易类别的经常性和偶发性关联交易，由于金额比较大，涉及的关联交易种类多样，关联交易的真实性、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以及披露的完整性会对财务报表的公允反映产生重要影响，因此我们将关联交易及其披露作为关键审计事项。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4”。

2、审计应对

(1) 评估并测试三友化工公司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

(2) 获取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关联交易及关联往来明细表，将其与财务记录的交易品种、价格、数量、金额以及从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

(3) 获取并复核重大的销售、购买、租赁等关联交易合同，检查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审批程序，识别是否存在未识别或未披露的关联交易及关联往来。

(4) 现场查看资产状况并访谈相关人员，了解关联交易的性质，包括商业理由和交易的条件。

(5) 将关联交易价格与非关联方同类产品的交易价格或同类产品公开市场价格进行比较，判断交易价格的合理性和公允性。

(6) 对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7) 将上述关联方关系、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与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信息进行核对

四、 其他信息

三友化工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友化工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三友化工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三友化工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合并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三友化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友化工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三友化工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会栓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从敏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336,258,210.99	1,977,021,315.2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2,074,731,500.58	1,212,090,871.00
应收账款	七、5	578,338,415.88	591,803,421.82
预付款项	七、6	157,760,263.68	161,584,476.7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9	62,339,867.70	13,125,400.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909,678,109.45	1,424,242,453.8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4,037,048.29	34,763,933.35
流动资产合计		7,213,143,416.57	5,414,631,872.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4	3,525,39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七、18	8,459,668.12	8,785,897.96
固定资产	七、19	13,530,190,468.03	13,558,037,131.45
在建工程	七、20	1,826,071,363.29	707,624,673.81
工程物资	七、21	184,992,239.96	3,494,459.73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5	856,553,783.52	883,551,679.20
开发支出	七、26	6,321,547.87	
商誉	七、27	2,391,911.11	2,391,911.11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1)	225,595,308.86	210,538,930.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32,363,843.27	211,795,359.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76,465,524.03	15,586,220,043.67
资产总计		24,089,608,940.60	21,000,851,915.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1	3,847,377,034.64	4,285,139,743.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4	304,918,291.08	296,378,062.63
应付账款	七、35	3,267,258,105.62	2,604,829,137.79
预收款项	七、36	411,100,839.72	453,844,632.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7	465,891,744.62	192,200,971.39
应交税费	七、38	270,262,409.69	134,407,567.80
应付利息	七、39	9,116,467.78	11,396,138.18
应付股利	七、40		1,687,978.66
其他应付款	七、41	286,261,492.34	234,918,244.9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83,150,000.00	2,245,263,475.6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445,336,385.49	10,460,065,952.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45	1,480,600,000.00	1,459,450,000.00
应付债券	七、46	1,993,559,337.56	991,857,024.2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7	275,463,632.68	362,024,875.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8	106,989,729.32	106,729,770.02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39,630,245.53	149,962,390.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	14,646,576.76	14,785,932.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10,889,521.85	3,084,809,993.65
负债合计		13,456,225,907.34	13,544,875,946.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53	2,064,349,448.00	1,850,385,4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3,544,882,190.47	2,370,411,231.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762,975.30	-2,752,555.33
专项储备	七、58	34,285,792.12	25,959,358.28
盈余公积	七、59	313,402,571.81	275,217,857.8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059,641,165.92	2,440,046,915.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10,798,193.02	6,959,268,294.70
少数股东权益		622,584,840.24	496,707,674.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633,383,033.26	7,455,975,969.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4,089,608,940.60	21,000,851,915.92

法定代表人：么志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广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6,651,097.98	575,050,325.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87,143,233.02	366,788,615.92
应收账款	十七、1	366,507,621.74	369,726,821.14
预付款项		1,600,122.76	4,855,679.51
应收利息		575,294.81	641,162.2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674,156,755.05	406,998,912.98
存货		232,409,081.37	196,015,906.9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28,711,676.06	477,343,918.53
流动资产合计		2,897,754,882.79	2,397,421,342.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5,407,177,940.61	4,202,579,383.03
投资性房地产		4,122,818.60	4,270,969.88
固定资产		3,776,972,854.50	3,523,099,086.73
在建工程		176,042,625.10	228,322,371.06
工程物资		1,181,389.40	1,435,105.82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3,468,958.14	115,539,286.0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3,841,383.10	99,291,219.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9,431,257.00	8,406,264.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32,239,226.45	8,182,943,686.22
资产总计		12,529,994,109.24	10,580,365,028.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45,000,000.00	1,2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3,388,741.08	56,265,155.63
应付账款		1,090,852,739.91	799,817,543.30
预收款项		34,900,690.44	26,327,048.09
应付职工薪酬		335,157,100.20	137,274,571.54
应交税费		86,866,874.87	31,413,791.62
应付利息		2,164,433.84	2,361,929.7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0,906,429.10	41,973,332.65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3,250,000.00	1,025,163,475.6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22,487,009.44	3,370,596,848.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63,900,000.00	597,150,000.00
应付债券		1,993,559,337.56	991,857,024.2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0,328,007.15	49,024,863.98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8,738,319.80	29,738,731.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26,525,664.51	1,667,770,619.28
负债合计		5,449,012,673.95	5,038,367,467.4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064,349,448.00	1,850,385,487.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469,069,388.02	2,294,598,428.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7,868,047.44	259,683,333.51
未分配利润		1,249,694,551.83	1,137,330,312.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7,080,981,435.29	5,541,997,561.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29,994,109.24	10,580,365,028.90

法定代表人：么志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广来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0,195,731,201.80	15,756,799,273.23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0,195,731,201.80	15,756,799,273.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609,177,298.79	14,651,916,351.1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4,674,811,995.57	11,835,225,455.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220,820,399.42	169,608,882.40
销售费用	七、63	842,587,871.92	778,157,293.58
管理费用	七、64	1,507,747,002.30	1,243,761,313.02
财务费用	七、65	348,058,093.95	521,929,046.70
资产减值损失	七、66	15,151,935.63	103,234,359.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606,636.44	163,846.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0,958.59	-119,560.0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8,344,088.3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06,333,669.23	1,104,927,208.25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28,444,444.73	44,809,987.2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90,988,698.57	71,875,023.9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43,789,415.39	1,077,862,171.55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529,785,122.20	276,992,956.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14,004,293.19	800,869,215.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		2,014,004,293.19	800,869,215.11

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少数股东损益		124,927,143.26	38,009,239.35
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89,077,149.93	762,859,975.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10,419.97	-2,861,271.8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10,419.97	-2,861,271.81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10,419.97	-2,861,271.8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010,419.97	-2,861,271.81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10,993,873.22	798,007,943.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86,066,729.96	759,998,703.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927,143.26	38,009,239.3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51	0.412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51	0.4123

定代表人: 么志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姚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广来

母公司利润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5,513,784,025.19	4,172,213,886.60
减: 营业成本	十七、4	3,990,706,033.73	3,133,374,841.20
税金及附加		52,992,677.24	37,154,312.85
销售费用		201,574,692.10	200,361,241.91
管理费用		663,524,786.63	441,070,424.43
财务费用		197,895,348.31	188,468,880.80
资产减值损失		128,229,839.08	14,526,233.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14,794,483.43	117,937,945.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6,068.81	-107,018.19
其他收益		2,665,096.9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5,794,159.64	275,088,879.78
加：营业外收入		5,171,490.77	8,085,988.45
减：营业外支出		11,978,147.27	38,655,373.3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88,987,503.14	244,519,494.88
减：所得税费用		107,140,363.82	37,509,556.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1,847,139.32	207,009,938.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1,847,139.32	207,009,938.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么志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广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53,542,195.70	9,352,246,768.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075,399.67	3,167,832.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1)	126,707,393.68	104,561,910.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41,324,989.05	9,459,976,511.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92,949,303.39	4,860,076,016.0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84,013,164.85	1,825,454,526.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842,711.33	1,146,955,294.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2)	327,581,562.69	283,705,838.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67,386,742.26	8,116,191,676.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938,246.79	1,343,784,835.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2,881,000.00	4,40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98,514.18	163,846.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995,370.08	1,466,697.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3)	3,245,600.00	18,258,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820,484.26	24,289,543.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8,133,260.58	161,538,407.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2,881,000.00	4,401,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4)	370,866.90	565,811.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1,385,127.48	166,505,219.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564,643.22	-142,215,675.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0,364,980.7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93,831,417.68	6,989,136,349.7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9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5)		1,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75,196,398.38	6,990,936,349.7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264,546,376.20	7,666,325,968.7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6,532,833.92	625,376,229.9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053,388.26	1,083,614.6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6)	2,879,963.96	3,954,700.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93,959,174.08	8,295,656,899.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8,762,775.70	-1,304,720,549.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87,976.83	-1,130,639.6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298,804.70	-104,282,030.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5,581,072.43	1,759,863,102.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0,879,877.13	1,655,581,072.43

法定代表人：么志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广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46,640,987.96	2,293,352,552.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31,247.71	265,894,530.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70,772,235.67	2,559,247,082.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9,210,973.36	1,070,684,565.7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1,087,200.14	588,660,701.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6,683,344.62	309,363,048.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955,086.37	77,201,896.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41,936,604.49	2,045,910,211.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835,631.18	513,336,870.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5,000,000.00	1,08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6,104,673.55	42,416,448.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1,196.40	395,6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5,600.00	8,32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4,061,469.95	1,136,138,128.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442,578.14	27,052,338.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855,000,000.00	76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533,592.27	40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6,976,170.41	1,187,052,33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2,914,700.46	-50,914,209.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90,364,980.7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5,000,000.00	1,679,1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99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26,364,980.70	1,680,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72,000,000.00	1,97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6,278,998.28	376,349,466.5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9,963.96	3,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1,158,962.24	2,356,449,466.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5,206,018.46	-675,499,466.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8,873,050.82	-213,076,804.8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2,369,209.83	755,446,014.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496,159.01	542,369,209.83

法定代表人：么志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广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0,385,487.00				2,370,411,231.07		-2,752,555.33	25,959,358.28	275,217,857.88		2,440,046,915.80	496,707,674.84	7,455,975,969.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0,385,487.00				2,370,411,231.07		-2,752,555.33	25,959,358.28	275,217,857.88		2,440,046,915.80	496,707,674.84	7,455,975,969.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963,961.00				1,174,470,959.40		-3,010,419.97	8,326,433.84	38,184,713.93		1,619,594,250.12	125,877,165.40	3,177,407,063.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010,419.97				1,889,077,149.93	124,927,143.26	2,010,993,873.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963,961.00				1,174,470,959.40								1,388,434,920.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3,963,961.00				1,174,470,959.40								1,388,434,920.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184,713.93		-269,482,899.81	-2,399,525.59	-233,697,711.47
1. 提取盈余公积									38,184,713.93		-38,184,713.93		

2017 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1,298,185.88	-2,399,525.59	-233,697,711.4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8,326,433.84				3,349,547.73	11,675,981.57	
1. 本期提取							51,261,588.14				4,178,525.17	55,440,113.31	
2. 本期使用							42,935,154.30				828,977.44	43,764,131.74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64,349,448.00				3,544,882,190.47		-5,762,975.30	34,285,792.12	313,402,571.81		4,059,641,165.92	622,584,840.24	10,633,383,033.2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0,385,487.00				2,365,411,231.07		108,716.48	33,382,729.19	254,516,864.04		1,845,918,772.84	461,648,592.35	6,811,372,392.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0,385,487.00				2,365,411,231.07		108,716.48	33,382,729.19	254,516,864.04		1,845,918,772.84	461,648,592.35	6,811,372,392.97
三、本期增减变动					5,000,000.00		-2,861,271.81	-7,423,370.91	20,700,993.84		594,128,142.96	35,059,082.49	644,603,576.57

2017 年年度报告

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61,271.81				762,859,975.76	38,009,239.35	798,007,943.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0							5,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5,000,000.00							5,000,000.00
（三）利润分配								20,700,993.84	-168,731,832.80	-2,223,577.14		-150,254,416.10
1. 提取盈余公积								20,700,993.84	-20,700,993.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8,030,838.96	-2,223,577.14		-150,254,416.1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423,370.91			-726,579.72	-8,149,950.63
1. 本期提取								42,951,338.48			539,682.74	43,491,021.22
2. 本期使用								50,374,709.39			1,266,262.46	51,640,971.85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50,385,487.00				2,370,411,231.07	-2,752,555.33	25,959,358.28	275,217,857.88		2,440,046,915.80	496,707,674.84	7,455,975,969.54

法定代表人：么志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广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0,385,487.00				2,294,598,428.62				259,683,333.51	1,137,330,312.32	5,541,997,561.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0,385,487.00				2,294,598,428.62				259,683,333.51	1,137,330,312.32	5,541,997,561.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3,963,961.00				1,174,470,959.40				38,184,713.93	112,364,239.51	1,538,983,873.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81,847,139.32	381,847,13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3,963,961.00				1,174,470,959.40						1,388,434,920.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3,963,961.00				1,174,470,959.40						1,388,434,920.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184,713.93	-269,482,899.81	-231,298,185.88
1. 提取盈余公积									38,184,713.93	-38,184,713.9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1,298,185.88	-231,298,185.8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											

2017 年年度报告

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64,349,448.00				3,469,069,388.02			297,868,047.44	1,249,694,551.83	7,080,981,435.2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850,385,487.00				2,294,598,428.62				238,982,339.67	1,099,052,206.77	5,483,018,462.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850,385,487.00				2,294,598,428.62				238,982,339.67	1,099,052,206.77	5,483,018,462.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00,993.84	38,278,105.55	58,979,099.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7,009,938.35	207,009,938.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											

2017 年年度报告

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0,700,993.84	-168,731,832.80		-148,030,838.96
1. 提取盈余公积							20,700,993.84	-20,700,993.8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8,030,838.96		-148,030,838.96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50,385,487.00				2,294,598,428.62			259,683,333.51	1,137,330,312.32	5,541,997,561.45

法定代表人：么志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志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广来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唐山三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河北省人民政府冀股办(1999)48号文批准,以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碱业集团”)作为主发起人,联合国投建化实业公司(现更名为国投资产管理公司)、河北省建设投资公司、河北省经济开发投资公司(现更名为国富投资公司)、唐山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已于1999年12月28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工商注册登记号为1300001001528,现已变更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721620963C。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为25,000万元。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48号文批准,于2003年6月4日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6.00元,股票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35,000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为25,000万股,占总股本的71.43%,社会公众股10,000万股,占总股本的28.57%。经上海证券交易所[2003]59号文批准,本公司的10,000万股A股已经于2003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三友化工”,股票代码“600409”。公司于2003年11月5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注册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35,000万元。

本公司于2005年7月1日实施200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用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的方案,注册资本增加7,000万元,公司已于2006年3月6日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本公司于2005年12月7日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3.4股股份对价,股票简称变为“G唐三友”。截至2005年12月31日,本公司总股本42,0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25,920万股,占总股本的61.71%;无限售条件股份16,080万股,占总股本的38.29%。

本公司于2006年5月30日实施了200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2005年12月31日总股本42,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转增3股,转增后总股本54,600万股。截至200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46,000,000元,股本总数为54,600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24,504万股,占总股本的44.88%;无限售条件股份30,096万股,占总股本的55.12%。

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3号”文件核准,于2008年1月18日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4,096.00万股,截至2008年1月24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86,960,000元,股本总数为58,696万股。

2008年6月11日实施了2007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开增发后的总股本58,696万股为基数,每10股送3股转增3股,转增后总股本为93,913.60万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71 号文件核准，公司以 6.29 元/股的价格，向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友集团”）、碱业集团定向发行股份购买三友集团持有的唐山三友兴达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达化纤”）53.97%股权、碱业集团持有的兴达化纤 6.16%股权和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达纤维”）13.33%股权，总发行数量为 120,444,325 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05,958.03 万股。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 日在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注册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059,580,325 元。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1418 号文核准，公司以 7.95 元/股的价格，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7,401 万股。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9 日在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注册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233,590,325 元。

经 2012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 1,233,590,32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616,795,16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850,385,487 股。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93 号文核准，公司以 6.66 元/股的价格，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396 万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在唐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注册登记，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064,349,448 元。

本公司经济性质为股份有限公司，所属行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公司经营范围：纯碱、氯化钙、烧碱、聚氯乙烯、混合甲基环硅氧烷、石灰石、粘胶短纤维等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拥有自营进出口权。本公司属基础原材料行业，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纯碱、氯化钙、烧碱、聚氯乙烯、混合甲基环硅氧烷、粘胶短纤维等，主要应用于玻璃、有色金属、合成洗涤剂、化学建材、纺织等行业。

公司注册地为河北省唐山市南堡开发区；总部位于唐山市南堡开发区；公司法定代表人：么志义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止报告期末，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 15 家，和去年比无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以下：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以下规定确定合并成本：

I.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II.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

III.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IV.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购买方应当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a) 合并范围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b)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对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务进行抵销。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为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公司将库存现金及银行存款确认为现金。将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I.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当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II.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在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公司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I.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II.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III.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作为“其他综合收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II.持有至到期投资;

III.贷款和应收款项;

IV.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V.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I.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

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II.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III.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IV.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和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V.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则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应当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其中金融资产整体转移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I.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II.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I.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II.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如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以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具体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综合考虑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确认其已发生减值，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应当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应当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应当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通过资本公积转回，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7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关联方组合	公司对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已收取信用证的应收款项、应收出口退税款组合	公司对已收取信用证的应收款项、出口退税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发生减值的此部分从组合中分离出来，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大宗原燃材料、辅助材料、备品备件、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和产成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原材料、包装物等购入按实际成本入账，入库按计划成本核算，期末分别各品种或各类别计算存货的材料成本差异率并在发出与结存存货间进行材料成本差异的分配；销售产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

本公司以取得确凿证据为基础，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产成品和直接用于出售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销售费用和税金后确定可变现净值。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主要原材料及产成品按品种、其他存货按类别，以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

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包装物在领用时一次摊销入成本费用。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I.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II.重大影响是指对某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能力，但不能控制或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本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I.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II.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情况下，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I.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II.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III.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初始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并且同时满足以下条件：I. 与该固定资产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II.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以上 2 个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确认条件的，应当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	直线法	25-40	5.00%	2.375%-3.80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10-20	5.00%	4.750%-9.500%
仪器仪表	直线法	6-12	5.00%	7.917%-15.8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6-12	5.00%	7.917%-15.833%
电气设备	直线法	3-20	5.00%	4.750%-31.667%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等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同时考虑到，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唐山三友盐化有限公司地理位置的特殊性，公司目前的固定资产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如上表所示。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I.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II.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III.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IV.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按估计价值预转资产的，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I.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II.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III.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应当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部分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计价方法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I.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II.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确认条件起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III.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IV.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相关准则规定确定。

公司无形资产区分为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在使用寿命内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土地使用权证证载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50	专利权注明的使用年限
采矿权	9-20	采矿证注明的年限
软件	10-12	预期受益年限
非专利技术	10	使用年限
排污权 1	5	合同规定年限
排污权 2	不确定	合同规定年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存在差异。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本公司根据可获得的情况判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合理估计其使用寿命的无形资产，才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重新复核。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阶段。

开发阶段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I.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II.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III.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 IV.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V.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商誉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长期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的费用，该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的除外。

本公司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是指企业向单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失业保险，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在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本企业实施职工内部退休计划，按照内退计划规定，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企业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由于本企业内退计划一般为提前五年退休，因此将此内退计划适用其他长期福利的相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2）处理。本企业其他长期福利主要指预期在年度报告期间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即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项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企业指内退计划），企业应当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五年期年金现值系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I. 本公司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

II.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III. 收入的金额可靠计量

IV.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V. 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确认内销收入的具体方法：客户自提货物的在售价确定、货物出库后确认收入，其他方式以货物实际交付客户验收入库后确认收入；确认出口销售收入的具体方法：在货物离港后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I.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II.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III.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IV.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3)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I.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II.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29. 政府补助**(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其

中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A：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B：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核算。

公司在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价值，或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价值，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公司未来能够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账面价值与计税价值之间的差额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乘以公司适用所得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在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价值，或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价值，以账面价值与计税价值之间的差额形成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乘以公司适用所得税率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对于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会[2017]15号)的相关规定,自2017年1月1日起,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七届一次董事会及七届一次监事会	2017年利润表增加“其他收益”18,344,088.37元,减少“营业外收入”18,344,088.37元。该变更对2017年经营成果无影响。因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追溯调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的相关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处置组中的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的期末账面价值。该项目应根据在资产类科目新设置的“持有待售资产”科目的期末余额,减去“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科目的期末余额后的金额填列。	七届三次董事会及七届三次监事会	因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追溯调整。且对本年经营成果无影响。
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在编制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时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要求编制。在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	七届三次董事会及七届三次监事会	公司将原计入营业外收支的部分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调整到“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列报,增加本期“资产处置收益”-170,958.59元,减少“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净额-170,958.59元。此项会计政策

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损失，以及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也包括在本项目内。		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增加“资产处置收益”-119,560.04元，减少“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净额-119,560.04元。
--	--	---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用的计提与使用

依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财企[2012]16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公司计提安全生产费用，用于安全生产相关支出。

依照财政部2009年6月11日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相关规定，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以单独反映安全生产费期末余额。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1、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2、应税收入按简易征收率计算增值税。	1、应税收入按 6%、11%、13%、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2、应税收入按 3%、5%的征收率计算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6.5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出租房产的租赁收入	1.20%、12%
资源税	盐产品、石灰石产品从价计征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5%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15%
唐山三友集团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16.50%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1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联合颁发的 GR20151300032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 日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联合颁发的 GR201613000281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30 日获得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河北省国家税务局、河北省地方税务局四部门联合颁发的 GR201713001534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48.41	1,030.94
银行存款	2,000,879,028.72	1,655,580,041.49
其他货币资金	335,378,333.86	321,440,242.83
合计	2,336,258,210.99	1,977,021,315.2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72,470,260.25	166,110,831.16

其他说明

注：其他货币资金为本公司承兑汇票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和其他保证金，其中：承兑汇票保证金 194,354,990.25 元，信用证保证金 135,236,244.77 元，其他保证金 5,787,098.84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74,731,500.58	1,212,090,871.00
合计	2,074,731,500.58	1,212,090,871.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03,098,107.18
合计	103,098,107.1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411,904,229.78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411,904,229.7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419,203.45	1.66	10,419,203.45	100.00		10,419,203.45	1.58	10,419,203.45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0,692,638.16	93.89	18,763,624.33	3.18	571,929,013.83	614,567,283.35	93.13	22,763,861.53	3.70	591,803,421.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046,958.53	4.45	21,637,556.48	77.15	6,409,402.05	34,885,454.39	5.29	34,885,454.39	100.00	
合计	629,158,800.14	/	50,820,384.26	/	578,338,415.88	659,871,941.19	/	68,068,519.37	/	591,803,421.82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I.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期末余额 7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

II.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①账龄组合是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关联方组合是合并范围内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③已收取信用证的应收款组合是公司期末已收到信用证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III.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根据风险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东新展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10,419,203.45	10,419,203.45	100.00	根据风险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419,203.45	10,419,203.4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12,560,723.21	15,628,036.16	5.00
1 年以内小计	312,560,723.21	15,628,036.16	5.00
1 至 2 年	14,616,660.35	1,461,666.03	10.00
2 至 3 年	9,895,999.20	1,484,399.89	15.00
3 年以上	379,044.50	189,522.25	50.00
合计	337,452,427.26	18,763,624.3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公司期末已收到信用证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期末已收到信用证的应收账款组合	253,240,210.90	
合计	253,240,210.9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0,451,321.9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812,296.4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山西光华玻璃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392,297.36	中止裁定	经管理层审批	否
杭州华立集团材料供应公司	纯碱货款	264,507.85	吊销已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秦皇岛市秦鹤贸易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82,006.68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鞍山市环亚经贸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155,892.50	吊销未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丹东永晶化工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4,440,000.00	吊销未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辽宁丹东硼都化工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3,165,943.94	吊销未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沈阳鑫岩商贸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1,564,594.28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石家庄市化工原材料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162,740.62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河北华美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718,508.79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唐山玻璃(集团)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1,371,783.82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肥城市广大化工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65,111.04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南京达康玻璃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400,673.88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浙江东阳荆江化工厂	纯碱货款	11,667.53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杭州天目非织造材料有限公司	粘胶货款	16,568.11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2,812,296.40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热力开发有限公司	27,652,827.70	4.40	1,615,430.74
NEW SITE INDUSTRIES INC	15,672,278.05	2.49	
ISIL TEKSTIL SANAYI VE TICARET LTD	15,545,450.47	2.47	
高密市德福纺织工贸有限公司	14,785,656.34	2.35	7,882.82
中国国投国际贸易广州公司	14,584,651.25	2.32	
合计	88,240,863.81	14.03	1,623,313.5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14,530,112.88	72.60	152,605,360.98	94.44
1 至 2 年	33,545,669.02	21.26	8,357,684.13	5.17
2 至 3 年	9,313,644.07	5.90	330,083.90	0.21
3 年以上	370,837.71	0.24	291,347.69	0.18
合计	157,760,263.68	100.00	161,584,476.70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未收到货物。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察右中旗兰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0,178,445.53	31.33	30,089,222.77
青藏铁路公司格尔木站	20,317,915.46	10.58	
唐山市开平区中祥商贸有限公司	12,551,327.75	6.53	
中商全联能源产业有限公司	11,722,452.83	6.10	3,307,803.83
赞皇县荣展矿业有限公司	7,654,865.86	3.98	
合计	112,425,007.43	58.52	33,397,026.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52,883.67	7.57	5,452,883.67	100.00		5,452,883.67	26.95	5,452,883.67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483,794.39	92.24	4,151,134.69	6.24	62,332,659.70	14,628,832.05	72.29	1,503,431.79	10.28	13,125,400.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7,607.74	0.19	130,399.74	94.76	7,208.00	154,499.74	0.76	154,499.74	100.00	

合计	72,074,285.80	/	9,734,418.10	/	62,339,867.70	20,236,215.46	/	7,110,815.20	/	13,125,400.26
----	---------------	---	--------------	---	---------------	---------------	---	--------------	---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I.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期末余额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II.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① 账龄组合是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 关联方组合是合并范围内不计提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③ 应收出口退税款组合是公司应收出口退税款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II.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根据风险预计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唐山市丰南区黑沿子镇人民政府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根据风险预计无法收回
沈阳欧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452,883.67	4,452,883.67	100.00	根据风险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452,883.67	5,452,883.6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3,566,373.69	3,178,318.67	5.00
1 年以内小计	63,566,373.69	3,178,318.67	5.00
1 至 2 年	964,426.21	96,442.63	10.00
2 至 3 年	286,068.18	42,910.23	15.00
3 年以上	1,666,926.31	833,463.16	50.00
合计	66,483,794.39	4,151,134.6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624,602.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赵炳占	医药费借款	1,000.00	无法收回	经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000.00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235,170.59	2,291,292.72
押金及保证金	55,219,927.60	5,821,439.56
应收退税款		37,148.00
新农村建设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代垫费用	9,040,672.22	7,352,803.32
其他	4,578,515.39	3,733,531.86
合计	72,074,285.80	20,236,215.4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古冶区国土资源局	环境治理保证金	34,476,740.73	1年以内	47.84	1,723,837.04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海省分行	保证金	6,931,494.08	1年以内	9.62	346,574.7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西州分行	保证金	6,750,000.00	1年以内	9.37	337,500.00
沈阳欧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连带责任追偿款	4,452,883.67	1至2年	6.18	4,452,883.67
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	保证金	3,000,000.00	1年以内	4.16	150,000.00
合计	/	55,611,118.48	/	77.17	7,010,795.4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12,260,074.50	1,207,276.09	1,311,052,798.41	978,591,029.72	1,207,276.09	977,383,753.63
在产品	183,173,169.39		183,173,169.39	87,123,161.67		87,123,161.67
库存商品	416,790,623.86	5,542,478.06	411,248,145.80	357,838,601.07	1,654,218.67	356,184,382.40
周转材料	4,203,995.85		4,203,995.85	3,551,156.16		3,551,156.16
合计	1,916,427,863.60	6,749,754.15	1,909,678,109.45	1,427,103,948.62	2,861,494.76	1,424,242,453.86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07,276.09					1,207,276.09
库存商品	1,654,218.67	5,542,478.06		1,654,218.67		5,542,478.06
合计	2,861,494.76	5,542,478.06		1,654,218.67		6,749,754.1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待认证、留抵增值税及预缴税金等	94,037,048.29	34,763,933.35
合计	94,037,048.29	34,763,933.35

其他说明

无

1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525,390.00		3,525,39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3,525,390.00		3,525,390.00			
合计	3,525,390.00		3,525,39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河北国控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3,525,390.00		3,525,390.00						
合计		3,525,390.00		3,525,39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856,726.14	2,292,085.68		13,148,811.82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528.60			254,528.6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54,528.60			254,528.60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111,254.74	2,292,085.68		13,403,340.4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63,770.62	320,571.24		3,784,341.86
2. 本期增加金额	550,367.00	30,391.44		580,758.44
(1) 计提或摊销	357,823.38	30,391.44		388,214.82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92,543.62			192,543.6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014,137.62	350,962.68		4,365,100.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78,572.00		578,572.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78,572.00		578,572.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097,117.12	1,362,551.00		8,459,668.12
2. 期初账面价值	7,392,955.52	1,392,942.44		8,785,897.9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仪器仪表	电气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753,018,647.82	8,775,920,431.40	254,943,686.81	840,661,104.05	1,362,917,966.67	18,987,461,836.75
2. 本期增加金额	349,575,035.08	524,254,031.72	42,207,769.25	54,782,999.07	107,481,654.25	1,078,301,489.37
(1) 购置	38,945,880.41	140,419,018.93	40,254,217.80	21,876,775.96	18,076,813.00	259,572,706.10
(2) 在建工程转入	310,629,154.67	383,835,012.79	1,953,551.45	32,906,223.11	89,404,841.25	818,728,783.2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8,720,748.42	320,914,870.09	27,640,184.67	11,611,659.18	5,186,122.52	384,073,584.88
(1) 处置或报废	15,874,704.54	175,442,296.87	27,640,184.67	11,530,462.60	3,536,664.92	234,024,313.60
(2) 其他	2,846,043.88	145,472,573.22		81,196.58	1,649,457.60	150,049,271.28
4. 期末余额	8,083,872,934.48	8,979,259,593.03	269,511,271.39	883,832,443.94	1,465,213,498.40	19,681,689,741.2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309,320,776.11	3,190,336,289.47	105,569,851.06	297,868,615.48	453,009,044.08	5,356,104,576.20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615,219.66	590,182,401.99	19,557,509.56	66,464,588.78	71,302,984.79	949,122,704.78
(1) 计提	201,615,219.66	590,182,401.99	19,557,509.56	66,464,588.78	71,302,984.79	949,122,704.78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4,454,641.99	193,214,620.62	18,807,429.13	7,051,699.96	3,658,428.65	227,186,820.35
(1) 处置或报废	4,149,706.75	110,939,155.53	18,807,429.13	7,050,628.62	2,175,603.17	143,122,523.20
(2) 其他	304,935.24	82,275,465.09		1,071.34	1,482,825.48	84,064,297.15
4. 期末余额	1,506,481,353.78	3,587,304,070.84	106,319,931.49	357,281,504.30	520,653,600.22	6,078,040,460.6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39,373,637.66	24,368,517.66	8,257,825.19	883,474.86	436,673.73	73,320,129.10
2. 本期增加金额	1,536,208.42	2,939,515.15		80,144.87	54,771.50	4,610,639.94
(1) 计提	1,536,208.42	2,939,515.15		80,144.87	54,771.50	4,610,639.94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2,509,222.03	1,954,761.70	6,248.73	1,724.00	4,471,956.46
(1) 处置或报废		1,507,029.32	1,954,761.70	6,248.73	1,724.00	3,469,763.75
(2) 其他		1,002,192.71				1,002,192.71
4. 期末余额	40,909,846.08	24,798,810.78	6,303,063.49	957,371.00	489,721.23	73,458,812.5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36,481,734.62	5,367,156,711.41	156,888,276.41	525,593,568.64	944,070,176.95	13,530,190,468.03
2. 期初账面价值	6,404,324,234.05	5,561,215,624.27	141,116,010.56	541,909,013.71	909,472,248.86	13,558,037,131.4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职工宿舍楼	49,159,177.32	正在办理中
110万吨纯碱项目房产	608,018,482.67	正在办理中
合计	657,177,659.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827,886,336.08	1,814,972.79	1,826,071,363.29	709,439,646.60	1,814,972.79	707,624,673.81
合计	1,827,886,336.08	1,814,972.79	1,826,071,363.29	709,439,646.60	1,814,972.79	707,624,673.8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万吨/年功能性、差别化粘胶短纤维项目	2,320,000,000.00	178,040,986.81	1,193,821,043.29				1,371,862,030.10	59.13	80.00%	7,416,680.82	7,416,680.82	4.90	自筹+募投
5万吨/年硫酸钠浓缩及200万方/年中水回用	225,518,900.00	27,701,666.13	882,415.13	28,584,081.26				12.67	30.00%				自筹
新溶剂绿色纤维素纤维中试线项目	208,400,000.00	6,494,363.68	27,152,717.98				33,647,081.66	16.15	51.00%				自筹
6万吨/年功能性粘胶短纤维技改项目	302,000,000.00		26,688,191.19				26,688,191.19	8.84	10.00%				自筹
其他技改项目	1,336,680,238.79	495,387,657.19	883,424,764.43	790,144,702.01	194,793,659.27	393,874,060.34							
合计	4,392,599,138.79	707,624,673.81	2,131,969,132.02	818,728,783.27	194,793,659.27	1,826,071,363.29	/	/		7,416,680.82	7,416,680.8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1,178,141.54	1,423,464.80
专用设备	183,814,098.42	2,070,994.93
合计	184,992,239.96	3,494,459.73

其他说明: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排污权	采矿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36,063,815.96	1,543,614.84	7,542,611.30	12,144,368.00	227,609,367.00	5,931,267.48	1,090,835,044.58

2. 本期增加金额	6,255,728.91	870,889.63				1,685,034.18	8,811,652.72
(1) 购置	6,255,728.91					1,685,034.18	7,940,763.09
(2) 内部研发		870,889.63					870,889.6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42,319,544.87	2,414,504.47	7,542,611.30	12,144,368.00	227,609,367.00	7,616,301.66	1,099,646,697.3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3,940,680.04	305,696.40	6,884,241.18	842,532.60	19,146,276.19	2,778,028.12	133,897,454.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07,627.39	214,372.47	165,936.51	484,455.96	3,890,393.61	618,862.46	21,281,648.40
(1) 计提	15,907,627.39	214,372.47	165,936.51	484,455.96	3,890,393.61	618,862.46	21,281,648.4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19,848,307.43	520,068.87	7,050,177.69	1,326,988.56	23,036,669.80	3,396,890.58	155,179,102.9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6,525,910.85				6,860,000.00		73,385,910.85
2. 本期增加金额					14,527,900.00		14,527,900.00
(1) 计提					14,527,900.00		14,527,9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6,525,910.85				21,387,900.00		87,913,810.8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5,945,326.59	1,894,435.60	492,433.61	10,817,379.44	183,184,797.20	4,219,411.08	856,553,783.52
2. 期初账面价值	665,597,225.07	1,237,918.44	658,370.12	11,301,835.40	201,603,090.81	3,153,239.36	883,551,679.2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浓海水提浓技术开发		6,440.00			6,440.00	
碱渣废液卧螺离心机分离技术大型试验		15,983.09			15,983.09	
氨碱法纯碱生产系统低品位热能深		858.50			858.50	

度开发利用					
浓海水蒸发试验研究		461, 448. 43			461, 448. 43
煤粉锅炉控制系统开发		3, 849, 842. 13			3, 849, 842. 13
差别化莫代尔纤维开发		52, 194, 244. 75			52, 194, 244. 75
石墨烯纤维开发		35, 715, 177. 82			35, 715, 177. 82
无纺布用阻燃纤维		30, 089, 698. 80			30, 089, 698. 80
阳离子纤维开发		24, 289, 059. 38			24, 289, 059. 38
高效精练机		20, 651, 361. 58			20, 651, 361. 58
大容量纺丝机		10, 676, 118. 84			10, 676, 118. 84
新型智能烘干机		6, 427, 065. 03			6, 427, 065. 03
高卷曲粘胶短纤维开发		5, 170, 353. 03			5, 170, 353. 03
高湿模量竹纤维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3, 670, 691. 56			948, 756. 43
异形粘胶超短纤维		1, 851, 910. 88			530, 530. 81
废水生化处理实验		956, 387. 11			956, 387. 11
高强彩色纤维开发		902, 342. 66			902, 342. 66
粘胶生产过程中“三废”深度处理技术		793, 720. 00			793, 720. 00
中空纤维开发		776, 068. 37			776, 068. 37
粘胶短纤维专用黑浆开发		573, 273. 79			573, 273. 79
粘胶短纤维油剂性能试验		483, 778. 22			483, 778. 22
高湿模量阻燃粘胶短纤维研发与产业化		416, 559. 82			416, 559. 82
CAM 纤维开发		361, 195. 99			361, 195. 99
生化法废气处理技术研究		350, 618. 80			350, 618. 80
二线原液自控系统优化		274, 871. 82			274, 871. 82
莱赛尔纤维研发		98, 575. 56			98, 575. 56
膜专用高热稳悬浮法树脂产品开发		26, 869, 357. 05			26, 869, 357. 05
高透明性专用树脂产品研发		26, 106, 862. 72			26, 106, 862. 72
抗老化黄变悬浮树脂研发		23, 397, 004. 57			23, 397, 004. 57
短凝胶时间聚氯乙烯专用树脂开发		21, 811, 746. 33			21, 811, 746. 33
釜顶冷凝器防聚集技术开发		20, 431, 337. 05			20, 431, 337. 05
聚氯乙烯糊树脂 DCS 加料控制技术 开发		16, 679, 215. 24			16, 679, 215. 24
SY-X1000 新型树脂研发项目		3, 748, 462. 31			3, 748, 462. 31
发生器耙齿防脱装置开发		2, 841, 265. 37			2, 841, 265. 37
超低聚合度树脂研发		2, 519, 853. 90			2, 519, 853. 90
高聚合度专用树脂的研发		2, 407, 239. 12			2, 407, 239. 12
回收单体精制技术开发		2, 111, 361. 36			2, 111, 361. 36
高电阻专用树脂产品开发		1, 870, 948. 74			1, 870, 948. 74
烧碱蒸发节能技术开发		1, 403, 905. 25			1, 403, 905. 25
电石自动装箱、翻箱装置开发		1, 182, 153. 09			1, 182, 153. 09
悬浮法聚氯乙烯树脂干燥节能新技术 开发		492, 866. 85			492, 866. 85
深度废水脱汞技术开发		354, 134. 11			354, 134. 11
电解用盐水一步法过滤技术开发		206, 628. 13			206, 628. 13
高热稳、高发泡专用树脂提质		122, 046. 14			122, 046. 14
聚氯乙烯大袋包装机开发		80, 835. 49			80, 835. 49
耐高温有机硅消泡剂技术开发		926, 495. 36			926, 495. 36
废触体及渣浆综合利用技术开发		6, 022, 995. 77			6, 022, 995. 77
甲基苯基硅树脂技术开发		2, 117, 453. 02			2, 117, 453. 02
一甲三甲歧化生产二甲技术		9, 100, 592. 48			9, 100, 592. 48
橡胶板用有机硅脱模剂技术		257, 242. 38			257, 242. 38
氯甲烷合成的余热综合利用技术		3, 886. 75			3, 886. 75
珊瑚绒专用滑爽型有机硅整理剂技 术		2, 977, 896. 55			2, 977, 896. 55
煤制甲醇生产有机硅单体工艺工艺 应用开发技术		12, 601, 513. 42			12, 601, 513. 42

含氢硅油连续化工工艺技术		6,703,918.55			6,703,918.55	
裂解精二甲生产甲基硅油技术		4,285,512.81			4,285,512.81	
中压蒸汽综合利用技术		3,873,839.53			3,873,839.53	
107 胶低分子制甲基硅油		622,755.99			622,755.99	
冲旋磨硅粉制备新技术开发		2,721,900.36			2,721,900.36	
端乙烯基硅油制备技术		725,641.28			725,641.28	
高端混炼胶用 110 胶产品开发		10,501,975.43			10,501,975.43	
高效低环处理工艺开发		11,366,176.28			11,366,176.28	
糊树脂专用有机硅消泡剂		368,549.02			368,549.02	
节能型循环水泵技术研究		1,455,016.75			1,455,016.75	
水解车间烟气综合治理技术开发		1,447,179.49			1,447,179.49	
循环水系统新工艺开发		1,494,064.10			1,494,064.10	
液体硅橡胶产品技术开发		1,178,150.34			1,178,150.34	
液体胶用 107 胶产品开发		1,607,998.47			1,607,998.47	
有机硅单体生产节能技术开发		20,815,427.24	870,889.63		19,944,537.61	
有机硅行业换热器防泄漏技术研究		933,101.83			933,101.83	
蒸汽凝结水余热技术研究		1,994,588.97			1,994,588.97	
直接法合成甲基氯硅烷工艺优化研究		11,038,166.73			11,038,166.73	
其他		25,380,930.61			22,311,848.68	3,069,081.93
合计		498,217,838.29	870,889.63		491,025,400.79	6,321,547.87

其他说明

无

27、商誉**(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1,952,231.63			1,952,231.63
唐山三友盐化有限公司	439,679.48			439,679.48
合计	2,391,911.11			2,391,911.11

注：本期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期末不存在减值迹象。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2,508,326.60	47,562,114.30	216,634,272.77	52,195,390.83

可抵扣亏损	4,471,835.01	1,117,958.75	148,996,399.03	28,042,664.40
应付工资	479,458,990.30	113,874,446.09	286,004,629.99	68,278,999.60
预提性质应付账款	199,604,406.03	46,000,333.93	186,534,444.21	43,635,242.53
递延收益	78,891,024.53	16,089,997.09	83,813,934.42	18,345,968.75
设备折旧	177,274.38	28,235.22	192,304.94	40,664.39
试车收益	6,148,156.59	922,223.48		
合计	981,260,013.44	225,595,308.86	922,175,985.36	210,538,930.5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摊销	5,833,252.80	1,458,313.20	4,861,044.00	1,215,261.00
试车期间损益	49,562,453.88	12,390,613.47	54,282,687.58	13,570,671.83
加速折旧固定资产	3,190,600.35	797,650.09		
合计	58,586,307.03	14,646,576.76	59,143,731.58	14,785,932.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38,650,161.91	34,526,609.25
可抵扣亏损	87,025,327.66	98,499,376.81
合计	125,675,489.57	133,025,986.06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年		9,920,866.48	
2018年		213,634.35	
2019年		3,356,815.46	
2020年	6,515.57	10,474,619.52	
2021年	48,667,402.65	74,533,441.00	
2022年	38,351,409.44		
合计	87,025,327.66	98,499,376.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污水处理厂款项		3,000,000.00
预付设备款	219,213,573.03	198,956,317.65

预付工程款	13,150,270.24	9,839,042.26
合计	232,363,843.27	211,795,359.91

其他说明：

无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保证借款	2,919,377,034.64	3,232,765,782.95
信用借款	818,000,000.00	942,373,960.22
合计	3,847,377,034.64	4,285,139,743.1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抵押借款 11,000.00 万元以青海五彩碱业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其中 3,570.00 万元并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注 2：保证借款中，本公司 9,500.00 万元由碱业公司提供担保、20,000.00 万元由三友集团提供担保；兴达化纤 10,000.00 万元由碱业公司提供担保、12,000.00 万由三友集团提供担保；香港贸易公司 55,524.45 万元由三友集团提供担保；远达纤维 42,900.00 万元由兴达化纤提供担保；硅业公司 4,000.00 万元由三友集团提供担保、13,000.00 万元由氯碱公司提供担保、7,000.00 万元由碱业公司提供担保；兴达化纤 11,534.20 万元、远达纤维 10,000.00 万元、氯碱公司 72,000.00 万元、硅业公司 10,000.00 万元、物流公司 9,000.00 万元、香港贸易公司 5,479.05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04,918,291.08	296,378,062.63
合计	304,918,291.08	296,378,062.6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以内	2,881,481,481.67	2,186,326,239.76
1 至 2 年	208,113,750.86	114,753,696.69
2 至 3 年	40,978,345.77	113,573,976.09
3 年以上	136,684,527.32	190,175,225.25
合计	3,267,258,105.62	2,604,829,137.7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5,598,860.55	未到约定结算期
大连华锐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55,031.00	未到约定结算期
天峻县弘丰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3,292,667.47	未到约定结算期
乐亭县鼎力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2,833,267.18	未到约定结算期
辽宁鹤城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61,000.00	未到约定结算期
合计	18,240,826.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98,277,995.14	441,659,650.76
1 至 2 年	5,293,713.18	3,531,078.33
2 至 3 年	2,294,457.92	3,911,577.49
3 年以上	5,234,673.48	4,742,325.98
合计	411,100,839.72	453,844,632.5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92,200,971.39	2,089,844,092.38	1,834,207,149.31	447,837,914.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79,566,119.33	261,512,289.17	18,053,830.1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92,200,971.39	2,369,410,211.71	2,095,719,438.48	465,891,744.62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2,202,198.16	1,587,760,101.55	1,324,079,392.33	445,882,907.38
二、职工福利费		147,397,013.66	147,397,013.66	
三、社会保险费		108,320,776.11	108,320,776.11	
其中: 医疗保险费		82,188,041.22	82,188,041.22	
工伤保险费		20,500,437.73	20,500,437.73	
生育保险费		5,632,297.16	5,632,297.16	
四、住房公积金		120,650,168.19	120,650,168.19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998,773.23	32,879,080.80	41,422,846.95	1,455,007.0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派遣人员费用		92,836,952.07	92,336,952.07	500,000.00
合计	192,200,971.39	2,089,844,092.38	1,834,207,149.31	447,837,914.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32,472,282.84	215,029,895.43	17,442,387.41
2、失业保险费		7,589,748.74	6,978,305.99	611,442.75
3、企业年金缴费		39,504,087.75	39,504,087.75	
合计		279,566,119.33	261,512,289.17	18,053,830.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0,270,201.44	54,266,722.1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42,016,973.52	45,994,660.21
个人所得税	18,177,536.31	9,550,720.52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84,783.11	5,125,732.11
教育费附加	4,172,458.14	4,037,838.03
印花税	1,072,427.30	962,929.81
土地使用税	5,064,597.66	
房产税	265,779.63	362.02
资源税	13,737,352.33	14,468,264.22
其他	300.25	338.77
合计	270,262,409.69	134,407,567.80

其他说明：

无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719,992.56	4,034,922.4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396,475.22	7,361,215.73
合计	9,116,467.78	11,396,138.18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687,978.66
合计		1,687,978.6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安全风险抵押金	96,556,065.70	56,919,361.34
运费、吊装费、装卸费	95,673,583.90	90,935,905.62
往来款	29,406,643.45	29,881,220.69
其他	64,625,199.29	57,181,757.26
合计	286,261,492.34	234,918,244.9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青海五彩矿业有限公司	17,229,555.45	未到约定付款期
住房维修基金	360,814.78	未到约定付款期
合计	17,590,370.2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青海五彩矿业有限公司系控股子公司青海五彩碱业第二大股东。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3,150,000.00	1,282,1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63,163,475.64
合计	583,150,000.00	2,245,263,475.64

其他说明：

注 1：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315.00 万元。抵押借款 8,000.00 万元，为硅业公司以土地使用权及部分固定资产作为抵押取得并由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借款 44,31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 11,325.00 万元由三友集团提供担保，2,000.00 万元由碱业公司提供担保；兴达化纤 19,000.00 万元由碱业公司提供担保；远达纤维 3,000.00 万元由碱业公司提供担保、2,750.00 万元由兴达化纤提供担保；远达纤维 240.00 万元、氯碱公司 6,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90,000,000.00	170,000,000.00
保证借款	1,190,600,000.00	1,209,450,000.00
信用借款	20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1,480,600,000.00	1,459,45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 1：抵押借款 9,000.00 万元由硅业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及部分固定资产作为抵押，并由氯碱公司提供担保。

注 2：保证借款中，氯碱公司 12,500.00 万元、远达纤维 31,750.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兴达化纤 19,000.00 万元由碱业公司提供担保；远达纤维 9,420.00 万元由兴达化纤担保；本公司 10,415.00 万元由碱业公司提供担保、35,975.00 万元由三友集团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1.2%-5.194%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	995,206,495.19	991,857,024.26
中期票据	998,352,842.37	
合计	1,993,559,337.56	991,857,024.26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5 三友 02	100.00	2015. 12. 17	5+2	492,500,000.00	494,997,204.09		26,500,000.00	1,451,122.67	26,500,000.00	496,448,326.76
15 三友 01	100.00	2015. 12. 17	3+2	494,000,000.00	496,859,820.17		20,887,096.78	2,011,251.48	21,000,000.00	498,758,168.43
17 三友化工 MTN001	100.00	2017. 11. 20	3	991,509,433.96		991,509,433.96	6,522,222.26	321,186.15		998,352,842.37
合计	/	/	/	1,978,009,433.96	991,857,024.26	991,509,433.96	53,909,319.04	3,783,560.30	47,500,000.00	1,993,559,337.56

注 1：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2733 号文核准，2015 年 12 月 17 日发行公司债券面值 10 亿元，本期债券分为两个品种，品种一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品种二债券期限为 7 年，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其中品种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品种二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本期债券品种一票面利率为 4.20%，品种二票面利率为 5.30%，均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注 2：2017 年 11 月 14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7]MTN621 号），中期票据获准注册，2017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成功发行 10 亿元中期票据，简称“17 三友化工 MTN001”，本期中票发行期限为 3 年，票面利率为 5.87%，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注1)	46,074,622.80	46,074,622.80
中建投租赁有限公司(注2)	69,692,232.30	51,711,260.23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注3)	70,146,773.20	52,048,392.37
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4)	176,111,247.36	125,629,357.28
合计	362,024,875.66	275,463,632.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 期末余额系矿山公司1995年投产时, 碱业集团概算内拨改贷借款余额。

注2: 期末余额系青海五彩碱业2015年取得的五年期融资款余额, 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5,034,135.83元。

注3: 期末余额系青海五彩碱业2015年取得的五年期融资款余额, 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5,327,238.53元。

注4: 期末余额系硅业公司2016年取得的三年期融资余额, 期末未确认融资费用5,987,656.60元。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106,989,729.32	106,729,770.02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06,989,729.32	106,729,770.02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4,389,827.22	3,245,600.00	12,913,082.03	124,722,345.19	政府部门拨款
其他	15,572,563.66		664,663.32	14,907,900.34	一次性收取的租赁费
合计	149,962,390.88	3,245,600.00	13,577,745.35	139,630,245.5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纯碱生产系统反应热及余热综合利用	1,964,285.83			357,142.80	1,607,143.03	与资产相关
系统优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419,047.89			78,571.44	340,476.45	与资产相关
浓海水综合利用项目	3,392,857.37			357,142.80	3,035,714.57	与资产相关
碱渣制备热电烟道气液体脱硫剂项目	557,142.84			42,857.16	514,285.68	与资产相关
芒硝净化依海水项目	250,000.00			17,857.20	232,142.80	与资产相关
浓海水梯级利用产业化技术集成及工程应用		1,745,600.00			1,745,6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补贴	22,860,113.42			1,879,582.56	20,980,530.86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1,128,571.40			85,714.32	1,042,857.08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治理--三期污水处理厂	85,417.09			24,999.96	60,417.13	与资产相关
创新体系研究补贴款	213,603.26			22,776.12	190,827.14	与资产相关
超短粘胶纤维项目	69,285.91			13,857.12	55,428.79	与资产相关
200000m ³ /h 废气回收项目	4,000,000.00			600,000.00	3,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酸浴处理技术项目	410,714.30			35,714.28	375,000.02	与资产相关
莫代尔纤维研发项目补贴	212,797.50			17,857.20	194,940.30	与资产相关
粘胶纤维压榨半纤维素的高值利用技术研究	3,500,000.00			208,333.30	3,291,666.70	与资产相关
纤维素纤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仪器设备更新改造	546,428.79			42,857.16	503,571.63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纤维素纤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84,524.40			14,285.76	170,238.64	与资产相关

纤维素纤维生产公共技术研发平台	580,000.00				5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竹代尔纤维工艺技术开发	300,000.00			19,642.81	280,357.19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纤维素纤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绩效后补助		400,000.00			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唐山市再生纤维素绿色工艺技术科技创新团队		100,000.00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湿模量竹纤维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8万吨差别化粘胶项目贷款贴息	1,800,000.13			266,666.64	1,533,333.49	与资产相关
16万吨差别化粘胶项目贷款贴息	10,645,833.48			1,277,499.96	9,368,333.52	与资产相关
技术项目改造贴息款	8,465,714.70			1,048,571.40	7,417,143.30	与资产相关
树脂项目财政贴息	3,806,250.00			315,000.00	3,491,250.00	与资产相关
有机硅系列产品深加工	6,327,178.17			374,804.04	5,952,374.13	与资产相关
4#锅炉节能减排项目	5,227,857.22			426,428.52	4,801,428.70	与资产相关
有机硅二期改扩建工程	4,782,163.47			284,841.96	4,497,321.51	与资产相关
中压蒸汽综合利用节能改造	2,400,000.00			60,000.00	2,340,000.00	与资产相关
4#锅炉脱硫升级改造	3,562,357.10			384,357.10	3,178,000.00	与资产相关
氨碱废液项目	2,857,142.80			714,285.72	2,142,857.08	与资产相关
高纯度重质碱专利技术引进项目补助	123,214.30			10,714.33	112,499.97	与资产相关
大柴旦行委发改局纯碱项目贷款贴息投资	13,964,285.72			1,214,285.77	12,749,999.95	与资产相关
海西州发改委垃圾场填埋专项资金补助	7,392,857.15			642,857.17	6,749,999.98	与资产相关
海西州发改委石灰污水回收利用专项资金	821,428.57			71,428.56	750,000.01	与资产相关
海西州发改委污水处理厂建设专项资金	16,428,571.43			1,428,571.44	14,999,999.99	与资产相关
液相水合法优质重灰技术项目	657,142.83			57,142.77	600,000.06	与资产相关
烟气在线监测	1,000,000.00			77,380.94	922,619.06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项目保护补助	1,004,071.83			153,101.40	850,970.43	与资产相关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236,111.06			166,666.68	1,069,444.38	与资产相关
非煤矿山整治专项资金	428,571.43			32,142.84	396,428.59	与资产相关
省级环保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784,285.83			87,142.80	697,143.0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4,389,827.22	3,245,600.00		12,913,082.03	124,722,345.1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850,385,487.00	213,963,961.00				213,963,961.00	2,064,349,448.00

其他说明：

注：新增股本 213,963,961.00 元，系本期非公开增发股票。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196,147,009.69	1,174,470,959.40		3,370,617,969.09
其他资本公积	174,264,221.38			174,264,221.38
合计	2,370,411,231.07	1,174,470,959.40		3,544,882,190.4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新增资本公积 1,174,470,959.40 元，系非公开增发股票，股本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52,555.33	-3,010,419.97			-3,010,419.97		-5,762,975.30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752,555.33	-3,010,419.97			-3,010,419.97	-5,762,975.3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52,555.33	-3,010,419.97			-3,010,419.97	-5,762,975.3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5,959,358.28	51,261,588.14	42,935,154.30	34,285,792.12
合计	25,959,358.28	51,261,588.14	42,935,154.30	34,285,792.1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专项储备变动系氯碱公司、硅业公司、矿山公司、兴达化纤、青海五彩碱业公司依据国家规定提取和使用的安全生产费。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5,217,857.88	38,184,713.93		313,402,571.8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5,217,857.88	38,184,713.93		313,402,571.8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本期盈余公积增加38,184,713.93元，系根据公司法、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40,046,915.80	1,845,918,772.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40,046,915.80	1,845,918,772.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89,077,149.93	762,859,975.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8,184,713.93	20,700,993.8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1,298,185.88	148,030,838.9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59,641,165.92	2,440,046,915.8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890,764,074.42	14,398,955,799.93	15,442,319,288.51	11,577,683,592.44
其他业务	304,967,127.38	275,856,195.64	314,479,984.72	257,541,863.27
合计	20,195,731,201.80	14,674,811,995.57	15,756,799,273.23	11,835,225,455.71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750,099.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467,986.70	57,095,844.68
教育费附加	53,865,012.42	42,623,864.80
资源税	23,818,291.38	25,204,538.48
房产税	33,340,077.06	21,461,155.39
土地使用税	23,630,950.50	15,763,846.43
车船使用税	388,038.11	141,892.87
印花税	13,309,897.09	6,500,255.67
其他	146.16	67,384.31
合计	220,820,399.42	169,608,882.4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068,238.95	52,797,570.66
运输装卸费	582,413,113.52	557,741,519.97
物料消耗	5,112,319.63	5,916,972.23
仓储费	5,412,385.82	5,804,994.54
出口费用	71,044,250.96	81,880,971.24
销售机构经费	23,718,404.01	27,919,643.47
广告费	150,943.40	87,154.06
包装费	17,649,476.23	17,136,768.70
其他	57,018,739.40	28,871,698.71
合计	842,587,871.92	778,157,293.5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27,997,674.52	667,082,061.74
修理费	42,968,304.04	49,580,516.26
办公费	11,584,925.45	11,271,334.84
水电费	14,235,738.75	12,004,163.17
物料消耗	9,982,263.15	9,499,148.83
劳务费	42,532,334.10	40,038,331.93
业务招待费	29,290,443.27	25,574,657.92
税金		20,909,559.16
排污费	51,055,331.73	56,838,652.81
技术开发费	69,463,426.69	93,189,934.71
存货盘亏毁损及报废	34,976,030.85	25,120,828.35
折旧费	45,610,725.81	45,481,590.40
聘请中介机构费	8,719,756.69	9,837,107.47
无形资产摊销	20,069,260.11	19,922,964.09
运输费	4,170,182.03	3,794,065.67
仓储经费	16,570,858.86	16,150,840.32
其他支出	178,519,746.25	137,465,555.35
合计	1,507,747,002.30	1,243,761,313.02

其他说明：

无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00,957,231.12	452,852,854.46
减：利息收入	-15,173,308.35	-10,688,756.22
汇兑损失	-79,309,064.22	48,253,951.04
手续费及其他	41,583,235.40	31,510,997.42
合计	348,058,093.95	521,929,046.70

其他说明：

无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529,082.37	65,995,197.77
二、存货跌价损失	5,542,478.06	11,923,788.78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610,639.94	18,455,373.16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4,527,900.00	6,860,000.00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15,151,935.63	103,234,359.71

其他说明：

无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78,780.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34,115.99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券逆回购确认的投资收益	41,224.67	163,846.18
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	652,515.73	
合计	1,606,636.44	163,846.18

其他说明：

无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5,750,429.10	1,699,801.07	5,750,429.1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750,429.10	1,699,801.07	5,750,429.1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55,661.89	29,936,455.22	555,661.89
无法支付的款项	473,702.13	1,109,597.90	473,702.13
其他	21,664,651.61	12,064,133.09	21,664,651.61
合计	28,444,444.73	44,809,987.28	28,444,444.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商标奖励	102,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著名商标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贫资金—大柴旦行委经济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纳税大户奖励—大柴旦行政委员会办公室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奖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西州商务局优秀企业奖—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商务局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西州商务局 2015 年先进单位奖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补助资金	3,660.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企业标准化示范单位补助经费	28,301.89		与收益相关
收唐山市质监局能源数据采集补助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纯碱生产系统反应热及余热综合利用		357,142.80	与资产相关
系统优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78,571.44	与资产相关
浓海水综合利用项目		357,142.80	与资产相关
碱渣制备热电烟道气液体脱硫剂项目		42,857.16	与资产相关
南堡财政局科技奖励（专利资助）		9,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浓海水课题经费		748,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补贴		1,625,424.29	与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71,428.60	与资产相关
救护队经费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环保专项治理—三期污水处理厂		24,999.96	与资产相关
创新体系研究补贴款		22,776.12	与资产相关
超短粘胶纤维项目		13,857.12	与资产相关
200000m ³ /h 废气回收项目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酸浴处理技术项目		35,714.28	与资产相关
莫代尔纤维研发项目补贴		17,857.20	与资产相关
纤维素纤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仪器设备更新改造		42,856.92	与资产相关
河北省纤维素纤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4,285.76	与资产相关
8 万吨差别化粘胶短纤维项目贷款贴息		266,666.64	与资产相关
16 万吨差别化粘胶短纤维项目贷款贴息		1,277,499.96	与资产相关
广州科技技术协会参展补助		4,000.00	与收益相关
唐山南堡经济发展局企业扶持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项目贴息款		1,363,571.40	与资产相关
有机硅系列产品深加工		323,915.64	与资产相关
4#锅炉节能减排项目		409,107.09	与资产相关
有机硅二期改扩建工程		284,850.38	与资产相关
4#锅炉脱硫升级改造		69,642.90	与资产相关
氨碱废液项目		714,285.72	与资产相关
主辅分离税收返还		1,463,032.16	与收益相关
高纯度重质碱专利技术引进项目补助		10,714.25	与资产相关
大柴旦行委发改局纯碱项目贷款贴息投资		1,214,285.69	与资产相关
海西州发改委垃圾场填埋专项资金补助		642,857.13	与资产相关
海西州发改委石灰污水回收利用专项资金		71,428.58	与资产相关

海西州发改委污水处理厂建设专项资金		1,428,571.42	与资产相关
液相水合法优质重灰技术项目		57,142.91	与资产相关
2016年二季度统计工作先进奖励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财政局环保费		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发展专项资金(纯碱出口运费项目)		1,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奖补资金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年度保运行稳增长调结构促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2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年度第一批州级排污费专项污染治理项目奖补资金-大柴旦行委国土资源局环境保护林业局		365,000.00	与收益相关
地质环境恢复治理二期		1,194,877.13	与资产相关
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金		153,101.40	与资产相关
资源保护项目补助		166,666.68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51,181.27	与资产相关
非煤矿山整治专项资金		21,428.57	与资产相关
省级环保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87,142.80	与资产相关
非煤矿山隐患排查综合治理资金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奖励	141,700.00	23,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援企稳岗补助		10,405,571.0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55,661.89	29,936,455.2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2,875,408.36	67,525,304.73	72,875,408.3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2,875,408.36	67,525,304.73	72,875,408.3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8,948.60	431.00	68,948.60
其他	18,044,341.61	4,349,288.25	18,044,341.61
合计	90,988,698.57	71,875,023.98	90,988,698.57

其他说明:

无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44,980,856.63	291,815,206.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195,734.43	-14,822,250.13
合计	529,785,122.20	276,992,956.4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543,789,415.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35,947,353.8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6,383,043.5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131,458.0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41,429.3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279,928.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984,507.1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627,099.68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	-6,201,218.37
三项设备加计扣除	-990,519.48
所得税费用	529,785,122.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收入	15,173,308.35	10,688,756.22
罚款收入	383,081.32	630,628.97
政府补贴	2,029,376.00	17,038,147.56
往来款及其他	109,121,628.01	76,204,377.54
合计	126,707,393.68	104,561,910.2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付现	156,589,440.85	174,581,871.08
营业费用付现	33,046,717.17	51,680,039.13
手续费	36,332,103.40	21,666,170.53

往来款及其他	101,613,301.27	35,777,757.85
合计	327,581,562.69	283,705,838.5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贴	3,245,600.00	13,258,000.00
三友集团无偿投入		5,000,000.00
合计	3,245,600.00	18,258,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友大厦筹建期费用	370,866.90	565,811.11
合计	370,866.90	565,811.1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增发认购保证金		1,800,000.00
合计		1,8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公开增发保荐费		2,000,000.00
融资手续费		854,700.85
非公开增发律师费	500,000.00	1,100,000.00
非公开增发审计费	60,000.00	
非公开增发信披费	250,000.00	
非公开增发登记费	213,963.96	
退碱业认购保证金	1,800,000.00	
中票发行服务费	56,000.00	
合计	2,879,963.96	3,954,700.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14,004,293.19	800,869,215.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151,935.63	103,234,359.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49,510,919.60	903,915,707.80
无形资产摊销	21,281,648.40	21,033,100.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170,958.59	119,560.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124,979.26	65,825,503.6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00,957,231.12	453,707,555.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6,636.44	-163,846.1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56,378.36	-13,885,243.9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9,356.07	-937,006.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9,323,914.98	-267,333,764.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72,057,910.71	-260,029,422.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3,920,477.56	-462,570,884.6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3,938,246.79	1,343,784,835.1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00,879,877.13	1,655,581,072.4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55,581,072.43	1,759,863,102.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5,298,804.70	-104,282,030.3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现金	2,000,879,877.13	1,655,581,072.43
其中：库存现金	848.41	1,030.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00,879,028.72	1,655,580,041.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00,879,877.13	1,655,581,072.4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35,378,333.86	保证金
应收票据	103,098,107.18	质押
存货	81,300,000.00	质押
固定资产	179,425,857.70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122,276,971.10	抵押贷款
合计	821,479,269.84	/

其他说明：

无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1,681,969.72	6.5342	272,358,326.50
欧元	8,000.13	7.8023	62,419.41
港币	1,190,414.58	0.8359	995,067.5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5,269,865.01	6.5342	230,460,351.95
外币核算-应付账款			
美元	36,953,021.23	6.5342	241,458,431.21
人民币			
外币核算-短期借款			
美元	103,360,324.85	6.5342	675,377,034.64

人民币			
外币核算-其他应付外汇账款			
美元	2,580.00	6.5342	16,858.23
人民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唐山三友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公司的子公司唐山三友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地在中国香港，主营为国际贸易，记账本位币为港币。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资源税退税	6,0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0
环保补贴	1,879,582.56	其他收益	1,879,582.56
海西州发改委污水处理厂建设专项资金	1,428,571.44	其他收益	1,428,571.44
氨碱废液项目	714,285.72	其他收益	714,285.72
海西州发改委垃圾场填埋专项资金补助	642,857.17	其他收益	642,857.17
锅炉整治补助资金	604,000.00	其他收益	604,000.00
200000m ³ /h 废气回收项目	60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0
4#锅炉节能减排项目	426,428.52	其他收益	426,428.52
4#锅炉脱硫升级改造	384,357.10	其他收益	384,357.10
有机硅系列产品深加工	374,804.04	其他收益	374,804.04
纯碱生产系统反应热及余热综合利用	357,142.80	其他收益	357,142.80
浓海水综合利用项目	357,142.80	其他收益	357,142.80
技术项目改造贴息款	1,048,571.40	其他收益	1,048,571.40
树脂项目财政贴息	315,000.00	其他收益	315,000.00
有机硅二期改扩建工程	284,841.96	其他收益	284,841.96
粘胶纤维压榨半纤维素的高值利用技术研究	208,333.30	其他收益	208,333.30
海西蒙古族藏族自治州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奖补资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矿产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奖励资金	166,666.68	其他收益	166,666.68
矿产资源项目保护补助	153,101.40	其他收益	153,101.40
省级环保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87,142.80	其他收益	87,142.80
系统优化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78,571.44	其他收益	78,571.44
烟气在线监测	77,380.94	其他收益	77,380.94
海西州发改委石灰污水回收利用专项资金	71,428.56	其他收益	71,428.56

中压蒸汽综合利用节能改造	60,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0
液相水合法优质重灰技术项目	57,142.77	其他收益	57,142.77
碱渣制备热电烟道气液体脱硫剂项目	42,857.16	其他收益	42,857.16
纤维素纤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仪器设备更新改造	42,857.16	其他收益	42,857.16
企业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补助-大柴旦行委 国土资源局环境保护和林业局	4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
酸浴处理技术项目	35,714.28	其他收益	35,714.28
非煤矿山整治专项资金	32,142.84	其他收益	32,142.84
收唐山市专利资助补贴	30,900.00	其他收益	30,900.00
环保专项治理--三期污水处理厂	24,999.96	其他收益	24,999.96
竹代尔纤维工艺技术开发	19,642.81	其他收益	19,642.81
芒硝净化浓海水项目	17,857.20	其他收益	17,857.20
莫代尔纤维研发项目补贴	17,857.20	其他收益	17,857.20
河北省纤维素纤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4,285.76	其他收益	14,285.76
超短粘胶纤维项目	13,857.12	其他收益	13,857.12
高纯度重质碱专利技术引进项目补助	10,714.33	其他收益	10,714.33
主辅分离税收返还	853,157.03	其他收益	853,157.03
社保及岗位补贴	524,516.00	其他收益	524,516.00
创新体系研究补贴款	22,776.12	其他收益	22,776.12
纺织之光科技教育基金会科技奖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专利补贴	12,600.00	其他收益	12,600.00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商标奖励	102,000.00	营业外收入	102,000.00
河北省著名商标奖励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扶贫资金--大柴旦行委经济发展改革和统计 局	8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0
2016年度纳税大户奖励-大柴旦行政委员会 办公室	50,000.00	营业外收入	50,000.00
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奖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海西州商务局优秀企业奖-海西蒙古族藏族 自治州商务局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海西州商务局2015年先进单位奖金	1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2016年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补 助资金	3,660.00	营业外收入	3,660.00
省级企业标准化示范单位补助经费	28,301.89	营业外收入	28,301.89
收唐山市质监局能源数据采集补助	20,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0
科技奖励	141,700.00	营业外收入	141,700.00
浓海水梯级利用产业化技术集成及工程应用	1,745,600.00	递延收益	
河北省纤维素纤维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绩效后 补助	400,000.00	递延收益	
唐山市再生纤维素绿色工艺技术科技创新团 队	100,000.00	递延收益	
高湿模量竹纤维技术开发及产业化	1,000,000.00	递延收益	
8万吨差别化粘胶短纤维项目贷款贴息	266,666.64	冲减财务费用	266,666.64
16万吨差别化粘胶短纤维项目贷款贴息	1,277,499.96	冲减财务费用	1,277,499.96
大柴旦行委发改局纯碱项目贷款贴息投资	1,214,285.77	冲减财务费用	1,214,285.77
财政贴息	85,714.32	冲减财务费用	85,714.32
专利补贴	42,300.00	冲减管理费用	42,300.00
合计	25,031,816.95		21,786,216.95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	唐山	制造业	95.07		投资设立取得
唐山三友盐化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制造业	95.00		投资设立取得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唐山	唐山	制造业	95.29	4.48	投资设立取得
唐山三友化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制造业	100.00		投资设立取得
唐山三友物流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取得
唐山三友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取得
唐山三友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服务业	66.67	33.33	投资设立取得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	制造业	51.00		投资设立取得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唐山三友志达钙业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制造业	84.4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唐山三友矿山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采矿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大柴旦饮马峡工业区五彩水务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	制造业		31.3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河北永大食盐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	制造业		49.53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港裕(上海)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本公司子公司不存在持股比例与表决权不一致的情况。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4.93%	21,253,041.83	2,365,409.60	99,104,661.45
唐山三友盐化有限公司	5.00%	-5,638,433.56		25,081,417.59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0.23%	1,059,221.73	34,115.99	2,606,594.80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49.00%	111,125,874.66		502,090,670.70
唐山三友志达钙业有限公司	15.57%	-2,872,561.40		-6,298,504.3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1,173,634,278.07	2,291,843,854.95	3,465,478,133.02	1,304,487,143.81	150,740,249.06	1,455,227,392.87	743,683,604.78	2,364,041,768.85	3,107,725,373.63	1,270,289,025.36	210,422,277.95	1,480,711,303.31
唐山三友盐化有限公司	140,012,661.12	138,585,747.09	278,598,408.21	155,694,171.05		155,694,171.05	100,787,472.20	135,232,693.27	236,020,165.47	50,336,516.61	80,000,000.00	130,336,516.61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859,526,558.17	1,597,666,951.39	2,457,193,509.56	1,095,308,154.06	239,335,320.15	1,334,643,474.21	436,393,327.02	1,611,750,811.08	2,048,144,138.10	984,541,724.33	379,661,745.93	1,364,203,470.26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339,848,443.97	2,614,262,125.03	2,954,110,569.00	1,804,845,107.87	153,035,385.09	1,957,880,492.96	414,587,369.67	2,772,758,872.34	3,187,346,242.01	2,230,908,887.42	193,797,177.33	2,424,706,064.75
唐山三友志达钙业有限公司	24,529,274.32	94,296,117.92	118,825,392.24	156,099,696.76	3,178,516.88	159,278,213.64	35,186,102.81	107,730,416.59	142,916,519.40	160,694,517.59	4,225,488.68	164,920,006.2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4,196,482,398.85	431,096,183.43	431,096,183.43	178,032,773.21	3,332,313,548.84	158,245,088.10	158,245,088.10	119,458,190.26
唐山三友盐化有限公司	321,888,957.38	17,220,588.30	17,220,588.30	39,602,517.36	205,477,338.49	-17,496,224.20	-17,496,224.20	-8,972,003.66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2,425,427,786.54	453,339,245.47	453,339,245.47	273,073,555.06	1,647,265,912.83	48,457,490.94	48,457,490.94	40,501,370.22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1,536,965,433.11	226,766,022.47	226,766,022.47	435,924,765.66	1,323,044,283.80	76,364,252.78	76,364,252.78	191,313,837.38
唐山三友志达钙业有限公司	60,407,520.25	-18,449,334.53	-18,449,334.53	2,444,058.96	63,726,463.84	-67,272,748.67	-67,272,748.67	-9,825,747.39

其他说明:
无

(4) .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	火力发电；蒸汽、热水生产及供应（仅限工业供热、供气）；普通货运	159,265.15	37.15	37.1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因2017年6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碱业集团对公司的持股比例由39.98%变更为37.1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九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唐山三友集团东光浆粕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本期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上期发生额	上期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电	成本加合理利润	31,160,989.72	0.19	255,405,828.59	2.03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汽	成本加合理利润			54,489,375.60	0.43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软水	成本加合理利润	637,932.00		2,506,772.00	0.02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煤	市场价			41,826,807.77	0.33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油料	市场价	20,824,132.38	0.12	18,550,880.52	0.15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市场价			2,975,452.48	0.02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设备清洗	市场价	3,420,090.07	0.02	1,751,259.09	0.01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	市场价	36,551,075.77	0.22	31,153,648.01	0.25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工业用水	成本加合理利润	18,980,913.95	0.11	24,870,755.00	0.2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油料	市场价			155,263.43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611,111.11		204,978.71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供暖及住宿费	市场价			2,565,430.05	0.02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市场价	319,461.54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运输工具	市场价	2,454,938.46	0.01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1,052,576.29	0.01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维修费	市场价	842,350.44	0.01	861,137.32	0.01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装卸费	市场价	884,319.30	0.01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款	市场价	2,113,667.20	0.01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989,348.77	0.01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68,727.50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费	市场价	4,616,328.59	0.03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市场价	10,252.14			
合计			124,485,638.94	0.75	438,370,164.86	3.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本期发生额	本期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上期发生额	上期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水	成本加合理利润	12,704,955.30	0.06	19,838,601.96	0.13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市场价	763,707.18		785,047.79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盐酸	市场价	117,418.03		706,547.41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烧碱	市场价	626,141.62		1,287,219.96	0.01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原煤	市场价			10,397,341.07	0.07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检修费等	市场价			867,567.56	0.01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费	市场价	466,981.11		66,037.74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落地碱	市场价			38,723.08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纯碱	市场价	11,366,422.11	0.06	9,565,727.09	0.06
唐山三友集团东光浆粕有限责任公司	烧碱	市场价			734,785.16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稀硫酸	市场价	7,207.38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天然气	市场价			743,626.19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蒸汽	成本加合理利润	46,457,450.00	0.23	56,802,460.00	0.36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检修费	市场价			2,940.00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水	成本加合理利润	2,631.02		1,008.9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电	成本加合理利润	3,923,869.80	0.02	43,732,238.26	0.28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运费	市场价	56,846.85		44,772.51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电	成本加合理利润	1,483,248.53	0.01	1,412,094.94	0.01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电	成本加合理利润	3,975,102.09	0.02	1,867,851.24	0.01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烧碱	市场价	48,650.26		470,904.56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PVC	市场价	982,905.98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	成本加合理利润	49,282.89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及材料	市场价	3,335,720.52	0.02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盐田设施	市场价	2,300,470.17	0.01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食用碱、食用盐	市场价	653.77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食用碱、食用盐及供暖	市场价	2,336.51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食用碱、食用盐及供暖	市场价	3,127.06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食用碱、食用盐	市场价	10,844.83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食用碱、食用盐	市场价	1,899.38			
合计			88,687,872.39	0.44	149,365,495.42	0.9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1,206,000.00	1,206,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0,230,039.65	2,006,619.05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	13,422,666.66	7,082,333.33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陡河管线	17,415,900.00	4,095,238.10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铁路线	1,714,285.70	857,142.86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NC 系统	1,337,075.45	668,537.7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纯碱分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房产租赁协议》，约定承租碱业集团总建筑面积 22,351.42 平方米的房产，总租金合计 856.62 万元（含税）。其中生产装置区租赁面积 21,815.73 平方米，年租金 836.09 万元（含税）；商业区租赁面积 535.69 平方米，年租金 20.53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②热电分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房产租赁协议》，约定承租碱业集团总建筑面积 27,044.39 平方米的房产，年租金 1036.48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5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③物流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房产租赁协议》，约定承租碱业集团总建筑面积 1,339.23 平方米的房产，年租金 51.33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④远达纤维与碱业集团签订《房产租赁协议》，约定承租碱业集团总建筑面积 2,261 平方米的房产，年租金 86.65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⑤纯碱分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约定承租碱业集团位于唐山南堡开发区的土地总面积为 1,472.4 亩的土地使用权，年租金 1,177.92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⑥纯碱分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陡河输水管线租赁协议》，约定承租碱业集团拥有的陡河水库取水泵站的房屋、水泵、电气设备及其他附属设备，自泵站至本公司澄清水池的输水管线的管道及阀门、安保装置、计量检测仪器等附属设备，管线总长 61.3 公里。年租金 1,828.67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⑦热电分公司承租碱业集团土地面积 152.25 亩，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40 年 12 月 30 日止，共计 30 年整，年租金 121.8 万元（含税）；2017 年热电分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了两份《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租赁面积分别为 77.07 亩、60 亩，年租金 61.66 万元（含税）、48 万元（含税），租赁期均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⑧设计与碱业集团签订《房产租赁协议》，约定承租碱业集团总建筑面积 226 平方米的房产，年租金 8.66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⑨本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房产租赁协议》，约定承租碱业集团总建筑面积 5,278.81 平方米的房产，年租金 202.31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⑩矿山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房产租赁协议》，约定承租碱业集团总建筑面积 5,938.75 平方米的房产，年租金 227.6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⑪纯碱分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铁路专用线租赁协议》，协议规定承租碱业集团铁路专用线及相关资产，用于铁路货物运输，年租金 90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热电分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铁路专用线租赁协议》，协议规定承租碱业集团铁

路专用线及相关资产，用于铁路货物运输，年租金 90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⑫本公司及各分、子公司与三友集团签订了《NC 租赁协议》，按协议约定，承租三友集团 NC 系统使用权，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 141.73 万元（含税）。

⑬本公司与三友集团签订了《办公楼租赁协议》，将 1 号综合办公楼租赁给三友集团作为办公使用，租赁面积 1,005 平方米，年租金 126.63 万元（含税），租赁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17.07.04	2018.07.04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17.07.11	2018.07.11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2017.12.06	2018.12.05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2017.09.12	2018.09.11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2017.10.10	2018.10.09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	2017.07.26	2018.07.24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2017.12.08	2018.12.07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17.02.10	2018.02.09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2017.11.28	2018.11.27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	2017.02.16	2018.02.08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	2017.04.19	2018.04.18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17.02.10	2018.02.05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2017.02.27	2018.02.27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13,660.00	2013.03.04	2021.03.04	否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4,840.00	2013.09.09	2021.03.04	否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6,534.20	2017.12.21	2018.12.20	否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1.21	2018.05.21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05.12	2018.04.20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990.00	2017.09.22	2023.05.20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1.30	2023.10.29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6,000.00	2017.01.17	2023.01.16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03.23	2023.03.21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2.07	2025.11.28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5,000.00	2017.12.06	2025.11.28	否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2,600.00	2017.08.14	2018.08.14	否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	2017.08.10	2018.08.10	否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17.10.31	2018.03.31	否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	2017.04.01	2018.03.29	否
唐山三友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	2017.08.07	2018.08.06	否
唐山三友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	2017.06.21	2018.04.20	否
唐山三友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	2017.02.20	2018.02.19	否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3,570.00	2017.07.13	2018.07.13	否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5,284.46	2015.06.29	2020.06.29	否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5,336.92	2015.06.30	2020.06.30	否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注1)	1,800.00	2017.09.14	2018.03.14	否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注1)	3,600.00	2017.08.30	2018.02.28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注1)	3,000.00	2017.08.15	2018.02.15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注1)	1,200.00	2017.09.15	2018.03.15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注1)	1,554.00	2017.12.07	2018.06.07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注1)	1,446.00	2017.12.06	2018.06.06	否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注1)	3,000.00	2017.12.22	2018.06.22	否
合计	192,815.58			

注1：兴达化纤在汇丰银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3,000.00万元，保证金比例40%，敞口部分由本公司提供担保；兴达化纤在招商银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6,000.00万元，保证金比例40%，敞口部分由本公司提供担保，远达纤维在光大银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17,000.00万元，保证金比例40%，敞口部分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注2：除上述担保外，本公司为唐山三友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押汇担保838.52万美元，为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证担保3,130.70万元，为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证担保3,945.60万元。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14,500.00	2016.10.13	2028.10.12	否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9,800.00	2015.11.23	2027.11.22	否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11.16	2018.11.16	否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04.14	2018.04.14	否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23,000.00	2016.05.24	2019.12.15	否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7.05.10	2018.05.09	否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17.02.24	2018.02.24	否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7.02.24	2018.02.24	否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7.08.23	2018.08.22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4,500.00	2017.02.28	2018.02.26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7.06.16	2018.06.15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215.00	2016.02.01	2021.12.17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	2016.08.23	2021.12.17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5.03.18	2021.12.17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	2017.09.14	2018.08.29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	2017.09.15	2018.08.24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12.08	2018.12.06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2016.12.16	2018.12.06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2017.03.30	2019.01.31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	2017.03.03	2019.03.03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注1)	2,400.00	2017.08.11	2018.02.11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12.04.01	2018.03.30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	2017.01.05	2018.01.04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17.06.29	2018.06.29	否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12,500.00	2016.04.29	2019.04.29	否
合计	178,115.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远达纤维在沧州银行办理银行承兑汇票 4000 万元，保证金比例 40%，敞口部分由碱业公司提供担保。

注 2：除上述担保外，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为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证担保 10,200.28 万元，为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证担保 10,105.60 万元，为唐山三友集团香港国际贸易公司提供押汇担保 8,497.51 万美元；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提供信用证担保 3,834.00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及存货	144,361,878.55	
合计		144,361,878.55	

注：2017 年 4 月 25 日，公司与碱业集团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最终以 14,436.19 万元的价格成交，比公告金额少 0.49 万元，系碱业公司在资产交付时，已使用部分存货，交易量减少。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147.33	1,210.04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11 年 7 月，盐化公司与清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根据协议，清盐公司提供地上建筑物、构筑物用于盐化公司经营原盐生产和销售业务，同时为盐化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相关的配套服务，盐化公司每生产 1 吨原盐支付清盐公司 8.44 元的合作经营费用；2015 年 8 月 24 日，公司六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原盐生产合作经营费用的议案》，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三友盐化由每生产 1 吨原盐支付 8.44 元的合作经营费调整到 5.06 元。本期共应向清盐公司支付合作费用 2,403,367.80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唐山三友集团东光浆粕有限责任公司	831,833.84	831,833.84	831,833.84	41,591.69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4,990,414.26	9,341,396.46
应付账款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154,992,061.19	34,486,565.63
应付账款	唐山三友集团东光浆粕有限责	2,960.00	2,960.00

	任公司		
应付账款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711,700.00	188,000.00
其他应付款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10,174,250.87	11,974,250.87
其他应付款	唐山三友集团有限公司	2,678,374.14	2,465,792.77
其他应付款	河北长芦大清河盐化集团有限公司	8,847,344.39	
其他应付款	唐山三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59,574.52	11,621.60
长期应付款	唐山三友碱业(集团)有限公司	46,074,622.80	46,074,622.80
预收账款	唐山海港旭宁化工有限公司	84,646.57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67,696,098.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公司持有 51%股权）的另一方股东青海五彩矿业有限公司（持有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49%股权）未按《股权质押合同》约定及时履行反担保责任。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根据《合同法》、《担保法》、《民事诉讼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1 月 14 日、2016 年 7 月 15 日、2017 年 7 月 24 日向唐山市中级人民法院对青海五彩矿业有限公司提起诉讼并采取了诉前财产保全措施，累计涉诉金额 25,970 万元。河北省高院已对公司 2016 年 1 月 14 日提起的诉讼作出终审判决，公司在唐山中院进行了执行立案，目前该案正在执行过程中。河北省高院已对公司 2016 年 7 月 15 日提起的诉讼作出终审判决，公司已向唐山中院申请执行立案，唐山中院已受理。唐山中院已对公司 2017 年 7 月 24 日提起的诉讼做出一审判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7 月 21 日、2016 年 7 月 27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5 月 20 日、2017 年 7 月 5 日、2018 年 3 月 10 日、2018 年 3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1 号）、《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42 号）、《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6-066 号）、《关于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30 号）、《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44 号）、《关于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3 号）、《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05 号）。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8,189,457.98	24.91	40,452,821.40	37.39	67,736,636.5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9,833,163.34	69.05	7,471,580.23	2.49	292,361,583.11	377,080,406.57	91.66	7,353,585.43	1.95	369,726,821.1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213,536.02	6.04	19,804,133.97	75.55	6,409,402.05	34,321,521.41	8.34	34,321,521.41	100.00	

合计	434,236,157.34	/	67,728,535.60	/	366,507,621.74	411,401,927.98	/	41,675,106.84	/	369,726,821.14
----	----------------	---	---------------	---	----------------	----------------	---	---------------	---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 I.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是期末余额 7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
- II.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
 - ①账龄组合是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②关联方组合是合并范围内不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
 - ③已收取信用证的应收款组合是公司期末已收到信用证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III.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是根据风险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唐山三友志达钙业有限公司	108,189,457.98	40,452,821.40	37.39	根据风险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8,189,457.98	40,452,821.4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130,984,042.71	6,549,202.14	5.00
1至2年	4,968,789.73	496,878.97	10.00
2至3年	2,836,660.80	425,499.12	15.00
3年以上			
合计	138,789,493.24	7,471,580.2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组合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161,043,670.10	
合计	161,043,670.1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849,157.0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015,483.2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795,728.2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山西光华玻璃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392,297.36	中止裁定	经管理层审批	否
杭州华立集团材料供应公司	纯碱货款	264,507.85	吊销已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秦皇岛市秦鹤贸易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82,006.68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鞍山市环亚经贸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155,892.50	吊销未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丹东永晶化工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4,440,000.00	吊销未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辽宁丹东硼都化工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3,165,943.94	吊销未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沈阳鑫岩商贸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1,564,594.28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石家庄市化工原材料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162,740.62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河北华美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718,508.79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唐山玻璃(集团)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1,371,783.82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肥城市广大化工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65,111.04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南京达康玻璃有限公司	纯碱货款	400,673.88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浙江东阳荆江化工厂	纯碱货款	11,667.53	注销	经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2,795,728.29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唐山三友志达钙业有限公司	108,189,457.98	24.91	40,452,821.40
唐山三友远达纤维有限公司	54,090,527.32	12.46	
唐山三友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3,537,256.43	12.33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23,683,923.98	5.45	
唐山市南堡开发区热力开发有限公司	27,652,827.70	6.37	1,615,430.74
合计	267,153,993.41	61.52	42,068,252.1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0	0.15	1,000,000.00	100.00		1,000,000.00	0.25	1,0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74,387,607.84	99.85	238,060.79	0.04	674,149,547.05	407,242,250.94	99.75	243,337.96	0.06	406,998,912.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827.45	0.00	3,619.45	33.43	7,208.00	3,619.45	0.00	3,619.45	100.00	
合计	675,398,435.29	/	1,241,680.24	/	674,156,755.05	408,245,870.39		1,246,957.41		406,998,912.98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I.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是期末余额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II.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

①账龄组合是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②关联方组合是合并范围内不计提坏账的其他应收款。

③应收出口退税款组合是公司应收出口退税款不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III.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是根据风险预计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唐山市丰南区黑沿子镇人民政府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根据风险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4,588,629.03	229,431.45	5.00
1至2年	86,293.38	8,629.34	10.00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4,674,922.41	238,060.79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组合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17,363,206.31	
1至2年	352,349,479.12	
合计	669,712,685.43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277.1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782,898.57	610,818.76

押金及保证金	785,000.00	88,865.00
新农村建设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代垫费用	2,963,398.98	2,232,654.70
其他	669,867,137.74	404,313,531.93
合计	675,398,435.29	408,245,870.3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代偿款项及代垫保险	669,212,274.98	1年以内 316,964,519.18元, 1-2年 352,247,755.80元	99.08	
北京铁路局唐山货运中心	运费、延时费	2,968,701.50	1年以内	0.44	148,435.08
唐山市公路路政管理处	保证金	600,000.00	1年以内	0.09	30,000.00
河北省高速公路沿海管理处	保证金	100,000.00	1年以内	0.01	5,000.00
启瑞(唐山)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94,644.88	1年以内	0.01	4,732.24
合计	/	672,975,621.36		99.63	188,167.3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02,579,383.03	95,401,442.42	5,407,177,940.61	4,202,579,383.03		4,202,579,383.03
合计	5,502,579,383.03	95,401,442.42	5,407,177,940.61	4,202,579,383.03		4,202,579,383.0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唐山三友氯碱有限责任公司	905,425,373.41			905,425,373.41		
唐山三友志达钙业有限公司	95,401,442.42			95,401,442.42	95,401,442.42	95,401,442.42
唐山三友盐化有限公司	95,000,000.00			95,000,000.00		
唐山三友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485,693,300.00			485,693,300.00		
唐山三友化工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青海五彩碱业有限公司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唐山三友物流有限公司	66,000,000.00			66,000,000.00		
唐山三友集团兴达化纤有限公司	1,938,199,898.57	1,300,000,000.00		3,238,199,898.57		
唐山三友商务酒店有限公司	32,000,000.00			32,000,000.00		
唐山三友集团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16,480,000.00			16,480,000.00		
唐山三友矿山有限公司	187,379,368.63			187,379,368.63		
合计	4,202,579,383.03	1,300,000,000.00		5,502,579,383.03	95,401,442.42	95,401,442.4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03,405,723.47	3,209,793,901.38	3,466,736,388.80	2,451,292,839.92
其他业务	810,378,301.72	780,912,132.35	705,477,497.80	682,082,001.28
合计	5,513,784,025.19	3,990,706,033.73	4,172,213,886.60	3,133,374,841.20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4,121,637.47	88,645,207.7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672,845.96	29,292,738.0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14,794,483.43	117,937,945.8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295,937.8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786,216.9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224.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		

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25,063.5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115.99	
所得税影响额	-2,522,49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551,538.66	
合计	-39,380,273.09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1	0.9651	0.96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78	0.9852	0.985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么志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8 年 4 月 1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